



漢譯南傳大藏經

版權所有



請勿翻印

漢譯南傳大藏經

元亨寺漢譯南傳大藏經編譯委員會

主任委員 釋菩妙老和尚

監修 水野弘元博士

印順導師・演培法師

Ven. DR. K. Amuruddha

Prof DR. Y. karunadasa

DR. G.D. Sumanapala

慧嶽法師

悟醒

吳老擇

元亨寺妙林出版社

高雄市鼓山區80417元亨街七號

(07)521-3111六(五線)

(011)7699508・7616114(傳真)

四〇三七六九六七 妙林月刊雜誌社

局版台業字第3933號

元亨寺妙林出版社

中華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李富美律師

法律顧問

初 承 電 電 地 出 發 譯 編
版 電 訂 話 址 版 行 者 審

登 郵 摺 帳 戶 話 版 行 者 審

記 證 戶 話 版 行 者 審

印 電 訂 版 行 者 審

電腦排版 行 者 審

印 初 行 者 審

法律顧問 初 行 者 審

民國八十五年二月



元亨寺世尊像

凡例

- 一、本藏經參考日本大正新修大藏經刊行會出版之日譯本，並參照Pāli Text Society原本，及暹羅本，加以譯出。
- 一、日譯本與原巴利文之精義略有出入者，今皆觀瀾而索源，以巴利聖典爲主，抉其奧論，不當者刪之，未備者補之。
- 一、日譯本於經文行端，標有P·T·S·對照碼，以示原刊行本之頁數，俾便互相對照。今仍沿襲採用，並以阿拉伯數字標出。以便查原文出處。
- 一、經文中〔〕內之辭句，乃爲補足行文之語氣及助讀者瞭解而加添。
- 一、經文中有……或……乃至……者，依原本之省略。〔……〕或〔……乃至……〕則是日本譯者權宜上之省略。
- 一、凡義理深贍之辭彙或因直譯而辭理不順者，皆於其下以(……)作簡單夾註。
- 一、人名、地名等專有名詞之音譯，盡量採用漢譯阿含中已有者。然漢譯阿含經主要是依梵文翻譯，故其譯音，並不完全能符合巴利語。
- 一、術語、名相等之採用，大抵援拈漢譯阿含藏之習慣用語。庶幾辭趣一揆，文歸雅飾。
- 一、目次中對經文之說明乃日本譯者之述作。今亦譯出給讀者，容易把握經文之內容。

目 次

小部經典十五 本生經十

悟醒 譯

第二十一篇

五三三	小鷲本生譚	一
五三四	大鷲本生譚	二七
五三五	天食本生譚	六〇
五三六	鳩那羅本生譚	九二
五三七	大須陀須摩本生譚	一五〇
五三八	啞躄本生譚	一一八

第二十二篇

小部經典十五

二

五三九 摩訶伽那迦本生譚

一五〇

一 中文索引

(1)

第二十一篇①

五三三 小鷲本生譚②

〔菩薩＝鷲王〕

序分 此本生譚是佛在竹林精舍時，對阿難尊者捨身行爲所作之談話。提婆達多爲要奪取如來生命，派遣射師等^③，爾時，最初被派遣者歸來向彼報告：「尊者！我等不能奪取世尊生命。世尊是有大神力有大威力之人。」提婆達多說：「爾等！甚善！沙門瞿曇生命，爾等既不得奪取，我自己去使瞿曇喪失生命！」彼登上耆闍崛山頂，來到山西側之山蔭，眺望如來在經行，彼用器械將大石由山頂以劇烈可怕聲勢投射下來，彼思：「用此大石將喪失沙門瞿曇之生命！」然而山之兩頂聚合到一起，把大石挾住，而碎石破片飛下擊中世尊之一足出血，感覺激劇疼痛。良醫耆婆^④用小刀割破如來之足，放出壞血，割去腐敗之肉，塗藥而痊癒。佛仍如以前具廣大之

威嚴，由比丘衆相隨而步行。

爾時，提婆達多見沙門瞿曇有如此優勝之威容，爲任何人所不能近犯，彼思：「國王有一那羅義利象，性殘忍凶暴，不知佛法僧之德。彼象將可喪失瞿曇之生命。」彼往王處，告知緣由，王同意，呼命象師：「象師！明日使那羅義利飲醉，早晨放牠到沙門瞿曇通過之街。」提婆達多向象師詢問：「此象平日飲酒幾何？」答以八壺。「明日飲以十六壺，使彼在沙門瞿曇通過之街上與之衝撞。」象師首肯：「謹遵使命！」

國王用大鼓向市中巡迴宣示：「明日那羅義利象飲醉放入市中，市民應於早晨辦備一日所用，其後切勿通過街道當中！」一方，提婆達多由王宮退下，前往象舍，對飼象者說：「我等實際使高位者墜落於低位，亦非難事，如爾等欲得榮譽，明日早晨用烈酒使那羅義利象飲十六壺，在沙門瞿曇來時，用狼牙棒或以槍戳牠發怒，使牠破壞象小屋，對沙門瞿曇通過之街道奔去，使瞿曇喪失生命即可。」飼象者應允承諾。

此事使全市中皆知。愛佛法僧之優婆塞等聽聞此一消息，來到佛之地方，向佛申說：「世尊！提婆達多與國王共謀，於明日放出那羅義利象在世尊通過之街道上。切望明日不要入市行乞，請在此處止住，我等以佛爲上首，對僧團諸位，在精舍施

食。」但佛不直接說明日不入市行乞，佛只說：「我明日行調伏那羅義利象之奇蹟，將使外道諸人折伏。我不在王舍城巡迴行乞，將隨比丘衆出市往竹林精舍，王舍市民將持放置諸多食物之鉢，前來竹林精舍，明日精舍將有美食。」佛以此理由，使彼等同意。優婆塞等見如來使諸人同意，遂說：「我們把食物裝入鉢中，運來精舍施捨。」說罷離去。

佛於初夜說法，中夜解諸疑問，後夜第一刻爲獅子臥而眠，第二刻住於業果之定，第三刻浸潤於大悲定中，觀察有無可悟道之親族，見如能調伏那羅義利象，則八萬四千生類將能把握正法。夜明之時，佛備辦周身之所用後，告阿難尊者曰：「阿難！汝告知居於王舍城四周十八精舍全部之比丘等，今日與我一同入王舍城。」阿難長老如言通知，比丘等全部來竹林精舍集合，佛隨大比丘衆入王舍城。

飼象者諸人依命令實行。本日聚集之人非常之多，佛之諸信者說：「今日是佛象與畜生象將有戰鬥，我等前往觀看佛之無比威容，那羅義利象將被調伏。」諸人登於樓閣之階上及各家屋頂之上。然而無信心邪見之人等則說：「那羅義利象殘忍凶暴，不知佛等三寶之德，今日沙門瞿曇黃金色之姿容，必被粉碎而絕息。只有今日我等

得見仇敵之背！」說罷也都登上樓閣之上。

象見世尊前來，牠使人人驚恐，毀壞多家，踏毀車輛，象鼻高舉，耳與尾直豎，彷彿大山一般覆壓擴展向世尊之處突進而來。比丘等見此光景告曰世尊：「世尊^⑤！彼殘忍凶暴殺人之那羅義利象，向車道前進而來，彼爲不知佛德之畜生，世尊！請速退返！請速退返！」佛說：「汝等比丘！不須畏怖，我能調伏那羅義利象！」於是舍利弗尊者向佛請求：「世尊！父處有事，爲長子應作差役，予當調伏彼象！」然而佛說：「舍利弗！佛之力與聲聞（弟子）之力有別，汝可安靜於此地！」佛拒其行。

如此，八十位大長老等幾乎皆請求，均悉遭佛拒絕。爾時阿難尊者強固思佛之情，不得忍耐，他想：「此象當首先殺我可矣！」他欲爲佛付出生命，立於佛之前面。然而佛說：「阿難！且退，不可立於我之面前。」阿難說：「世尊！此象殘忍凶暴，爲殺人如劫火般之物，請讓彼先殺我，然後再往世尊之處！」阿難三次重復發言，立於彼處不行退返。於是世尊以神通力使彼退返，安置在比丘等人之間。

恰值彼時有一婦人見到那羅義利象，她爲死之恐怖所擊，在逃走之時，將胸前所抱的嬰兒掉擲於如來與象之中間。象追逐來到嬰兒之旁邊，嬰兒大聲啼叫。佛以

特別之慈心籠罩，發出非常優美之梵音曰：「喂！那羅義利！彼等使汝飲酒十六壺，成爲醉者之同時，不思汝襲擊另外之人，汝乃爲襲擊我而來。汝無理由使汝足疲勞，汝速來此處！」佛向象呼喚。

象聞佛之言，睜開眼目眺望世尊光明之姿，禁不得心中動搖，依佛之威光，彼之酒醉甦醒，象鼻垂下，搖動兩耳，來至如來足前，平伏而臥。於是佛說：「那羅義利！汝爲畜生之象，我爲佛象，今後不可殘忍凶暴殺人，應持慈心！」佛伸右手，撫摸象之前頭部而說示法語：

⑥汝象！且勿爲攻擊 攻擊將受苦

汝象！將打龍象耶 他世生惡趣

勿怠勿狂暴 懈怠無善趣

爾如行正道 斯爾往善趣

象之全身忽然歡喜顫抖，若彼不爲畜生，將得證預流初果。諸人見此奇蹟，一同喝采拍手，諸人皆大歡喜，投下種種莊嚴器具物品，覆蓋象之身體。自此以來，那羅義利獲得塔那帕拉卡（守財）之名。因此塔那帕拉卡之集會，使八萬四千生類，³³⁷

得飲不死之甘露。

佛使塔那帕拉卡守五戒，塔那帕拉卡以鼻取世尊足前之塵埃，撒在牠的頭上，然後退去；牠立於釋尊尙能得見之處停止，向此十力之尊爲禮，然後旋踵返往入於象小屋而去。爾來之後，牠已善受調伏，無害於任何人。

佛已達成所思，將投與象之財寶器物，決定由各原有持主取回後，佛自思惟：「今日我已行大奇蹟，故於此市中行乞，已不適宜。」佛折伏外道者等之後，隨同比丘衆，如得勝利刹帝利之狀，由市中出往竹林精舍。市民等持奉諸多飲食之物，來至精舍，行大布施^⑦。

是日晚間，坐於法堂之比丘等開始談論：「諸位法友！阿難尊者欲爲如來付出自己之生命，誠爲難能之事。彼見到那羅義利象後，不顧佛之三次使他退返而不折回，此長老實是敢爲、難爲之人。」佛思：「比丘語阿難之德，我須往彼處。」佛由香殿出來說：「汝等比丘！一同坐於彼處，究竟所言何事？」比丘等答言：「如是，如是。」佛說：「汝等比丘！此非只今日，前世阿難雖生於畜生之胎，亦會有爲我付出生命之事。」於是佛開始說過去之事。

主分

昔日於彌沙塞迦國之薩拘羅市有一薩拘羅王，如法治國。當時距市不遠

之一獵師村有一獵師，用網捕鳥，賣於市中，樹立生計；又近於此市有周圍十二由旬之蓮華池名摩奴舍，上覆五種蓮華，彼處有種種之鳥羣造訪。此獵師於此處隨其所願，張掛捕網。

爾時提頭賴吒鷲王率九萬六千鷲鳥棲住於心峰^⑧山之黃金窟，有蘇木佳爲將軍。某日由鷲鳥羣中有幾隻黃金窟中鷲鳥，飛來摩奴舍池，隨心所願獲得甚多之食物，回歸美麗心峰山中，彼等告提頭賴吒鷲王說：「大王！薩拘羅市人里有蓮池，食物甚多，可往彼處覓食。」「人里乃危險之處，不可如是喜好該處。」王雖如斯拒絕，但經再三再四關說，王說：「若汝等喜好，可往一行。」王率其羣往赴彼池。

彼王由空中降落時，恰好一足踏入網中，網縛彼足，恰如^⑨鐵帶緊繫。彼王思欲拉曳掙脫，然最初之時，使自己的皮破，二次之時肉破，三次則筋被割破，網遂如觸骨一般，血液流出，劇烈疼痛。

彼王自思：「若予舉聲呼捕，則親信者等吃驚，不取食物，空腹逃出，必將力盡落於海中。」彼王堪忍苦痛，使親信者等盡量得食，至鷲鳥開始戲樂之時，揚聲大叫

呼捕。鷲鳥等聞聲，受死之恐怖衝擊，紛紛指向心峰飛去。

當彼等飛去之時，鷲鳥將軍蘇木佳尋找鷲王：「究竟大王有何危險，且往察看！」³³⁹
彼至急飛行，飛往前方鷲鳥羣中，不見摩訶薩形象；又飛往中程鷲鳥羣中察看，亦不見鷲王蹤影。「大王必已有何危險無疑！」彼折返原處，見摩訶薩掛在網中，塗滿血跡，喘息痛苦，橫臥於泥土之上。蘇木佳說：「大王勿憂！我將付出生命，使王由網中解放！」彼降落坐於泥土之上向摩訶薩安慰。摩訶薩對彼試探，唱最初之偈言：

一 蘇木佳！汝勿顧吾

空翔鳥等已飛去

爾亦去！被捕縛者

非能冀望於友情

更有以下之諸偈：

二 「吾今去亦如不去

乃爲不得不死故

事爾大王爲幸福

不幸之爾何可棄

三 與爾共同得死果

無爾不願得常存

勿寧死果爲殊勝

較勝無爾常存故

四 如斯棄爾爲成果

大王！此與法不合

爾之運命依然在

諸鳥統主！吾享樂」

五 「被捕入網吾命運

破滅之外何所存

自由之爾具感覺

爾又如何得享樂

六 我等兩命死之時

吾鳥！爾死又吾死

或有殘留親類等

爾見彼有如何利

七 吾鳥！黃金二尾具

如何爲此闇言行

如斯共同皆死去

如何之利汝得明」

八 「諸鳥之王！何所成

悟法之義爾不明

諸法對之應敬崇

與諸生類以繁榮

九 對此吾法成願望

今由此法見榮生

如此吾成愛爾者

不望長短之生命

一〇 誠然此爲聖賢法

吾心憶法不間斷

友人不幸入沉論

爲不棄友生命故」

一一 「爾已達成此聖法

已見向吾爾之愛

然則汝欲成吾愛

吾認爾應速離去

一二 如斯爾行離吾去

使吾所繫親類等

因爾之故具智慧

將具高度之自利」

一三 如此聖行聖者等

彼此言辭交談間

如病者等死神來

則彼獵夫已現前

一四 相互親交言聖法

此鳥已見獵人來

二鳥共同皆默坐

於彼場所無動轉^⑩

一五 遠見羣鷲到處奔

飛跳之狀彼認見

諸鳥之敵意倉皇

彼近諸鳥之統王

一六 彼近優美之鳥傍

接近之際意倉皇

獵夫不覺身打顫

捕得與否細觀察

一七 一隻被捕已坐定

更有一隻坐其傍

此鳥並未受網捕

眺望危難之迫害^⑪

一八 然而獵夫起疑惑

鷲身壯大爲白色

諸鳥之羣爲統主

彼向坐鳥爲言說

一九「此鳥大網所捕捉

身大必定不得逃

如何爾有力之鳥

未被捕捉而去

二〇 此鳥爲爾之何人^⑫

彼被捕捉爾從侍

諸鳥棄彼已飛去

何以汝今單棲止」

二一「諸鳥之敵！彼吾王^⑬

生命等同成吾友

吾將盡此生命力

守護彼身不見棄」

二二「然則此鳥何所成

何以不見張掛網

此是大人所踏道

應有悟禍之能力

二三「生命將要近破滅^⑭

任誰亦將當盡力

網與陷阱不留意

是以將有近傍危

二四「具大德之鳥！應知

各樣之網皆展現

接近隱密之網者

如斯被捕生命斷」

如此蘇木佳依與獵師之語，知其心境柔和，而唱乞求摩訶薩生命之偈：

二五 此爲我今語爾事
願爾首肯吾等求 請與吾等有生命
獵師爲彼之快人快語所悅，唱次之偈：

二六 爾非爲吾所捕者 殺害於爾吾不欲
隨意由此可疾去 自今安隱得生存

於是蘇木佳復唱四偈：

二七 此友除去吾一人 如此生存吾不望

若以一人汝滿足 釋放此友可食吾

二八 吾等二人年相若 身量幅度亦相等

於爾所得無減損 以此交換爾善得

二九 如是！爾須熟慮 尔之欲望可置吾

爾先以網將吾縛 而將鳥主行解放

三〇 如斯爾亦有所得 吾望因此亦達成

提頭賴吒存限內 爾將持有友愛名

如此，獵師依此法語，其心恰如投入油中綿軟柔和，彼以摩訶薩作爲贈物^⑯與彼蘇木佳而說次偈：

三一 我今放爾由此去 使彼大眾皆目睹

朋友諸臣家長等 更有妻子等一族

三二 世間朋友如爾者

多數之中不得見

提頭賴吒懸生命

真友如爾得救援

三三 爾之友善吾已解

與爾相伴得爲王

速疾如意離此去

親類等中耀輝光

如此言畢，獵師心懷善意，走近摩訶薩身邊，切斷網縛，將彼由池中抱出，使坐於池之岸邊柔軟草地之上，足上所纏之網，靜靜以溫暖之心放開，投置於遠處。彼對摩訶薩生起強烈之愛情，以慈心取來池水，爲之洗血，屢次撫摩，依彼慈心之力，菩薩之破筋、肉與皮，均皆癒合，足部忽然快癒，生皮長毛，與未被網縛之足同樣，安健如常。蘇木佳見摩訶薩因己之力得到康復，大爲歡喜，對獵師大爲稱讚。

佛爲說明此事，而說以下之偈：

三四 彼敬尊其主

歡喜主被放

耳聞敍愛言

此鳥作斯語

三五 「獵夫！如斯應歡喜

一切爾之親類等

見鳥統主被解放

亦如今日吾之喜」

蘇木佳如此讚歎獵師，然後對菩薩說：「大王！此人對我等爲非常之愛顧，若此人不依我言，將我等作爲玩賞之鷺鳥獻與王侯，將得莫大之財寶，殺我等賣肉，亦將有所儲蓄；而此人不顧慮自己之生活，依我等之言而行。我等伴彼往國王之處，將使彼能得安樂之生活。」摩訶薩與以同意。蘇木佳用鷺鳥之言與摩訶薩語後，於是今再用人間言語問獵師曰：「閣下掛置捕網，有何目的？」「當然欲得財寶。」「若然，閣下伴吾等入於市中，請與國王相會，必能獲得大量之財寶。」

三六 然而！爾從吾教

如爾可得多所得

提頭賴吒爲頭主

僅少不善亦不見

三七 汝今疾赴王宮行

以吾二人示獻王

勿縛我等前行去

置於擔捧之兩端：

三八「大王！鷲鳥之頭主

提頭賴吒是其名^⑯

彼爲鷲鳥等之王

此鳥爲彼之軍將

三九 爾使鷲王來宮中

人王得見必歡喜

滿悅歡喜與欣喜

與爾多財竟無疑

獵師聞此語後說：「汝思想與王等相會，尚不可行。王者其心易變，汝等鷲鳥或被縛作爲玩賞，而或被殺掉，皆未可知。」「不也！汝憂心無用，如閣下之慘酷，雙手塗血般的獵師，我尙以法語使汝心柔軟，曲膝於予之足下，王者乃有福德，有智慧，能辨善語惡語。請急速使我等與國王相會。」「如是，無論發生何事，不可怒我。我因閣下等之意想如此，我只伴行而已。」彼用棒擔載二鳥前往王宮，使之見王。彼應王之間，如實作答。

佛爲說明此事而說偈：

四〇 彼聞此言了

運送如原議

疾速走王宮

向王示鷲鳥

彼等未加縛

擔置棒兩端

- 四一 「大王！鷲鳥之頭主
彼爲鷲鳥等之王 提頭賴吒是其名
此鳥爲彼之軍將」
- 四二 「此等鳥出何處所
如何得入爾手中
- 獵夫因何來此處
手持大鷲鳥之王」
- 四三 「人王！此等之鳥網
摩奴舍池其彼處⑯ 張掛處處之小沼
- 我思諸鳥將止息
摩奴舍池其彼處⑯ 我思諸鳥將止息
- 四四 彼來接近此種網
未捕一羽在其傍 鶯鳥之王被我捕
- 四五 不聖之輩不能爲
彼坐其處向吾言
無上之法彼傳宣
- 彼爲其主盡大力⑰ 彼鷲鳥具大法參
- 四六 彼以生命爲價值
投出一己生命限
乞主生命願交換
- 四七 泣歎不已坐我傍
我聞彼言心柔軟
彼言使吾達淨信
救護許其得如意
- 我由此網解彼王

四八 彼對其主甚尊敬

耳聞此語敍愛言

放主使彼心歡喜

此鳥對我作斯語：

四九 『獵夫！如斯應歡喜

見鳥統主被解放

一切爾之親類等

五〇 然而！爾從吾教

提頭賴吒爲頭主

則爾可得多所得

五一 汝今疾赴王宮行

勿縛我等前行去

僅少不善亦不見

五二 「大王！鷺鳥之頭主

彼爲鷺鳥等之王

以吾二人示獻王

置於擔棒之兩端：

五三 爾使鷺王來宮中

滿悅歡喜與欣喜

提頭賴吒是其名

此鳥爲彼之軍將』

人王得見必歡喜

與爾多財竟無疑』

五四 如斯我如彼等言

彼等雖然再飛去

我等二人與將來

既是完全承認吾

五五 如斯義猶爲鵝鳥

彼鳥具有崇高法

如吾雖然爲獵夫

亦使慈心得生起

五六 大王！吾向爾贈與

乃至一切捕鳥村

如斯之鳥吾未見

諸人之統主！請觀

如此，彼站立王前語蘇木佳之德，使王聞之；於是國王與鶩王非常高價之座席，與蘇木佳以黃金貴重之椅子，而王於彼等坐後，在黃金容器之中放入炒熟之穀類、蜂蜜，及蜜糖等與以爲食。王於彼等食事終了時，向摩訶薩合掌，請賜法語，請坐黃金椅上。摩訶薩受請如意，於是向國王首先發致敬之言。

佛爲說明此事，說如下之偈：

五七 光輝黃金椅

彼見王之座

使聞敍愛言

彼鳥如斯語

五八 「御身如何如斯健

御身如何無恙咎

如何使此國富榮

吾王如法統治耶」

五九 「鶩鳥！吾等甚康健

鳥王！又亦無恙咎

我更使此國富榮

如法統治無遺誤

六〇「如何御身諸臣等

行爲亦無些少罪

如何彼等當王事

不惜生命爲力行」

六一「誠然吾等諸臣等

行爲亦無些少罪

或令彼等當王事

生命爲賭亦不惜」

六二「如何妻女等名門

語多愛語且忠實

王子美容具榮譽

相隨爾之情意耶」

六三「吾妻女等等名門

語多愛語且忠實

王子美容具榮譽

皆能相隨吾情意」

如此菩薩說致敬之言辭終了，國王語彼云：

六四「如何驚王寶責身

誤陷大敵之手中

最初遭逢禍之時

王受鉅烈痛苦耶

六五「如何馳來彼敵人

以杖打擊爾身耶

獵夫人等常如是

此爲生者之慣行」

六六「大王！亦有和平者

禍臨之時彼無害

然而吾等且回憶

如爲敵無此行爲

六七 彼之獵夫身打戰

最初彼向我等言

爾時賢明蘇木佳

我之將軍對彼答

六八 彼聞此言心柔軟

我言使彼達淨信

彼由網中解放吾

救治許我得如意

六九 我今來訪御身前

爲此獵夫乞財物

此亦還爲獵夫恩

出自蘇木佳意圖

七〇「善來！我今與爾等

如此得會心愉快

我今施與此善者

如望取得數多財」

如此語畢，王向某一大臣目送顏色。「王欲何爲？陛下！」汝等呼喚人等爲此獵

師整理鬚髮，然後使沐浴、塗香，飾以一切莊嚴之具，領導前來見王。大臣如命伴獵師前來。國王賜與每年收入十萬金之村，橫跨兩街之宅邸及壯觀之馬車外，尚有數多之黃金。

佛爲說明此事，唱如次之偈：

七一 王賜諸財寶

獵夫抱滿懷

耳邊聞愛語

彼二隻鳥言

摩訶薩繼續爲王宣說法語，彼王聞得法語，心大歡喜，王云：「得聞法語，應表敬意。」與白傘蓋，說讓國之偈：

七二 在吾治下之臣民

聊有微末從法者

一切主權御身執

望御身等治我國

七三 臣民享樂行布施

一切行爲爲利他

以此財寶授汝等

以此王位委御身

摩訶薩退返王所賜與大白傘蓋。王自思惟：「我已聞鷲王之法語，然此蘇木佳之語巧妙，獵師非常讚賞，甚善！予將由彼聞得法語。」於是王與蘇木佳語，唱次之偈：

七四 若此賢者智慧深

蘇木佳將持好意

應可言者此其時

過此之時無喜悅

蘇木佳說：

- 七五 大王尊嚴如龍王 挾吾入於爾等中
大王！吾身不能動 說法云道吾不能
- 七六 閣下吾等之頭主 且爾衆生之優者
守護大地爲人王 多樣爾等受供養
- 七七 汝等兩王語相合 崇高法語言甚多
吾爲從者處其間 人王！我將不可入
外皆無。」王說偈云：
- 國王聽聞彼之言語，非常歡喜，國王說：「獵師讚汝云如汝之巧妙法語言者，此
- 七八 獵夫之語甚正確 汝爲賢明之鳥鶩
汝爲完成自我者 如此智慧實不多
- 七九 汝有如斯之優性 如斯最高有情者
如斯之人吾所見 未見如汝優勝者
- 八〇 爾等之性使吾喜 爾等巧言使吾悅
爾等二人常滯留 是爲我之大希望

於是摩訶薩讚王云：

八一 吾等對爾心尊敬

最高友等無倫比

爾對吾等示好意

盡爾大力實無疑

八二 王望吾等滯留事

吾親諸衆有空乏

彼等不見吾二人

數多之鳥苦難居

八三 吾等受爾許歸去

彼等衆鳥除憂慮

我等向爾右繞禮

勝利者！我等會親去

八四 誠然得會汝御身

吾等實有大歡喜

爲得親類之信賴

此將具有大意義

如此語畢，王遂認可彼等之歸去。摩訶薩使王聞說由五種不德而來之禍，由德行而來之幸福，向王忠告：「務請守此德行，如法治國，以四攝事攝治人民。」然後飛往心峰山而去。

佛爲說明此事，說以下之偈：

八五 提頭賴吒王

語此向人主

天翔高速度

飛往親類衆

八六 最優二隻鳥^⑯

見到歸無恙

鶩鳥等歡呼

種種叫聲揚

八七 尊敬彼等主

喜主被釋放

衆鳥得依處

圍繞大鶩王

如此圍繞彼王之鶩鳥等詢問說：「大王！如何得被釋放？」摩訶薩言說蘇木佳之功勞與薩拘羅王及獵師所作之行為。鶩鳥之羣聞此大喜，讚嘆蘇木佳說：「願我等之將軍蘇木佳、薩拘羅王及獵師，幸福無苦而長生。」

佛爲說明此事，唱最後之偈：

八八 善友支持者

皆爲幸福人

恰如鶩鳥王

得歸親類羣

結分 佛說此法語後曰：「汝等比丘！此非只今日，昔日阿難嘗爲我付出生命。」

佛結合本生之今昔云：「爾時獵師是闍那，國王是舍利弗，蘇木佳是阿難，九萬隻之鶩鳥是佛之隨從人等，鶩王即是我也。」

註① 本篇乃第八十集 (Aṣṭi-nipāta)

② 雜寶藏經卷八〔101〕(大正藏第四，四八八頁)；J.no.534.Mahāhamisa (J.V,P.354f)；

J.no.502.Hamīsa (J.IV,P.423f)；Jm.22.Hamīsa (Jm. p.127f) etc 參照。

③ 有關駁詮等之能詮及之體訖 J.VI,P.129。

④ Jīvaka (Komārabhacca) 能詮志趣之領取。Bimbisāra 之子 Abhaya (樂威)

王與姓姓。Komārabhacca 之驕慢，乃能詮志趣之領取，故說此之說也。

據此。

⑤ 能詮 bhante。

⑥ 能詮 Vin.II,P.195 (Cv.VII,3,12.)。

⑦ 調伏此醉象之譯見增一曇和経大，Vin II,195;五分律II,十釋建三十六，有部破僧事一九，
有部破事五，鼻部那五，雜寶藏經之，Dhp.—A.I,P.140;別正論經之，及其他。

⑧ Cittakūṭa 繼阿難達題 (Anotatta) 五筆之。

⑨ 義譯 ayapattakena o Text,P.359。

⑩ Sañcalesum 𩫑𦗧 (跋本)。訛譯中譯 Calimsu o

⑪ ādīnavam 𩫑譯上卷譯 adīnavam o

⑫ 回譯王於 J.IV,P.426;V,P.362 o

⑬ 幾乎王於回上卷回譯 o

⑭ 回譯王於 J.IV,P.425 o

⑮ 譚譯 dāyam Text,P.363。

⑯ 意譯總提譯譯 (Dhatarattha) 譯藏大迦 (Sunakga) 𩫑人。Dhatarattha 譯譯數人。
註釋中說譯在 Dhatarattha 𩫑亞王 𩫑人譯譯。

⑰ 譚譯 yam yad āyatanaṁ (Francis) o

⑱ 此譯 Parakka (ma) nto 𩫑譯。

⑲ 八六、八七九 𩫑譯王於 Text,P.381 o

五三四 大鷲本生譚①

〔菩薩 || 鶩王〕

序分 此本生譚是佛在竹林精舍時，對阿難長老捨身行爲所作之談話。事情經過與前述者相同，然在此處佛如下說過去之事。

主分 昔日在波羅奈國之桑雅摩波羅奈王有名差摩之第一后妃。爾時菩薩受九萬隻之鷲鳥圍繞，住於心峰山中。某日王妃差摩於夜明之時夢見——有數隻黃金色之鷲鳥飛來，坐於王座，以美麗之聲，說示法語。王妃拍手，聽聞法語，在尙未聽聞十分滿足之中，已夜明天曉。鷲鳥等說法語完畢，由大窗飛出而去，王妃至急起立，伸手呼叫：「請速捕捉逃走之鷲鳥！」遂即醒來。侍女等聞王妃之言，乃微笑云：「鷲鳥現在何處？」王妃瞬間知是夢境，彼思：「予實際所見者並非無物，世間必有黃金之鷲鳥。然而予若向王言欲聽聞說此黃金鷲鳥之法語，則王必說黃金鷲鳥予等未曾得見，此係空談，而王決不以爲真事；因此，予若言此爲孕胎兒之欲望，王必構想種種之手段，如此方能達成予之希望。」於是彼女僞裝疾病，囑咐侍女，就牀而臥。

坐於王座之王，於平日王妃出現之時刻，不見彼來，王問：「差摩后妃去往何處？」答云患病。王聞之後，往王妃之處而來，坐於寢牀之一隅，撫摩彼女之背部而問曰：「身體有恙？」「否！」身體並無不佳，大王！予起爲欲妊娠胎兒之欲望。」「后妃何所欲望請言，予立刻準備。」「大王！我望有一隻黃金之鷲鳥，坐於豎立大白傘蓋之吾王椅子之上，受供養香及花鬘，我拍手欲聞彼說示之法語。如能作到甚佳，然如不能，則予之生命將終。」

「如果人所住之世間，有如此之物，則適於汝意而爲，請勿掛念。」王如此言說，安慰王妃。然後走出寢殿與諸臣商議：「此爲何事？差摩后妃如能得聞黃金之鷲鳥說示法語，則能生活，如不能得聞，則將死去。究竟黃金鷲鳥之爲物，有所存耶？」「大王！我等未嘗得見，亦未曾有聞。」「然則有誰能知者？」「唯有婆羅門等，大王！」

國王呼喚婆羅門等詢問：「究竟有無說法之黃金鷲鳥？」「有之，大王！」據傳聞魚、蟹、龜、鹿、孔雀、鷲鳥——此等畜生之類，有黃金色之物，其中以提頭賴吒族之鷲鳥，最爲賢明而有智慧；再加上人間，以上共有七種黃金色之物。」王大歡喜：「能說法之提頭賴吒族鷲鳥，棲於何處？」「我等不知，大王！」「有誰能知？」「彼爲獵

師等人。」

於是國王集合全部國中之獵師詢問：「汝等知黃金色提頭賴吒族鷲鳥棲於何處？」其中有一人獵師答：「棲於雪山中之心峰山中，我家代代如是傳說。」「汝等知捕此等鷲鳥之方法耶？」「否！我等不知，大王！」

356

王呼喚婆羅門之賢者等來，說明黃金色提頭賴吒族鷲鳥棲於心峰山之事由，王問：「汝等知否捕此鷲鳥等方法？」「大王！何有往彼處捕捉之必要？可以某種方法使伴來此市，加以捕捉。」「將用如何方法？」「大王！於市之北方可掘一三伽浮他^②大小靜穩之池，盛滿清水，種植穀類，上覆五種蓮華。此池委一賢能之獵師看守，任何人亦不許接近，並於池之四隅豎立此池無任何危險之告示牌，使世間轟動。種種之鳥聞此，必來降落，而彼鷲鳥等漸次聞得此池之靜穩，亦必將飛來，如此則用以髮編織之網，定能生捕彼鷲鳥等。」

王聞此法，即在彼等所云之場所，依言作池，而呼喚巧妙之獵師一人，與以千金：「汝今後勿再從事自己之工作，汝之妻子，我爲之扶養。汝勿怠惰看守此靜穩之池，驅逐諸人，勿使接近。並向一般轟傳此池並無危險，而對飛來之鳥事，向予報

告。如有黃金鷲鳥飛至，汝將得受最大尊敬。」國王如此獎勵，委彼靜穩之池。自此以來，獵師依王命守護，彼被呼名爲凱摩加獵師。

爾來種種鳥類來降，靜穩而無危險之池，次第週知，種種鷲鳥飛至；最初爲草鷲鳥，次被聞知爲黃鷲鳥、赤鷲鳥、白鷲鳥，復次爲波佳鷲鳥。凱摩伽獵師於彼等飛來時向王報告：「大王！有五種鷲鳥飛來就池漁餌。在波佳鷲鳥來到後，今在數日之中，黃金鷲鳥必將飛至，請王勿擔心。」王聞之後，以大鼓巡迴市中布告：「其他之人，一切不可前往彼處，若有往者，斬斷手足，奪其住居。」因此其後無任何往者。

然，波佳鷲鳥棲於距心峰山不遠之黃金窟內，彼等非常強而有力，與提頭賴吒族之鷲鳥相較，彼等身體之顏色不同。然波佳鷲鳥王之女爲黃金色，王思彼女與提頭賴吒大王身色相應，此王於是派遣其女爲其侍女。彼女非常受提頭賴吒王寵愛，因此理由，此兩族鷲鳥，互相親密。

某日，菩薩之從者等詢問波佳鷲鳥：「此頃尊等往何處漁餌而來耶？」「我等於距波羅奈不遠處靜穩之池漁取食餌。尊等飛巡何處耶？」「各處尋覓。」「何以不往靜穩之池？彼池氣氛甚佳，種種鳥羣前往，有五種蓮華覆蓋，有種種穀類花朵，有種種

蜂羣吟聲，池之四隅，任何時均示知無有危險之聲響，而人人不能接近，何況更有煩惱他者？彼爲如此之池！」對靜穩之池稱讚。

彼等聞此向蘇木佳云：「近於波羅奈有如此靜穩之池，波佳之鷲鳥等往彼處漁餌覓食，請貴君告王，若王許可，予等將能往彼池漁餌。」蘇木佳向王言說。然而王加思考：「人間之欺騙事多，長於奸計，誠然如有彼處之言說，前此長久之間未聞有如彼之池。此將爲捕我等而作。」王向蘇木佳云：「不可往如彼處之池，其池非爲良好之目的而作，乃爲捕捉我等而作。人間之爲物，巧妙慘酷，長於奸計，汝等仍往以前所經之自己餌場覓食！」

黃金之鷲鳥等欲往靜穩之池，再向蘇木佳說明理由，蘇木佳將彼等欲往彼處之事，向摩訶薩言。「不可因我一人之故腐蝕親類等之氣氛，如是我等前往。」摩訶薩言畢，隨九萬隻之鷲鳥出發而去。於彼池漁餌，鷲鳥爲戲樂後回返心峰。

凱摩伽於彼等食餌飛去後，即往王處告彼等之來。王大歡喜：「喂！汝凱摩伽，請盡力捕捉一隻二隻，汝將得非常之榮譽。」王與黃金，使彼離去。彼坐於甕形之籠中，窺伺鷲鳥等食餌所經之場所。

所謂諸菩薩者，其行爲無稍貪欲，如鷲王摩訶薩由降落之處開始，一步一步食米前進，然另外之鷲鳥等，則彼此來往巡迴覓食。於是獵師思惟：「此大鷲鳥，無稍貪欲，予可將彼生捕。」

次日獵師於鷲鳥尙未降臨池中，即坐於甕形籠中，潛身於距其降落不遠處之籠中，由破洞窺伺注視。爾時摩訶薩由九萬隻鷲鳥隨同前來，降落於前日所降臨之場所，而坐於前日界限內開始進食。獵師由籠之破洞窺見鷲鳥之姿，非常美麗，自思：「此鷲鳥如車體之大，爲黃金色，頸有三根赤線捲繞，三根之線由喉部延伸下達腹部，三根之線貫通背部，恰如在赤毛線之紐上放置黃金之塊，光明異常。此必鷲鳥等之王，予將捕捉彼。」

鷲鳥之王漁取數多之餌，爲水遊之樂後，隨鷲鳥之羣飛往心峰山而去。彼於六日之間，以如是之方法漁餌。

於第七日，凱摩伽用黑馬之毛，編作堅固之大紐，結於棒上作網：「明日鷲鳥必降於此同一之場所。」彼知正確之處，將結於棒上之網，降入水中。翌日鷲鳥之王以隻足入網之狀降下時，忽然彼之隻足如被鐵帶所縛之狀而被捕。彼思割斷，出以大

力，用齒嗑打，最初之時，破壞黃金色之皮，第二次則破壞赤毛線色之肉，第三次則筋斷，第四次則其隻足^③將被折斷。然鷲王自思，若無有隻足，頗不相應爲王，於是停止努力，彼鉅烈疼痛不已。

彼思：「若予揚聲叫捕，則親類驚恐，不取餌食，空腹逃出，將必落入海中。」於是彼忍耐痛苦，隨網動作，作巡迴食米之狀，而於親類者等所欲之食餌漁得之後，鷲鳥戲樂開始之時，開始大聲呼叫被捕。鷲鳥等聞此，如前所述而飛逃。

又蘇木佳如前所述思考，雖作探索，但於鷲鳥之羣三部分中，未能發現摩訶薩。「大王必定有何危險。」彼退返前來，於彼處見到摩訶薩：「大王！汝勿憂心。予付出生命，使王由網中解放。」彼如此言說降落，安慰摩訶薩坐於泥土之上。

摩訶薩思：「九萬隻之鷲鳥，雖然棄予逃去，唯其一人前來，然究竟彼見獵師前來，棄予而逃去耶？抑或彼不逃去耶？」彼思可爲試探，於是仍掛於塗血之網棒唱次之三偈：

一 此等空翔鷲鳥等^④ 畏怖戰慄而飛去

黃金之色汝美麗 蘇木佳！爾亦如意去

360

二 使吾一人掛網上

親類者等殘留置

汝去所爲無顧慮

一人止此欲何爲

三 諸鳥之首！請飛上

勿向被捕施友情

心思困擾勿遲疑

蘇木佳！爾如意離去

予將示以所持眞愛之情。」遂唱四偈：

四 吾雖受苦不棄爾

提頭賴吒！鷲鳥王

五 吾今無論生與死

吾將與爾爲共存

六 吾雖受苦不棄爾

提頭賴吒！鷲鳥王

七 若與其他之人友

亦不連結不聖業

八 我等自幼即爲友

吾爾二人立同心

九 鶩鳥等之最勝鳥

吾知自能爲將軍

十 吾由此去將如何

親類等中得謗讚

十一 吾此去爾而殘留

頭主！吾將作何言

蘇木佳聞此自思：「此鷲鳥王不解我所爲者，不過以世俗所說之友，思考予事。」

在此吾將棄生命 爲不聖行吾不忍

如此蘇木佳以四偈作獅子吼時，摩訶薩說彼之德云：

八 蘇木佳！吾以爾爲法 爾實立於聖者道

汝吾爲主之至友 故爾對吾不捨棄

九 吾今得爾之看護 恐怖之心吾不起

如斯成果吾生命 依爾之力得救出

彼等如此交談之時，獵師立於池端，見鷺鳥等三羣逃去，彼思：「此爲如何之事？」彼眺望掛置網之場所，見菩薩被掛於網之棒上，心中湧現歡喜。彼持棒繫帶，如劫火般速度之勢，踰越泥土，頭超於前方，近前而行。

佛爲說明此事，唱次二偈：

一〇 如斯聖行聖者等 彼此言辭交談間

獵夫手中執木棒 甚急突進來彼前^⑤

一一 獵人突進見彼等 蘇木佳作勵聲宣

鷺王之前阻塞立 颤抖之王賴周旋

一二「鳥王！如爾者勿怖　　具法相應吾盡力
以此努力吾聲辯　　使爾由網速逃去」

蘇木佳如斯安慰摩訶薩後，往獵師處，出美妙人間之聲詢問：「吾友！尊者之名爲何？」「黃金色鷲鳥之王！吾名凱摩伽。」「吾友凱摩伽！尊者以馬毛製作之網所捕捉之鳥，不可思爲一般之鷲鳥，乃九萬隻鷲鳥中最優秀之提頭賴吒鷲王。彼爲尊者之網所捕捉，然此鷲鳥有智慧，具足戒行，爲攝入⑥一切者，殺之即不相應。此鷲鳥於尊者爲必要之事，無論如何予當相代，彼爲黃金色，予亦如是，予將爲此鷲鳥付出自己之生命。若尊者欲取此鷲鳥之翼，請取予之翼；或欲取皮、肉、筋、骨任何之物，請由予之身體取下；或欲使爲玩賞之鷲鳥，請以予爲之；欲以活活賣走以儲財，請賣予爲而蓄之。不可殺此具智慧等德之鷲鳥，易言之，若雖然見殺，則尊者不能免除地獄等苦。」彼以地獄之恐怖，恐嚇獵師，以自己巧妙之語把握彼後，再來菩薩之處，安慰於彼，注視不動。

獵師聞彼之言，思：「此鳥雖爲畜生之類，但爲人所不能爲之事，實際人間尙亦不能持有如此程度之友情。彼實爲具有智慧、話語優美、行爲正當之鷲鳥。」彼思畢，

身體中充滿歡喜，身毛喜悅而豎立。彼捨棄木棒叩頭合掌，恰如向太陽南無膜拜而

向蘇木佳合掌，稱讚其德。

佛爲說明此事而說偈：

一三 蘇木佳正語

其言彼聞了

獵夫身毛豎

合掌稱南無

一四 未聞亦未見

有鳥語人語

不斷爲聖言

有鳥出人語

一五 此鳥爲爾之何者⑦

彼掛網中爾猶侍

諸鳥捨彼已飛去

如何爾尙獨留止

如此由彼心喜⑧而被問之蘇木佳思惟：「此獵師心甚柔軟，今將更再使其心柔和，以示自己之德。」而說次偈：

一六 諸鳥敵！彼爲吾王

吾乃彼之軍之將

諸鳥頭主遭不幸

不忍獨留吾離去

一七 大羣之主只一人

不可留置陷不幸

友獵夫！如汝知此 近侍吾主吾有樂

獵師聞彼有如法根據美麗之言，非常歡喜，身毛豎立。「若自己將具此戒及其他之德行鷲鳥殺之，則必將不免入四惡趣^⑨。讓國王作其所喜之事，自己將此鷲王作為向蘇木佳之贈物，與以解放。」如此思畢唱偈：

一八 飛鳥！汝爲聖行者 鶩王恩者爾尊敬
爾之此主吾解放 御身等可如意去

獵師如此語畢，以柔心接近摩訶薩，彼曲棒使彼坐於泥上，由棒上解網，由池中抱持帶出，使坐於柔軟草叢之上，將掛足之網靜靜放下。彼對摩訶薩生起強烈愛心，以慈心取水來擦拭血跡，幾次幾次爲撫摩，依彼之慈力，筋與筋、肉與肉、皮與皮相互癒合，足如原狀，已與其他一足完全相同，菩薩平安如常而坐。

蘇木佳見鷲王以自己之力安穩，非常歡喜而思惟：「此獵師已爲我等作非常之愛顧，然我等爲彼無何可爲。若彼爲國王與大臣等而捕捉我等，彼伴我等往彼等之前，將得莫大之財寶；若彼爲自己而捕捉，則將賣我等儲蓄金錢。向彼詢問一觀。」彼思欲爲獵師盡力而問云：

一九 若爾爲一己

掛網捕諸鳥

如此施無畏

吾友！吾等受

二〇

若爾非如是

掛網捕諸鳥

無許可釋吾

獵夫！汝爲盜

獵夫聞此云：「予非爲自己一人捕捉汝等，予受波羅奈王桑雅摩之命而捕捉。」
彼從因王妃見夢，王聞彼等鷺鳥飛來之事云：「凱摩伽！汝辛勞捕獲一隻或二隻，將
得非常之榮譽。」王與彼以金，使彼行事，彼談說始終經過無遺。

蘇木佳聞此自思：「若此獵師不考慮自己之生計，釋放我等，將遭遇非常困難之
事。若我等由此處飛去心峰山，則鷺王之有智慧，自己深厚之友情，均將不被人知，
獵師之非常榮譽亦不能得，且王不得守五戒，王妃不能達希望之結果。」於是彼云：
「友！如此之故，尊者不能釋放我等。請將我等示獻與王，王將善爲處置我等。」彼
爲說明此事而唱偈：

二一 爾爲國王之僕役

一切應須滿王意

彼處國王桑雅摩^⑩

處置吾等將如意

獵師聞此云：「汝等不可喜與王等相會，王者乃危險之人物，以汝等爲玩賞之鷺鳥，或將殺之。」然而蘇木佳云：「獵師！請勿心憂。予於尊者慘酷之人，以法語使生柔和之心，如何將不使國王亦生柔軟心而擱置？王者賢明，能辨善語，務請急伴我等於國王之前。汝作大花籠，載提頭賴吒鷲王，覆以白蓮華，作小花籠，載予覆以赤蓮華，提頭賴吒在前，予在後，須稍低持。請汝急伴往王處，使與王會。」

獵師聞彼之言，思此爲蘇木佳會王，希望對王與自己非常之榮譽，彼非常歡喜。於是彼以柔軟之蔓草作籠，覆以蓮華，如蘇木佳所云，伴彼等而往。

佛爲說明此事作偈言：

二二 獵夫如彼之言說 美麗黃金二隻鳥

獵夫兩腕抱持上 入彼大小花籠中

二三 彼二隻鳥入籠中 具獻光輝黃金色

提頭賴吒蘇木佳 獵夫持出王宮行

如是獵師持彼等出發之時，提頭賴吒鷲王想起波佳鷲王之女自己之妻，爲煩惱而啜泣向蘇木佳言說。

佛爲說明此事作偈言：

二四 提頭賴吒被運行

向蘇木佳如斯云

「蘇木佳！吾心甚恐怖

美麗腿股爲黃金

吾妻如知吾之死

自己亦將失生命

二五 蘇木佳！波佳之鷲鳥

膚如黃金蘇海摩^⑪

如雌蒼鶻居海邊

哀哉彼之鳥漢息」

蘇木佳聞此，思：「此鷲王雖將爲教誡他人，竟爲婦人之事而悲嘆煩惱，正如同煮水沸滾時之狀，又如衆鳥圍越耕地貪餌食時之狀。予將以自己之力說婦人所持惡德，使鷲王注意。」彼思考而說偈：

二六 如此偉大於此世

大羣之主無量德

爲一女者興悲嘆

有智慧者所不爲

二七 怡似風送來芳香

如送臭氣何時畢

幼兒食熟未熟果

盲目貪者如肉食^⑫^⑬

二八 不知正邪諸抉擇

爾對吾云如愚者

爾我生命之將盡

要與非要爾不知

二九 爾思女人之秀麗

半醉之中爾猶語

又如醉客於酒估

數多之人通有病

三〇 女人幻術成海市⁽¹⁴⁾

憂惱病魔災禍侵

彼女人等作粗縛

心中藏匿死之網

置信彼女等之人

是爲人中最卑者

然提頭賴吒心執著於婦人：「汝不知婦人之德，如爲賢者則能知之。汝不可惡罵

婦人。」彼爲明此而說偈：

三一 此事盡爲古老知

任何之人不得難

女人實爲具大德

因此降生來此世

三二 與彼女等耽歡悅

與彼女等浸慾樂

萌生種子彼女等

即使衆生得成生

有誰飽厭彼女等

將棄自己之生命

三三 蘇木佳！爾非他者

已曾耽歡女等事

然於今日生畏怖 如斯念感能生耶

三四 吾等陷入生死境

雖有危險耐恐怖

賢者偉人爲至難

吾等對此應努力

三五 諸王爲此有爭議

欲爲勇者爾所希

勇者必可衛其身

勇者應爲阻不幸

三六 王之廚宰在廚房

今日願勿割吾等

如同切竹而烹筍

爲金色翼殺吾等

三七 爾雖解放不欲飛

如此作爲近自縛

今日如在生死境

執利勿開無用口

摩訶薩如此稱讚婦人，使蘇木佳爲難。然彼見蘇木佳之不喜，彼又慰之而唱偈：

三八 具法甚相應

盡法爾努力

以此之努力

生命有希望

蘇木佳自思：「彼甚受死之恐怖威脅，彼不知予之力量，如能會見國王稍作交談，予知如何應對，事先予應安慰此鷲王。」遂唱偈：

三九 鳥王！勿恐怖

勿如爾之怖

具法甚相應

盡法吾努力

速以此努力

由網爾逃去

如此彼等互語鳥之言語，獵師一語亦不明白，獵師唯有擔棒入波羅奈而行。其後大眾驚異此稀有未曾有之事，合掌追隨而來。彼到王宮之門，向王通報彼之來事。

佛爲說明此事而說偈：

四〇 獵夫擔鷲鳥

達到王宮門

告王吾之言

提頭賴吒來

門衛前往告述此事，王大歡喜：「速來！」王命之後，豎白傘蓋，隨羣臣坐王椅之上。王見凱摩伽獵師用棒擔鷲鳥昇來大廣殿內，王眺望黃金之鷲鳥云：「予已達到願望。」王大歡喜，囑咐羣臣爲獵師備辦所用。

佛爲說明此事而說偈：

四一 有福二隻鳥

見而有吉相

國王桑雅摩^⑯

如斯命諸臣

四二 種種衣飲食

菜飯與獵夫

彼望得如意

與彼以黃金

如此湧大歡喜之王，現其歡樂之面貌，王命：「汝等前往美飾獵師，引來參拜。」諸臣退下王宮，整理獵師髮鬚，使之沐浴、塗香，以一切莊嚴之具美飾，然後謁王。王與彼每年有十萬金收入之十二村，繫有駿馬之馬車及美麗裝璜之大邸——與彼以如此非常之榮譽。得此非常榮譽之獵師向王說明自己所爲之事：「大王！伴予參王之鷲鳥，非爲世俗普通之鷲鳥。此鷲鳥爲九萬隻鷲鳥之王，名提頭賴吒，而此爲其將軍蘇木佳。」王問：「汝如何能捕此二隻之鷲鳥？」

佛爲說明此事而說偈：

四三 王見獵夫抱喜悅

迦尸國王如斯云

「凱摩伽！若彼蓮池

鷲鳥之羣若充滿

四四 如何爾能執鳥網

正中美鳥得近前

如何鷲羣圍繞者

最優之王汝捕獲」

獵師向王語云：

四五 今日之前七日間

餌場之中吾從事

搜尋鷺王之足跡

潛入籠中吾不怠^⑯

四六 於此漁餌之步驟^⑰

彼之足跡吾發現

吾於彼處張掛網

如斯此鳥捕捉完

王聞此語自思：「此獵師雖然立於門口之處告述，彼不過只云提頭賴吒之來，今亦云只捕獲一隻。彼必有某種理由。」於是唱偈：

四七 獵夫！此處鳥二隻

然爾只將一隻云

爾心莫非有顛倒

或有何等欲望心

於是獵師：「大王！予心並未顛倒，予亦無向外人與此另一隻之心。無論如何，予所掛之網，只捕捉一隻。」彼說明云：

四八 光輝燦爛似黃金

真紅之線繫頸腹

延續其身不間斷

彼陷網中被吾縛

四九 然此光輝之一鳥

彼近被捕病鳥王

繼續互爲聖人語

彼未被捕立其傍

「彼知提頭賴吒被捕之事，彼回返前來安慰其王。予向前進行，彼向我方飛來，由空中向予致美麗音聲之敬辭，而用人間之語言說提頭賴吒之德，予心柔軟，彼再立於鷲王之前。因此，大王！予聞蘇木佳之優美言辭，而起淨心，釋放提頭賴吒，如此提頭賴吒已被由網解放；而予持此二隻鷲鳥來此，實爲蘇木佳如此所爲。」獵師如此語蘇木佳之德，使王聞知。

王聞此語，欲聞蘇木佳之法語，彼於獵師對彼表敬意之中，太陽西沉，點著燈火，集來刹帝利族及其他多數之人。王妃差摩隨各種之舞姬等坐於王之右手邊。爾時王欲使蘇木佳語而唱偈：

五〇 蘇木佳！今爾如何 結口不言而立耶
或來於吾諸臣中 畏怖一語不言耶

蘇木佳聞此，顯示無有何等之恐怖而言曰：

五一 迦尸王！吾心無怖 立於爾之諸臣間
如有機會施言語 有如是事不語避
王聞此語，思欲使彼充分說話，難彼而云：

- 五二 爾之從者吾不見
不見所持諸種盾
五三 種種黃金吾不見
溝塹圍繞難接近
蘇木佳！如入彼處
如此，王詢問「以何理由而不恐怖耶？」之時，彼如下說明：
- 五四 對吾無須要從者
無道之道吾等行
五五 吾等賢明且伶俐
若爾如能得踐行
五六 若爾爲語妄語者
如是獵夫之善語
王聞此語：「君如何言予爲語妄語之不聖者耶？予已云何耶？」「王且請聽。」蘇

爾之車兵徒步兵
著鎧武者射手等
未見建築堅固城
不見強固城樓櫓
當爲恐怖不恐怖

爾之車兵徒步兵
著鎧武者射手等
未見建築堅固城
不見強固城樓櫓
當爲恐怖不恐怖

木佳如此云：

五七 從彼諸婆羅門言

王乃作此凱摩池

此處無任何怖畏

此事宣布徧十方

五八 池水清淨並澄澈

彼處食餌數衆多

此於諸鳥並無害

凡彼降至蓮池者

五九 耳聞如此之音響

吾等來近爾之間

而今我等被網捕

此爲爾之妄語言

六〇 妄語乃至惡貪欲

猶想敬居於人天

失去天人兩世界

不樂地獄將再生

如此於衆人當中，使王羞恥。於是王說明云：「蘇木佳！予非爲殺汝等食肉而捕捉，因聞汝等賢明，思欲聞汝等善語而捕捉。」

六一 蘇木佳！吾等無罪

非爲欲而捕爾等

爾等賢明且伶俐

明辨事理吾等聞

六二 彼等前來到此處

使能得聞深義言

如是吾乃命獵夫

蘇木佳！捕爾前來

蘇木佳聞此云：「大王！貴君爲不當之事矣。」

六三 生之最後已提出

迦尸王！吾等無怖

應死之時遂即到

深意之言吾將語

六四 以鹿誘鹿殺鹿者

以鳥誘鳥殺鳥者

以經說教說法者^⑯

此等不聖能避耶

六五 口中說爲聖言語

身行據爲不聖業

將由兩界墮落行

由此人界與天界

六六 雖得榮譽不醉癡

於生死境無顫抖

應爲諸事特勵行

自己短處須強制

六七 應死之期將到時

離去此世有德等

如於此世能踐法

臨終必到上三天^⑯

六八 迦尸之主！請聞此

自己踐守諸聖行

而此諸鷲最勝者

放彼提頭賴吒行

王聞此云：

精製之油。

佛爲說明此事而說偈：

- | | |
|---|--------------------|
| 六九 洗水汝等速持來
提頭賴吒名聲高 | 足膏乃至王大座
吾將由籠解放彼 |
| 七〇 更有聰明伶俐者
與王共同分痛苦 | 明辨事理彼將軍
吾將一同分彼樂 |
| 七一 驚鳥忠心如斯者
彼爲其王賭生命 | 食王之食有其值
眞友如此蘇木佳 |
| 諸臣聞王之言，爲驚鳥運來座席，使彼等坐於其處，用香水洗兩足，塗以百金
精製之油。 | |
| 七二 一切皆爲黃金座
座敷清淨迦尸衣 | 身心舒暢有八足
驚王提頭賴吒坐 |
| 七三 黃金之座虎之皮
提頭賴吒王之隣 | 縫覆於彼座之上
蘇木佳今亦入座 |
| 七四 向此二隻驚鳥等 | 迦尸王贈諸美食 |

多數迦尸人等運

於此黃金之鉢中

如是彼等於受愛顧之時，迦尸王爲向彼等示親愛之情，自持黃金之鉢，前往捧獻於彼等；彼等二隻之鶩鳥由彼處食用蜜炒之穀物，飲用甘水。摩訶薩留意王之施捨與淨信，顯示出友愛之情。

佛爲說明此事而說偈：

七五 迦尸王贈送

優美施與物

互知統治法

於是直相問

七六 「如何御身康健耶^⑯

如何御身無恙耶

如何此國富且榮

汝何如法統治耶」

七七 「鶩鳥！吾等甚康健

鳥王！吾等亦無恙

更使此國富且榮

我能如法爲統治」

七八 「如法御身諸臣等

些少之罪亦無有

如何彼等爲王事

不惜生命爲力行」

七九 「然也！吾等諸臣等

些少之罪皆無有

- 或令彼等爲王事
不惜生命以爲行」
- 八〇「如何妻女等名門
王子美容具榮譽
是否皆隨爾情意」
- 八一「吾妻女等等名門
王子美容具榮譽
言說愛語且忠實
- 八二「如何此國無迫害
無有放縱且平等
由何方亦無災禍
汝能如法統治耶」
- 八三「然也！此國無迫害
無有放縱且平等
由何方亦無災禍
我能如法爲統治」
- 八四「如何善人受尊敬
或以正法爲力行
未有傲慢非法耶」
- 八五「善人受吾之尊敬
爲不善者吾能避
如爲非法吾不顧」
- 八六「如何未來己生命
惟有正法吾倣倣
欲求免苦會思耶」

如何飲酒醉如癡

無怖他世墮落耶」

八七「汝鳥！未來吾生命

吾思稍縱即將逝

吾立十戒之王法

毫不畏怖他之世

八八 布施持戒更施捨^①

平直溫和且自制

身體無恙更無害

堪能忍辱及無對

八九 如斯此等諸善法

汝當能見吾確立

若是於吾之生命

生大歡喜與愉樂

九〇 蘇木佳彼不思此

粗暴之言向吾發

吾等於心無害罪

此鳥不知如是云

九一 吾等無有罪表現

彼之發怒不當爲

向吾發出粗暴言

不似慧者之當爲」

蘇木佳聞此自思：「此有德之王不喜予之言語，對予發怒。予當謝罪。」乃云：

九二 人王！吾之性急促

對爾之言實太過

提頭賴吒身被捕

使吾大爲感心痛

九三

王如慈父之於子

亦如大地於諸物

吾狂此罪深慘悔

王象！請求赦免吾

於是王抱彼使坐於黃金台上，而赦彼罪過云：

九四

爾心無所匿

此事吾甚喜

爾能破頑心

爾將爲直鳥

王如是云，彼對摩訶薩之法語與蘇木佳之正直不曲，生起淨心，彼思：「我雖起淨心，但必須對之實行。予所持王位之光輝，應委與彼等二隻之鷲鳥。」王云：

九五

迦尸王宮內

一切諸財寶

黃金或白銀

真珠毘瑠璃

九六

摩尼螺貝與真珠

貴價之衣與黃檀

所持象牙與鹿皮

數多赤銅與黑鐵

此等財物應授與

王位亦委與爾等

王如是云，以白傘蓋敬崇彼等二隻之鷲鳥，已棄捨己之王位。於是摩訶薩語王云：

九七 吾等誠然受尊敬

尤應尊汝調御主

爾今能行諸正法

爾爲吾等之師長

九八 尊師！以爾之嘉納

吾等向爾爲聽從

右繞爾爲勝利者

吾等離去見親類

王聽允彼等離去，而菩薩語法語間，太陽已昇起。

佛爲說明此事而唱偈：

九九 與二隻鳥徹其夜

如實考究並思惟

彼諸鶯鳥優秀王

迦尸國王聽其去

如此得王許可之菩薩向王語應如法統治國家勿怠，把握五戒。王對彼等於黃金容器中入炒蜜穀類及甘水，待食事終了，向彼等敬與香料及花鬘等後，國王高舉放入菩薩之黃金箱，王妃差摩舉起蘇木佳，推開大窗，恰爲太陽昇起之時，王云：「吾友等！離去矣！」而放出彼等。

佛爲說明此事而說偈：

迦尸王宮內 彼等視外飛

二隻中之摩訶薩，由黃金箱中飛起止住於空中：「大王！勿懸心掛念，請行予等之忠告勿怠。」彼慰王之後，與蘇木佳一同飛往心峰山而去。彼之九萬隻鷲鳥等出黃金窟坐於高臺地之上，見彼等歸來，飛往迎接而圍繞。彼等由親類等之羣包圍入於心峰之臺地。

佛爲說明此事而言曰：

一〇一 最優彼二鳥^㉑

見彼無恙到

鷲鳥齊歡呼

種種揚聲叫

一〇二 彼等敬其主

喜主被放歸

諸鳥得依處

圍繞二隻周

於是圍繞彼等之鷲鳥詢問：「大王！如何得到解放？」摩訶薩說明依蘇木佳之力得到解放及桑雅摩王^㉒與獵師所行之行爲。鷲鳥之羣聞此大喜云：「吾等之將軍蘇木佳、桑雅摩王及獵師幸福無苦而^㉓長生。」

佛爲說明此事而言曰：

[○1] 爲若持善友 一切人成幸

恰如鷲鳥王 得歸親類羣

此於小鷲本生譚中，曰鷲詳述。

結分 佛說此法語後，結合本生之今昔。〔經云之獵師是闡那，王妃差摩是差摩比丘尼，國王是舍利弗，鷲鳥之羣是佛之從人等，蘇木佳是阿難，提頭賴吒即是我也。〕

註① J.no.533,Cullahamīsa (J.V.P.337) · J.no 502,Hamīsa U.IV,P.423F.,雜寶藏經卷八〔1

○1〕(大正藏總目、因文解題)。Jm 22,Hamīsa (Jm.p.127F) 納照。

② gāvuta | 由向國尗々 | 。

③ 義德 Pādo Cgijeyya (異本)

④ 以訛三聲亦出於 J.IV,P.421。

⑤ 穩祇 āpatī (異本)。

⑥ Saṅgāhaka-pakkge thito saṅgahaka 由 Saṅgaha 而來之謂，指因讐事。

⑦ 殘於阿彌 J.IV,P.426; V., P.340丁-丁。

⑧ 讀鵠 tuṭṭhacittena。原文 dutṭhacittena (有顯意)。

⑨ 地獄、餓鬼、畜生、阿修羅之因者。

⑩ 由原文 Saṃyamāno (目暮) 而來 Samyama 之謂，或國王之名故，此處由以現在亦謂之形，實譯作 Samyana 乎？

⑪ Sugema 乃其妻之名。

⑫ 依註釋此鵠夜謂之肉與無鵠之肉並食之之謂。

⑬ 依註釋：「如此之女人依於煩惱之力，對捕捉富者貧者，家世高者或不然者，美者醜者而愛著者。雖是如此惡女，貴君為此女而嘆息……」。

⑭ 出於阿彌 J.II,P.330。

⑮ 原文有鵠 Saññamāno rājā。

⑯ 譯鵠 ghaṭassito (蹠長)。

- (17) 可譚鵝 adanesanānī (Francis)。
- (18) 在按取詰釋之意，——即欲照聞法，誘之使來，斯回因（指訛誘捕鳥獸之媒）之鳥獸，以鵠著名之蓮池，欲聞賢者之惑詰，以網縛之使受苦者——爲所說之意。
- (19) tidiva ॥[十]॥K (Tāvatimśa) 之事。
- (20) 七六——八一舉出於 J.V . P.348. 又亦出於大致與之相同意之 J.IV , P.427
- (21) 布施等十種王法 (dasa rājadgama)。
- (22) 以^二一^三舉出於 (Text,P,353)。
- (23) 詔山鵠 Samyamarāja-Luddaputehi。Text,P354。
- (24) 驮 Nacirām ॥ Na 。

五三五 天食本生譚①

序分 此本生譚是佛在祇園精舍時，對一關心布施比丘之談話。彼爲住於舍衛城豪富家之子，聞佛之法語起淨心而出家。彼完全履行諸戒，具頭陀^②行，對諸梵

行者慈心甚深，每日三次奉事佛法僧不怠，具諸行法，關心布施。彼因遂行友愛^③之法，自己在得物之時，只要發現如有受者，則自己財物雖乾，亦施與之。彼關心布施，樂行布施，於比丘衆之間週知。某日於法堂生出話題：「諸法友等！某比丘關心布施，大樂於布施，自己所得之物，甚至一杯之飲物，亦施與梵行者等，無稍貪吝之處，實爲菩薩之心境。」佛以天耳通聞知此語，由香殿出來往彼處：「汝等比丘！一同坐於此處，究竟所語爲何？」比丘等答言：「如是，如是。」佛云：「汝等比丘！此比丘前生不稍布施，乃一吝嗇之男，草尖及油一滴亦不布施，彼經我催促，使爲一無慾之人，爲敍布施之果報，使其堅強把握布施之行。爲此彼云彼手中得來一杯之水，如不施與他人，則彼不飲，如此，彼由我之處受惠。爲此果報，彼關心布施，樂行布施。」於是佛以說過去之事。

主分 昔日於波羅奈，梵與王治國之時，有一富有居士，具有八十俱胝^④之財產，王與彼司財官之地位。因彼由王所尊敬，由市民及地方人所尊敬，某日彼眺望

383

自己無缺之幸福而思惟：「此榮譽非是自己於過去世睡眠爲惡行等之結果所得者，而是充滿善行而得來。來世亦必須作自己依據之處。」於是彼往王處向王云：「大王！予家具有八十俱胝之財寶，請王收受。」王云：「否！予無受汝財寶等之必要，予有財寶甚多。汝可隨汝欲者而爲。」「如此，大王！予將行財寶布施可耶？」「如汝所好！」

彼聞王如此所云，彼於都城四門、都城之中央，及自家之入口，共合建立六座布施堂，每日施捨六十萬金，行非常之布施。彼於生前之間布施，並告諭其子：「汝決不可破壞予之布施傳統。」彼生命盡後，再生爲帝釋。

其子同樣推行布施，再生爲戰達羅（月天）。其子再生爲蘇利耶（日天），又其子爲摩多梨^⑤，其子爲般遮翼^⑥。

然其子第六代之司財官名爲瑪治利拘私耶^⑦，持有八十俱胝之財寶，彼自思惟：「予之父及祖父愚笨，將苦勞所蓄之財產皆已棄捨；然予將自守財產，對任何人亦不爲任何一施。」彼毀布施堂，用火燃燒，成爲一頑固之吝嗇家。

乞人等共集前來至彼之門口門前伸手：「大司財官閣下，不可毀壞汝父與祖父等之傳統，請爲布施！」彼等大聲悲歎。衆人聞之：「瑪治利拘私耶破壞自己家之傳

統」，對彼非難。彼以此爲恥，於家^⑧之門口處，設置守衛，阻止乞人共立之場所。乞人等不再前來，不來彼家門口眺望。爾來彼只積集財寶，而自己不與使用，亦不與以妻子。彼於酸粥中加入稻穀之赤粉而食，穿著不過以樹根樹枝爲線之粗糙衣物，頭上張掛樹葉之傘，乘坐拴繫老衰牡牛之車而行。如此，此非一般人之男子具有如此莫大財，恰爲如犬得椰子之實之狀者。

某日，彼爲對王奉伺問候，思與副司財官一同前往，來到彼家。彼時副司財官受子女等圍繞而坐，食用新酥煮蜜^⑨及砂糖調味之乳糜，彼見瑪治利拘私耶，即由座而起云：「啊！大司財官閣下！請坐此椅上食用乳糜。」司財官見此乳糜，口中唾液湧出，欲食而難堪忍，然彼自思：「若予食之，此副司財官^⑩來予家時，予必須報之以酒席，如此爲之，予之財產，將必無有。」彼云：「予不思食。」雖數次勸食，彼云不欲：「予今已食滿腹而來。」而於副司財官飲食之間，彼則口中湧唾，眺望而坐。副司財官食事終了，一同往王宮而去。

彼再回返自己家來，彼雖對欲食乳糜之欲望難堪，然彼思惟：「若予欲食乳糜，則多數人等亦將欲食，如此，則將無有多數之米。予將對誰亦不言語。」彼雖晝夜思

惟乳糜之事，但恐財物之無有，對誰亦不言，忍耐其思食之心，然而漸漸不能忍耐，面色蒼白。雖然如此，彼恐無財，口不出言，而最後完全衰弱，緊攬寢牀而臥。

彼妻來至彼處，用手撫摸脊背而詢問：「君患病耶？」「患病耶？如汝之身體其佳，予無何疾病！」「然君之面色蒼白，有何思慮之煩惱耶？然則國王發怒耶？又子等不遜所致耶？然則有某種欲望湧現耶？」「甚是！予有欲望湧現。」「請君言之。」「汝能保守秘密耶？」「如爲必須保守之秘密，予爲汝保守。」

然彼恐財將無有，不能敢語。而由妻幾次強請追問，彼始漸說出：「吾妻！予見副司財官食酥、蜜、砂糖調味之孔糜，由彼以來，予亦欲食乳糜，欲食之不堪忍耐。」「君非常人，君如此貧乏耶？予能作波羅奈市民全部能食充分之乳糜。」彼恰如以棒被擊頭時之狀，彼對妻怒云：「予知之！汝有諸多財寶之事。若由汝之鄉里家有持來之物以作乳糜，可施與市民等。」「然則予只作一街住民等所食之物。」「爲彼等作是爲如何之說？彼等可使自食自己之物。」「若然對此邊七間之家人等只充分作之。」「爲彼等作是爲如何之說？」「若然爲此家中之使役等作之。」「爲彼等作是爲如何之說？」「若然爲親族人等作之。」「對彼等又爲如何之說？」「若然爲君及予作之，君意如何？」

「汝爲何人，又爲如何之說？汝亦不需要！」「如此，只爲君一人作之。」「否！爲予作亦不需，若汝作，則必定有多數之人欲來取得。與予米一斤^⑪，牛乳四分之一，砂糖一撮及蜜一壺，然後與煮壺一個，予入森林之中，將於彼處煮食。」彼女依其意而行。

彼將全部此等物品，使一下僕肩持：「汝往立於應諾之場所。」命令彼先行，而彼只一人圍面罩於他人不注意中出發往彼場所。彼於河岸之某灌木之根元處作竈，使下僕運來薪木及水，然後向下僕云：「汝往對面道上站立，若見有何人，向予作一信號。在予呼喚之前，不可前來。」彼遣派後，昇火製作乳糜。

爾時諸神之王帝釋具有一萬由旬之美裝神都，六十由旬之黃金街，高千由旬之皮闌延多^⑫宮殿，五百由旬之善法堂^⑬，六十由旬之^⑭絆都紺巴拉石之座，周圍有五由旬黃金華鬘白傘蓋，其數二俱胝半之諸神並天女等及美麗著飾之己自身——彼眺望自己之榮耀自思：「究竟我如何始得如此之榮譽？」彼見到於波羅奈生爲財務官而行布施。其次彼觀察：「我子等再生於何處？」予子戰達羅再生爲天子，其子爲蘇利耶。」彼以此狀態眺望彼等一切者之再生。彼思：「般遮翼之子爲如何者？」彼於觀

察後明了破壞自己傳統之事。於是彼如此思惟：「此愚奴乃人卻如非人，既吝嗇而不自樂，對他人亦不施捨。予之傳統被此愚奴破壞，愚奴死將再生於地獄。予將忠告此愚奴，使確立予之傳統，爲此愚奴作再生來神都之因。」

帝釋呼戰達羅等云：「然！吾等將往人里鄉鎮而行。瑪治利拘私耶^⑯破壞予等之傳統，燒去布施堂，自不樂亦不施他人。然愚奴今欲食乳糜不堪忍耐，彼云在家製作，必將乳糜施與他者，乃入森林中唯一人作食。我等來摧促愚奴使知布施之果報，然若予等均皆一次向彼乞食，愚奴將即死去；予最初前往乞乳糜而坐之時，汝等爲婆羅門之姿順序前來乞討。」於是彼自扮婆羅門之姿接近瑪治利拘私耶而去。

彼問：「喂！行往波羅奈之道路何方？」彼云：「汝狂妄耶？行往波羅奈道路尙且不知。何故來至此處，速往彼方。」帝釋仍若不聞之狀云：「貴君云何？」向彼之處而來。彼大聲呼喚：「喂！汝聲婆羅門！因何前來此處？汝向其他之處行進。」於是帝釋云：「啊！汝爲何喊叫？予見煙火，汝煮乳糜，必爲招納婆羅門場所。婆羅門等食時，予亦應得少許，貴君如何對予追逐？」「此非招納婆羅門之處，汝速往他處！」「然則貴君因何發怒？予於貴君食時，欲得少許。」彼云：「與汝一團之食亦不可。吾

僅此少量，除只支持予一人生命之外，別更無有，只此亦爲予巡迴乞得之物。貴君可由他人索取求來自己之糧。」彼對其妻乞得之事，云此〔虛言〕而唱偈：

一 吾旣非買亦非賣^⑯ 更亦非有儲蓄者

辛苦少量得來物 乳糜不能足兩人^⑰

帝釋聞此云：「予亦以美好之聲唱一偈，請善聞之。」彼云：「貴君之偈於予何干？」彼雖加以妨礙，帝釋仍唱二偈：

二 雖然少量與少量 雖然中量與中量

多量可施與多量 不施之事不得有

三 拘私耶！吾向爾語 汝應布施汝之食
如是始能登聖道 獨食不能得幸福

彼聞此言，乃云：「婆羅門！貴君所云爲有趣之事，乳糜煮成時，與汝少許。啊！汝先請坐。」帝釋坐於一傍。彼正就座之時，戰達羅以同樣作風接近而來，而以同樣言辭交談，瑪治利拘私耶雖然妨礙，仍然唱偈：

四 客之來者吝施彼 獨自進食爲食者

雖爲祭祀亦徒然

所作努力亦成空

五 拘私耶！吾向爾語

汝應布施汝之食

如是始能登聖道

獨食不能得幸福

彼聞此言，雖完全嫌厭，但云：「請坐，與汝少許。」戰達羅往帝釋之前而坐。其次，蘇利耶同樣近彼，同樣交談，彼雖妨礙，仍得唱偈：

六 客之來者吝施彼

獨自進食爲食者

雖爲祭祀亦徒然

所作努力亦成空

七 拘私耶！吾向爾語

汝應布施汝之食

如是方能登聖道

獨食不能得幸福

彼聞此言辭心中極爲酸澀，但云：「如是請坐，將與少許。」蘇利耶往戰達羅之前而坐。於是摩多梨同樣近彼，同樣交談，彼雖妨礙，仍唱次偈：

八 豆那耽浮樓渡場

河中大水迅速流

或有洪水或湖沼

伽耶河中爲祭祀

九 所爲祭祀及努力

此處彼處將酬勞

客之來者吝施彼 汝應不爲獨自食

一〇 拘私耶！吾向爾語

汝應布施爾之食

如是方能登聖道 獨食不能得幸福

彼復又聞此言辭，恰如被山頂所壓，心中酸澀，但云：「請坐，與汝少許。」摩多梨往蘇利耶之前而坐。復次，般遮翼同樣近來，同樣交談，彼雖妨礙，仍唱二偈：

一一 客之來者吝施彼

獨自進食爲食者

釣鉤如有長線結

汝將吞嚥不得脫

一二 拘私耶！吾向爾語

汝應布施爾之食

如是方能登聖道 獨食不能得幸福

吝嗇家拘私耶聞此，於苦之努力下呻吟：「如是請坐，與汝少許。」般遮翼往摩多梨之前而坐。

如此彼等五人婆羅門坐畢，恰於此時，乳糜已熟，於是拘私耶由竈上將壺取下云：「貴君等可持樹之葉來。」於是彼等坐而伸手由雪山採來摩魯瓦蔓草之葉。拘私耶見彼葉云：「貴君等於如此葉之上，不能得受乳糜，請持竭地羅樹等之葉來。」彼

等又持其葉來，而任何一葉均有如兵士楯之大小。拘私耶向彼等五人全部以匙分配乳糜，雖至施捨彼等五人之最後者時，壺中之乳糜亦不似有減少。彼施與五人後，持自己之壺而坐。

爾時般遮翼起立，變自己之姿爲犬，於彼等之前垂出小便而來。婆羅門等用樹葉遮蔽自己之乳糜，一滴犬之小便，偶然落於拘私耶手中之上。婆羅門等由水瓶取水，示現作注入乳糜而食之狀，拘私耶云：「施予少許之水，因洗手而食之故。」「汝可自取水來洗手。」「予向貴君等施與乳糜，請分予少許之水。」「予等不以有受得之施物。」「如是請爲看守此壺，予洗手而來。」於是彼降往河邊而去。

爾時彼犬向壺中垂落滿壺之小便，彼見犬垂小便，持大棒嚇阻歸來。犬忽變成駿馬之大小，向彼追逐，化爲種種之色，某時黑，某時白，又爲黃金之色、斑色，背忽高忽低，如是成種種之色姿向瑪洽利拘私耶追逐。彼受死之恐怖威脅，接近婆羅門等，婆羅門等飛上空中而立。彼見彼等之神力而唱偈：

一三 婆羅門等高氣姿

爾等之犬爲何故

高低種種身變形

聞此諸神之王帝釋唱偈曰：

一四 戰達羅與蘇利耶

神之馭者摩多梨

吾爲帝釋天王者

更有此者般遮翼

帝釋更稱讚般遮翼之榮譽而唱偈：

一五 手鳴鼓小鼓

形異大小鼓

彼以眼爲醒

醒時彼歡歌

拘私耶聞此言辭詢問曰：「此諸人等云何得如此無缺欠之神之幸福耶？」帝釋云：「不行布施、從惡法、吝嗇者決不赴諸神之世界而墮入地獄。」示此而唱偈：

一六 一切此等吝嗇物

咒罵沙門婆羅門

棄置形骸去此世

生命果墮下地獄

唱此偈畢，次示行正法者獲得諸神之世界而唱偈：

一七 此等希求善趣者

布施持戒諸法立

棄置形骸去此世

生命果上赴善趣

如此云已，而向彼說明：「拘私耶！予等非欲乳糜前來，予等憐汝、同情於汝而

來。」帝釋說偈：

一八 前生爾爲吾親族
教爾吾等來此處
今生悔吝行爲惡
勿行惡事墮地獄

拘私耶聞此，自思：「此諸神思使予爲善利，由地獄引予使立於天上。」彼大歡喜說偈：

一九 實此爲思吾
爾等希吾語
爾等來教吾
一切吾將爲

二〇 今日吾將廢吝嗇
若無布施吾不食
任何之惡吾不爲
無施不飲一滴水^⑯

二 吾斯常時行布施
婆婆！吾棄愛欲
帝釋天！吾將出家

帝釋摧促瑪治利拘私耶爲無慾者，教以布施之果報，依法語嚴格把握五戒，於是與諸神共歸神都而去。瑪治利拘私耶入市內，彼得王許可後，向來乞者之容器充滿注入，施以財寶，然後彼立即出家到雪山南側，在恆伽河與某一自然形成湖水之

間，作一葉庵，爲出家者，食樹根、樹實，長期住居，至於老年。

當時帝釋有無雙、有信、吉祥、有慚之四女，彼女等持多數之天香及天之華鬘，爲遊水赴阿耨達池；於彼處彼女等遊水之後，坐於悅意石池畔。恰於彼時，有一名那羅陀婆羅門之行者，爲晝間休息往三十三天難陀苑及奇達庫塔拉達園，於晝間休息之樂後，彼持波利夜咀囉之花爲傘狀以覆日，歸來至悅意石池岩頂自己住居之金窟。彼天女等見彼手中之花，向彼乞索。

佛爲說明此事而言曰：

- | | | |
|----|-----------------------|---------|
| 二二 | 優高咀陀摩羅山 | 神王所衛天女樂 |
| | 優行世間仙者來 | 優美花開大樹枝 |
| 二三 | 淨色芬芳敬天人 | 此花無上事諸天 |
| | 人或陀那婆 ^⑳ 不獲 | 斯爲此花無上值 |
| 二四 | 四人膚斯擬黃金 | 四天女主由座立 |
| | 皆自認爲無匹敵 | 向那羅陀如是云 |
| 二五 | 「爾物若爲爾有權 | 波利夜咀囉花名 |

爾與吾等有榮耀

吾等尊如婆娑婆」

二六 那羅陀望彼女等

斯語彼女起喧嘩

「此花吾將飾與誰

爾等之中最優者」

四人天女聞彼之言唱偈：

二七 那羅陀！爾觀吾等

吾等希欲爾與花

吾等之中爾授者

看作吾等之上首

聞彼女等之言，那羅陀云：

將使婆羅門喧嘩

二八 美女！汝言不相應
爾問諸神之上首

最優最醜若欲知

佛更唱偈：

二九 醉心美慢四天女

柳眉怒向那羅陀

帝釋之前彼等去

諸神上首問優劣

彼女等如此詢問立於王前：

三〇 富蘭陀羅^①見己女

諸神之王合掌云

吾女爾等皆美麗

誰使爾等起喧嘩

彼女等語此而唱偈：

三一「經巡世界那羅陀

大仙立法通真理

健陀摩羅優山上

彼云爾等問神王

爾等最優與最醜

誰爲上首則能知」

帝釋聞此自思：「此四人爲吾之女，若予云四人之中，某一人具德爲最優，則另外彼等恐生憤慨，此予不能訴於裁判。予將遣送四人往雪山之拘私耶行者之處，彼行者對此等愚奴將與裁判。」「予對汝等之訴不能裁判。雪山山中有拘私耶行者，予將對彼贈送天食^{②2}。彼者不向他人布施，則自己不食；彼當施捨時，善能分辨於人，爲一施有德者之男。汝等之中，由其手中得食者將爲最優者。」帝釋言畢唱偈：

三二 彼之大聖森林行

吾女！彼無食事

彼有區別爲布施

受施將爲最優者

帝釋如是遣送彼女等往行者之處後，呼摩多梨遣往彼行者處，唱次之偈：

三三 彼於雪山南斜面

住於恆伽河岸邊

彼之飲食物難得
諸神運彼以天食
佛更言曰：

三四 神王命彼摩多梨

全速到著彼仙處

拘私耶得此，佇立而唱二偈：

三五 吾起火焰祭祀時

誰人掌上置天食

三六 實似珠貝無雙物

稀有吾生未嘗見

於是摩多梨云：

三七 大仙！大神王遣吾

大聖！急來運天食

爾知馭者摩多梨

無惑爾食無上食

三八 食者將滅十二惡

飢渴嫌惡憂慮疲

瞋恚敵意譏謗諍

寒暑怠惰斯上味

拘私耶聞此，說明自己守誓而唱偈：

三九 摩多梨！此吾不適

不施不食無上誓

獨食聖者爲不敬⁽²³⁾

若不分與無幸福

彼如此云，摩多梨問：「尊者！貴君不布施他人而食，見爲如何之罪過，曾立如此之誓耶？」彼說偈云：

四〇 彼等邪淫通他婦

彼等害友罵有德

彼等貪慾更卑劣

吾不布施不飲水

四一 無論爲女或爲男

吾爲布施賢者稱

此世不吝心寬者

無穢眞諦具足人

摩多梨聞此，現身立於其前。恰於彼時，四人之天女各立於四方，吉祥立於東方，無雙立於南方，有信立於西方，有慚立於北方。

佛爲說明此事而言曰：

四二 接受神王諾

美膚擬黃金

四人天女等

無雙與有信

吉祥與布利

拘私耶處尋

四三 光輝如焰端

天女四方現

仙者心甚喜

摩多利眼邊

〔拘私耶如是云：〕

四四 「東方輝耀爾爲誰

天女！爾飾如朝星

纖君！問爾擬黃金

語吾爾爲何方神」

四五 「天女吉祥諸人崇

吾常追隨不惡者

吾來此處求天食

大智者！與吾天食

四六 大聖！吾希幸福時

其人之愛樂滿足

祭火者！知吾吉祥

大智者！贈吾天食」

拘私耶聞此云：

四七 明行叡智具工巧

行爲正當具德行

然若不得爾自棄

爾爲如此可受責

四八 吾見大食怠惰男

吾見醜人生卑劣

吉祥！然彼被爾護

賜財有幸福

對生高貴者

追遣彼如僕

四九 爾爲虛妄無辨別

愚癡之爾害賢者

待爾座席水不值

況與天食吾不快

彼女原姿消失而退。其次彼與無雙語云：

五〇 飾清耳環有皓齒

持磨黃金麗腕環

姑𠃎嫩芽爲焰色^⑯

腰纏光輝水色布

五一 恰如雌鹿脫弓箭

徘徊可愛爾得見

美目之君！爾友誰

獨行林中無怖耶

於是彼女回答：

五二 此處此地吾無友

瑪薩伽薩拉吾生^⑰

吾來此處望天食

大智者！贈吾天食

拘私耶聞此云：「貴女對入」意者與以希望，雖使之成就，然對不如意者不與希望；依貴女則不但不能得無缺之幸福，貴女乃使破滅之神。」於是說偈云：

五三 商賈希望求財寶

彼處彼等船沉沒

乘船渡海往彼方

財寶金錢一同盡

五四 農夫希望耕田館

旱魃種種災禍襲

諸種蒔種盡手段

五五 致力爲主有人等

爲主盡力破敵者

追逐希望索幸福

五六 捨去親族金財寶

不得一物至身亡

望幸福者思昇天

長期恆行烈苦行

彼行惡道隨惡趣

五七 如此可云希望欺

無雙！失責爾怠惰

待爾座席水不值

況與天食吾不快

彼女亦遭拘私耶拒絕，於立處消失。復次與有信談話，彼云：

五八 榮譽光輝具榮譽

爾立方位云最低

織君！問爾擬黃金

語吾！爾爲何種神

於是彼女唱偈：

五九 諸人崇敬吾有信

不惡者後吾常隨

求天食故吾來此

大智者！贈吾天食

於是拘私耶云：「此等諸衆生信如此所說之言辭，做所當爲之事，然所作不應爲之事較應爲之事多，如此一切皆爲貴女所作之行爲。」彼云如次偈：

六〇 因有信心故 人等實踐時

布施與攝根

禁戒或捨心

然因爾之故

或盜爲虛言

作僞爲欺騙

因爾而墮落

六一 有妻忠實戒德具

良家處女意欲棄

不能抑制諸欲望

置情汲水之婢女

六二 由爾奉事他人妻

有信！爾棄善行惡

待爾座席水不值

況與天食吾不快

彼女於立處消失。拘私耶更與立於北方之有慚相語，唱次之二偈：

六三 夜明朝陽昇起時

容貌表現現優色

404

天女！相似吾發現
六四 燃出如火似蔓草
爲何見吾安靜立
於是彼女唱偈：

語吾！爾爲何天女
夏日風搖著赤葉
如爾一語亦不發

六五 諸人崇敬吾有慚
吾來此爲求天食
然而女人乞求事
彼行者聞此唱二偈：

不惡者後吾常隨
乞爾天食吾有怯
當視之爲慚與恥

六六 美女！爾能得如法
然爾不乞吾招入
六七 織君！爾若擬黃金
一切美味將供養
以下有等正覺者之偈：

六八 拘私耶允輝天女

有慚身入樂仙處

405

水木實豐崇聖者

不惡者常來仙處

六九

彼處多花開

樹樹多錯綜

半娜甄叔迦

菴婆皮牙拉

鉢頭摩羅達

瘦般伽雅那

開伽樹般迦

泰依拉花開

七〇

彼處數多娑羅樹

卡肋利與闍浮樹

阿說他樹尼拘律

威迪薩樹末度迦

鳥茲達拉迦信度

瓦利他及波吒釐

目眞鄰陀開他迦

所謂最具香氣花

七一 哈雷努迦花乃至

耶努天豆耶露迦

薩瑪伽²⁶及泥瓦拉

如是又有奇那伽

彼處數多無種蕉

卡達利又與薩利

或有稻米帕威西

阿布吉及丹多羅

七二 仙處之北方

自然樂蓮池

慢坡無傾斜

宜人無臭氣

七三 此處有魚樂

食多寂靜好

辛姑薩萬伽

還有薩庫拉

薩達萬伽魚

還有羅希他

渦集阿里魚

巴提那伽伽

七四 此處有鳥樂

食多寂靜好

鶯鳥與蒼鷺

還有美孔雀

研迦羅婆迦㉗

夜出梟鴟鳥

翼美郭公鳥

耆婆耆婆迦㉘ ㉙

七五 此處多數飲

諸獸之羣來

獅子虎或豬

熊狼及蠶狗㉚

七六 犀牛牡牛及水牛㉛

羅希他鹿輒輒鹿
迦寧泥迦與野豚㉜

伊泥延鹿及山豬

堪泥迦鹿與兔貓

迦達利鹿此處多

七七 各色花被山膚上

諸鳥集戲鳥聲啼……

如此世尊讚嘆拘私耶之仙處。其次爲顯示有慚天女入於彼處之事等而說偈：

七八 彼之膚美照青樹

如有雲雷放霓光

堅結頭部爲彼女

姑「草薰敷清座

敷裘服向彼女言

「美女！請安坐座上」

七九 彼著鹿皮爲螺髻

坐座望之爲彼女

自取水來以新棄

大聖歡喜與天食

八〇 彼女受食置兩掌

甚喜向彼仙人云

「婆羅門！爾今賜吾

吾之此行勝三天」

八一 彼女爲彼允殊榮

接受讚嘆後女行

女向帝釋爲斯言

「吾勝天食婆娑婆」

八二 彼女接近彼新座

爾時帝釋率諸神

最優彼之天女讚

合掌女受人天供

如此帝釋供養彼女後自思：「究竟以何理由拘私耶不授他人，只授此者以天

食？」彼爲知理由，再遣摩多利。

爲說明此事，佛言：

八三 千眼神王三天主

彼向摩多利斯云

「爾行傳送吾言語

拘私耶！^⑬置吾三女

何故有慚得天食？」

摩多梨承諾其言，乘皮禪延多馬車出發。

爲說明此事，佛言：

八四 彼車滑過虛空行^⑭

裝具光輝如火燃

車轅闔浮檀金造^⑮

黃金七寶美嚴裝

八五 多數黃金孔雀飛^⑯

象牛馬虎豹鷲鳥

伊泥延鹿寶石造^⑰

毘琉璃造鹿諸鳥

八六 金色之車繫馬王

其數一千等幼象

黃金之網當胸飾

聞音速進飾嚴具

八七 摩多梨乘最上車

車音響達十方界

大空岩山森茂林

或至海原搖大地

八八 彼急速行到仙處

外衣右袒以合掌

彼云等神婆羅門

多聞有德之導師

八九 「傾聽因陀羅言語

富蘭陀羅有問訊

拘私耶！置吾三女

何故有慚得天食」

彼聞此言語唱偈：

九〇 吉祥回答爲半相

有信回答亦非常

吾見無雙爲欺者

有慚把持成聖德

其次稱有慚之德云：

九一 此等幼女護生家

持主幼婦亦老年

將起情欲他男等

有慚之故抑己心

九二 戰鬥先鋒交刀劍

敗者逃去或仆亡

有慚之故擲生命

意慚折返收容軍

九三 恰如海邊止海水

實此有慚抑惡人

世間聖者崇有慚

馭者汝報神王知

摩多梨聞此唱偈：

九四 拘私耶！誰告爾置三天女

鉢囉惹鉢帝梵天因陀羅

實則此有慚諸神優且敬

汝大仙！因陀羅家彼女生

恰於彼如此云時，拘私耶必須由此世沒去。於是摩多利向彼云：「拘私耶！汝之壽命盡，汝已遂行布施之法，已在人間世界何爲？汝將往神之世界！」彼思伴彼而行唱偈：

九五 汝今往如何 神愉乘馬車

我與爾共乘 同往三天行

爾姓因陀羅 因陀羅待汝

今日爾此時 因陀羅友情

如此摩多梨與拘私耶談話之間，拘私耶死沒化生爲神之子，乘神之馬車，於是摩多梨伴彼往帝釋之處。帝釋見彼大喜，以其女有慚授爲彼之第一后妃。彼之勢力不能測知。……佛見此事云：「優良衆生之業，成爲如此之淨物。」佛唱最後之偈：

九六 不惡業者斯等榮

果報不滅正行者

彼見天食布施者

因陀羅友起淨信

結分 佛說此法語後，偈：「汝等比丘一此非只今世，前生我對此不喜布施，頑固吝嗇家有催促之事。」佛對本生之今昔作結語：「爾時之天女有慚是優鉢羅色，拘私耶是彼施主之比丘，般遮翼是阿那律，摩多梨是阿難，蘇利耶是迦葉，戰陀羅是目犍連，那羅陀是舍利弗，帝釋則是我也。」

註① J.no.78.Illisa (J.I,P.349F) 參照。

② dgutāṅga 亦譯爲抖擻、大灑等。善毘律毘婆沙卷六（大正藏卷二四·七一·1a）中，有云以煩惱之塵垢爲抖擻，爲於衣食住拂去貪著之行法，於此舉十二頭陀。

③ Sarāṇīya-dgamma 此有六種，見 D.III,P. 245;A.III,P. 288。

④ Kotī 慾，大數之名。

⑤ Mātali 希釋之馭者。

⑥ Pañcasikha 從希釋之樂神。

- (7) Maccgarikosya 阿闍梨 Kosya (昇天者) トナリ。
- (8) 倉山穢 Nivesana。
- (9) 穢穢 madgu.。
- (10) 穢穢 anusetgino (砾木)。
- (11) Pattga 拍鞞迦捺牒迦 - 穢穢止。阿闍梨 algaka (ādgaka - 阿闍梨) ノゴルニ。
- (12) Vejayanta 豐德峯多陀，帝釋天の御靈。
- (13) Sudgammā (-savga) 二十一天穢迦那。
- (14) Panḍukambala-Silāsana panḍukambala 磬恭撒巴山那。田主也大美石所成帝釋。ナミ。
- (15) 在區文祇穢 Maccharikosika。P.392丹長押。
- (16) Mahāvastu。II,P.49御靈。
- (17) 穢穢 duvinnan。
- (18) 穢穢 na cāpi,datvā…… (Francis)。
- (19) Gandhamādāna 磬迦和闍三。在佛三ノガ方。

- ②⓪ Dānava 巨魔 巨魔 。
- ②① Purindada 帕羅陀 羅陀 。
- ②② Sudhābhōjana 楊蕩近食 近食 食物。
- ②③ ekāsanam 一石 一石 eka-asanam 一 一，奴詎 奴詎 腹者。
- ②④ Kusa 如草 毛。
- ②⑤ masakkasāra 原無此二項上，最總三十二天。
- ②⑥ sāmaka 絲毛 粒。nivāra 米 粒。cīnaka 因毛 粒。mocakadai 并頭 并頭 并頭 粒。sāli 綿 。Pavigi 綿毛 粒。ābhujī 毛 粒。tandula 蒜米 。
- ②⑦ cakkavāka 赤鸞鷺，迦薩迦。
- ②⑧ jīvajīvaka 體體共侶鳥。雉 之 粒。
- ②⑨ 最後之二句亦出於 J.VI,P.277。
- ②⑩ 此一句與次偈與同 一 一，亦出於 J.VI,P.277。
- ②⑪ 體體 Palāsatā (stede) 。
- ②⑫ ganin; nika 迦鳩 迦鳩 粒。

(33) 參照八九偈讀爲 Kosiya。

(34) 讀爲 Suplavantam (stede)。

(35) jambonada 田園邊河所採黃金。

(36) Canda 在誌中有爲 Candaka，鷲孔雀尾上之曰。

(37) Langganaya 不詳，或爲鹿之類？但在此處從註釋而爲斯譯。

五三六 婦那羅本生譚①

(菩薩＝鳩羅鳥)

序分 此本生譚是佛在鳩那羅湖畔時，對心沈不快五百人比丘所作之談話。然而談話之次序如次。釋迦族與拘利族，於迦維羅衛城與拘利市中間流〔水〕之盧奚多②河，作一堤堰，種植穀物。然而至逝瑟吒月③時頃，穀物枯死，兩市之市民使役勞動者等，集合在一起。此時拘利方面人等云：「因此水爲兩方分取，君等之方與我等之方，均不充分。然在我等之方穀物，得一水將可結實，故請此水望歸我等使

用。」於是迦維羅衛城方之人等云：「在君等倉中穀物裝滿之時，我等懷赤輝之黃金，青色之寶石及銅色之銅錢，手持籠及袋，於君等之門口云『請賜穀物』，能步履巡迴無阻耶？我等之穀物，亦得一水將可結實，是故我等欲得此水。」「否！我等不與。」「如是我等亦不與。」

如是言語激動，一人起立撲向一人，於是被撲者又撲向他者，彼此互撲；彼此皆爲王族^④之起源，然因互毆互罵而衝突擴大。拘利之勞動者等云：「不可與迦衛城市民同行，爲犬與豺同樣，與自己之妹等同住之奴等，而以象馬或楯槍對待我等，將欲何爲？」而釋迦之勞動者等亦云：「汝癩病患者之奴等，汝等今只伴子女等而行，爲無何依之慘狀，如獸類住於^⑤拘羅樹上之奴等，而以象馬或楯槍對待我等，能爲何者？」彼等返擊。

彼等各各往掌管此事廷臣之處報告，廷臣報告於王族者。於是釋迦族等人云：「我等示彼與妹等同住者之力。」彼等整備戰爭而出發。拘利族等人亦云：「使彼等見識住於拘羅樹者之力如何強大。」彼等亦爲戰爭之準備而出發。——有他之阿闍梨云：「釋迦族及拘利族之婢女等爲汲水而往河邊，將頭上所載之布臺^⑥放於地上而

坐，樂爲多嘴多舌之言時，一婢女以他婢女之布臺思爲自己之物而互起諍端，逐漸擴大至雙方之市民，奴隸、勞動者，差官、使役、廷臣、副王等全體，皆作戰爭之準備而出發。」然前說較此說爲許多註釋書所傳真實之故，於此處應被採用——。然彼等思整備戰爭出發，已黃昏時分……

時世尊住於舍衛城。當日之晨朝，觀察世界，見彼等如此準備戰爭出發，世尊熟思：「我如往彼處，接納^⑦處理諍端如何？」「我往彼處接納諍端，將使聞說三篇本生譚，如此則諍端平靜；於是，更爲說明和合而說二篇之本生譚，說示執杖經^⑧，使兩市童子各二百五十人聞法教與我相會。我使彼童子等出家——將有非常多數之集合。」

佛爲如是決心，整備身邊之物，巡迴於舍衛城行乞，行乞歸來黃昏之時，未告任何人，佛只一人持衣鉢出香殿而行。彼在兩軍之間空中，結跏趺坐，使彼等見而驚愕，由烏黑之髮^⑨中放出光輝而坐。

迦維羅衛城之住民等見世尊後而思惟：「我等一族最優之人佛世尊前來，佛或見我等必諍之事。」然佛來此上，我等不能向他人之身體落刀，拘利人可殺煮我等！」

言畢投棄武器。拘利人亦同樣如此。於是佛由空中降下，於心情愉快之場所，稍高砂丘之上，坐於優美之座。受佛無上之榮光映照，彼等王族人等敬禮世尊而坐。

於是佛雖已知而亦向彼等詢問：「大王閣下^⑩！爲何汝等來至此地？」「尊者！吾等非爲見河遊水，爲於此場所準備戰爭而來。」「大王閣下！因何事而起諍端？」「尊者！乃爲水之故。」「大王閣下！水有如何程度之值耶？」「僅爲少量。」「土地爲如何程度耶？」「其值不能測知，尊者！」「刹帝利爲如何程度之值耶？」「所謂刹帝利，其值亦不能測知，尊者！」「如此，大王閣下！何故尊等爲僅少量之水值而爲滅有非能計值之刹帝利——若爲戰爭則決非善事。大王閣下！爲起諍端，某樹神與黑獅子之間，結成怨恨，及於現在之劫，及於全體。」於是佛爲言說攀達納譚〔第四七五攀達納樹本生譚，漢譯南傳藏三七、七二〕。

佛更言：「大王閣下！不可盲從他者。棲於廣三千由旬之雪山有四足獸之羣，爲盲從他者，僅由一隻兔之言辭，均皆跳入大海；因此，不可盲從他者。」於是佛爲說墮落音本生譚〔第三二二墮落音本生譚，漢譯南傳藏三四、二六五〕。

復次佛言：「大王閣下！有時弱者有見強者敗北之事，又有時強者有見弱者敗北

之事，小鳥之鶉，尚可殺大象。」佛爲說鶉本生譚〔第三五七鶉本生譚，漢譯南傳藏三五、二一〕。

如此，佛爲鎮靜諍端說此三本生譚後，爲說明和合，語一本生譚。佛言：「大王閣下！任何人亦不能窺伺和合者等之隙。」佛爲說樹法本生譚〔第七四樹法本生譚，漢譯南傳藏三二、八二〕。同樣佛言：「大王閣下！任誰亦不能見出和合者等之弱點，然若互起諍端，僅一人之獵師，亦能奪持此等者之生命而去；因此，諍端決非善事。」於是佛爲之說鶉^⑪本生譚。如此佛說五本生譚後，最後說執杖經。

王族人等皆起淨信，向佛云：「若佛不前來，我等互相殺戮，將血流成河，佛之恩蔭，使我等拾得生命。若佛爲住家〔不爲出家〕，則將有二千屬島之四大洲諸國，收入手中，又有千人以上之王子，更將有利希利之扈從等；然佛棄此無缺之幸福，而出離獲得正覺。今佛更必須有利希利之從者等附屬。」於是將兩市居住各二百五十人之公子奉侍於佛，世尊使此等公子出家，往摩呵槃那^⑫。翌日佛使彼等隨從，或時在迦維羅市，或時在拘利市，於此二市行乞，兩市之市民等給施以非常之尊敬。

彼等年少比丘等爲尊崇佛而出家，然由自己不喜出家者中生出不滿，彼等之原

妻等對彼等不滿而有種種傳言散出，使彼等更感覺強烈不滿。世尊觀察，知彼等感覺不滿。「此等比丘與如我佛同住而生起不滿，究竟說如何法語適合於此等比丘？」

佛經熟考之後，發現鳩那羅法語之事，於是佛如下思惟：「我帶此等比丘往雪山說鳩那羅之譚，向彼等說明女人所持之惡害，以除去其不滿之心，示以得預流果之道。」

佛於晨朝之中著衣持外衣與鉢，巡迴於迦維羅衛城行乞，行乞過正午歸來後，於食事之時間，彼向五百比丘等詢問：「汝等比丘！汝等前此有見心情愉快之雪山耶？」「未也，世尊！我等未有見得。」「然而不思巡迴雪山耶？」世尊！吾等未有神足，如何能往？」「然而若有誰抱持汝等而行，將能得往。」「唯然！能得，世尊！」

佛以神通力將彼等全部抱持昇於空中，飛往雪山，立於大空之上，快樂指示雪山地方之堪治那山、摩尼山、興古羅山、安佳那山、薩奴山、帕利伽山等種種之山及五大河^⑬乃至堪那門達迦湖、拉塔迦拉湖、西哈婆婆湖、洽丹塔湖、提雅迦拉湖、阿耨達湖、鳩那羅湖等之七湖。雪山實爲非常廣大，高五百由旬，廣三千由旬，佛以威神力指示此喜悅心地之最佳地域，並指示於彼處之獅子、老虎、象類等四足獸之某住居場所，彼處有快樂之野苑生物，如開花結實之諸樹、種種之鳥羣、水生陸

416

生之草花、雪山東側之黃金臺地、西側之朱色臺地等。由於於彼時見到此等喜悅心地之最佳場所，彼等比丘對原妻皆無欲情。

於是佛率彼比丘等由空中向雪山之西側六十由旬之岩臺地降落，於一劫間不枯之七由旬娑羅樹下、三由旬之赤砥岩上由彼等比丘圍繞佛而坐。而佛放六色之佛光，恰如太陽搖曳之光輝，輝映至海之深處，佛向比丘等出美妙之音聲而言曰：「汝等比丘！汝等可問在此雪山汝等前此未嘗得見之物。」恰於此時，有一隻美麗之拘耆羅⑪鳥，口銜棒之兩端，中央坐其頭主，美麗的拘耆羅鳥前有八隻，後有八隻，左右各有八隻，下方八隻，上方爲作蔭者亦有八隻，如是包圍此美麗之拘耆羅鳥之頭主於空中飛行。彼比丘等見此鳥羣問佛：「世尊！彼爲何鳥？」汝等比丘！彼爲我昔之一族，我設如是習慣，前生亦爲如是之習俗包圍於我；然彼時之鳥羣甚多，有三千五百之雌鳥包圍於我，但漸漸減少，今只爲此數。」「世尊！彼雌鳥等於如何之森林中侍奉尊師耶？」於是佛向彼等云：「然汝等比丘！可傾耳諦聽。」追憶往事將過去之事說明。

主分 如是宣示，如是傳聞。——地上一切藥草茂生，數多之花擴覆，象、牡

牛、水牛、陸陸鹿、犛牛、斑鹿、犀牛、牛耳鹿、獅子、虎、豹熊、狼、鬣狗、烏茲達拉迦獸¹⁵、伽達釐鹿、貓兔、堪尼迦鹿等徘徊，幼象¹⁶、大象¹⁷那伽象¹⁸之類羣集，子象羣棲，尚有伊薩鹿、薩伽鹿、薩拉巴鹿、伊泥延鹿、巴塔鹿、帕薩達鹿、普釐薩魯¹⁹，緊那羅²⁰、夜叉²¹、羅刹齊歡樂，附著花蕾、嫩芽之大花開放優美數多之樹羣²²茂生，鶲、鷗鵠、鷹²³、孔雀郭公²⁴、耆婆耆婆迦、且羅瓦迦、賓迦羅、迦陵頻迦等幾百之鳥相互轉鳴，爲黑、赤毗、雄黃、朱、金銀²⁵等幾百之要素覆飾之地域，——誠然於此快樂森林之中，鳩那羅鳥棲住，彼爲極美之鳥，爲美羽所覆。

此鳩那羅鳥有三千五百雌鳥爲從者，如此二隻之雌鳥口銜棒之兩端，其中央鳩那羅鳥坐而飛起，其意爲於長距離之間不使此鳩那羅鳥疲勞困乏。又五百之雌鳥飛於下方者，其用意爲若此鳩那羅鳥由座上落下，則我等以翼抱上；五百雌鳥飛往上方者，其用意爲使此鳩那羅鳥無爲〔光〕熱所苦之狀；又五百之雌鳥各飛於兩側者，爲不使此鳩那羅鳥觸及寒、暑、草、塵、風、露；又五百之雌鳥飛於前者，其用意爲使此鳩那羅鳥不被飼牛者，家畜之守護者、剝草者、採柴人、樵夫等棒擊，石礫、拳頭、土塊、木杖、小刀、陶器之碎片等擊打，又不使鳩那羅鳥與竹叢、蔓草、

樹木、樑柱、岩石或強力之鳥翼衝突；又五百之雌鳥飛於後方，以柔和懇切快樂美妙之音聲交談而飛行者，其用意勿使鳩那羅鳥於座上生起不滿；又五百之雌鳥飛往此處彼處，由數多之樹採來各樣變化之果實，其用意爲勿使鳩那羅鳥空腹而煩惱。

如是，彼雌鳥等爲使此鳩那羅鳥歡喜，由公園向公園，由王苑向王苑，由河之渡場向渡場，由山頂向山頂，由菴婆園向菴婆園，由閻浮苑向閻浮苑，由拉布迦苑向拉布迦苑，由那利蘇羅^②森林向森林，而非常迅速飛翔而行。但終日爲其雌鳥等如此包圍之鳩那羅鳥，被迫而如次云：「卑劣之奴等即可消失！汝等有卑鄙之盜心，狡猾不善，輕率急燥，不思報恩之事，恰如風狀，汝等欲往何處即往喜好之處而行，汝等一切消失！」

佛如斯語之後而言：「汝等比丘！如此，我雖生爲畜生之類，知女之忘恩、多欺、惡行與不德，爾時我不依女之原意而使依我之原意而動。」佛以此譚除去彼比丘等不漢之後，佛即沈默。

爾時有二隻黑拘耆羅鳥持舉其頭主於棒上，其上下等處各有四隻於其場所飛來，比丘等見此問佛。於是佛言：「汝等比丘！前生我之友人噴那姆迦爲有斑之拘耆

羅鳥，此爲彼之一族。」佛如斯言，與前同樣語比丘等之間。

如是，彼諸山之王雪山之東方極美山中，有源流注入鳩那羅湖。——青蓮華、黃蓮華、赤蓮華、白蓮華、百葉蓮華、好香蓮華、曼阮羅華等一切具生，美麗馨香，乃歡樂光輝之處，——庫拉瓦伽樹，目眞鄰陀樹、開他伽樹、且他薩樹、瓦鷺拉樹、噴那伽樹、瓦庫拉樹、提拉伽樹、畢牙伽樹、阿薩那樹、娑羅樹、薩拉拉樹、旃簸迦樹、阿輸迦樹、那乃路迦樹、提力提樹、布迦樹、帕塔羅達樹、栴檀等有甚深之森林，黑阿迦魯²⁸樹、波多麻迦樹、皮揚古樹、德巴達魯迦樹、有喬治樹等之密林，卡庫達樹、庫拉迦樹、安寇拉樹、卡奇卡拉樹、刊尼卡拉樹、卡那威拉樹、寇蘭達樹、俱毘陀羅樹、甄叔迦樹、搖笛香之森林，摩利迦樹、無污點污穢之般笛樹，有極美之巴吉尼瑪拉樹等之開花，非常優美之蘇曼那樹，有馨香味之達努迦利迦樹，他利薩樹、多伽羅樹、優尸羅樹、克達樹、卡洽樹等之茂生，阿提木庫迦草、滿開之蔓草茂飾之處，鶯鳥、鴨、雁、家鴨等之鳴聲，具咒術者、有魔術者、沙門、行者等之羣住，爲優神、夜叉、羅刹、陀那婆、乾闥婆、緊那羅、²⁹摩睺羅伽徘徊之處——如此誠爲快樂森林之中，噴那姆迦有斑之拘耆羅鳥棲息之處。彼有極美之音

聲，眼中光輝恰如醉人之眼。

此有斑之拘耆羅鳥噴那姆迦有三千五百之雌鳥從者，如是，二羽之雌鳥銜棒之兩端，其中央使噴那姆迦坐定而飛起，於長距離飛翔之間，其寓意爲使此噴那姆迦無疲勞困苦之事。又五百之雌鳥飛於下方，其寓意若此噴那姆迦由座上落下，我等可用翼抱持；五百之雌鳥飛行於上方，其寓意爲使此噴那姆迦無有熱苦；又五百之雌鳥各各飛行於兩側，爲使此噴那姆迦勿觸及寒、暑、草、塵、風、露；又五百之雌鳥飛於前方，其寓意爲使此噴那姆迦勿受飼牛者、家畜之看護人、刈草人、採藥人、樵夫等之棒擊，以及石礫、拳頭、土塊、木杖、小刀、陶器等破片所擊打乃至勿使與竹林、蔓草、樹木、樑柱、岩石、或強力之鳥翼相衝突；又五百之雌鳥，於其後方以柔和、懇切、快樂、美好之音聲交談而飛行，其用意爲使噴那姆迦於其座上不起不滿；又五百之雌鳥此處彼處飛行，由數多之樹採來各樣變化之果實，其用意勿使噴那姆迦空腹而煩惱。

如是，彼雌鳥等爲使有斑之拘耆羅鳥噴那姆迦歡喜，由公園往公園，由王苑往王苑，由河之渡場往渡場，由山頂往山頂，由菴婆園往菴婆園，由閻浮苑往閻浮苑，

由拉布迦苑往拉布迦苑，由那利薈羅之森林往森林而爲非常快速之飛行。然終日爲此雌鳥等包圍有斑之拘耆羅鳥噴那姆迦讚語如此云：「善哉，善哉，吾諸妹等！汝等爲主如此照顧之事，誠爲汝等適爲生於良家之女。」

如是，有斑拘耆羅噴那姆迦往鳩那羅鳥處出發而行。於是奉仕彼鳩那羅鳥之雌鳥等見到噴那姆迦，見彼由遠而來，彼等往噴那姆迦之處接近而行，向有斑之彼拘耆羅鳥噴那姆迦如斯云：「貴君噴那姆迦閣下！彼鳩那羅鳥過於粗暴，過於出粗獷之言，然因貴君來此，必將出優美之言。」「必將如此，諸妹等！」

彼往接近鳩那羅鳥之處而行，而與鳩那羅鳥問候交談坐於側面後，噴那姆迦向鳩那羅鳥如是云：「吾友，鳩那羅！家世甚佳之良家女等，行爲正大，貴君何故辛苦問難，對彼女等爲不快之言。鳩那羅！汝必須爲快語者，況對說快語者耶？」如是被責之鳩那羅鳥，向彼有班之拘耆羅鳥爲如次責難之語：「汝此無祿之卑奴！汝可消失，遠消失去，無祿之卑奴！如汝之狀，妻之所云，乃爲胡言，究竟誰爲賢明者耶？」噴那姆迦被如是非難，由彼處回返而去。

如是其後不久，有斑之拘耆羅鳥噴那姆迦罹下血之重病，起劇列疼痛，行將垂

死；爾時奉事拘耆羅鳥之雌鳥等思惟：「此噴那姆迦患病，其病多半將不能癒。」於是棄彼只餘彼一人而去，彼等接近鳩那羅鳥之處而來。

鳩那羅鳥由遠方見此雌鳥等前來，向彼等云：「汝卑奴等！汝等之主今往何處？」「貴君！鳩那羅鳥！彼有斑之拘耆羅鳥噴那姆迦患病，其病多半不癒。」鳩那羅鳥聞此，責難雌鳥等如斯云：「汝卑奴等！汝等可滅亡。汝等卑鄙而有盜心，狡猾不善，輕佻急燥，不思報恩之事，恰如風狀，無論何處皆向喜好之處而行。汝等可速消失！」而彼即往噴那姆迦之處向彼云：「喂！噴那姆迦！」於是噴那姆迦亦答：「啊！鳩那羅！」於是鳩羅鳥持起噴那姆迦之翼與嘴，飲以種種藥草，如是噴那姆迦之病，得以治療。

彼之病癒，而其雌鳥等歸來。鳩那羅尙於數日之間使噴那姆迦食種種樹實，彼體力恢復，鳩那羅云：「吾友！貴君身體已成健壯，可與自己侍者等同棲。予須歸自己之棲家。」於是彼噴那姆迦云：「此奴等於予罹患重病，棄予逃去，此等狡猾之奴等無用。」摩訶薩聞此云：「如此，吾友！予將就女性之惡談話。」彼伴噴那姆迦往雪山斜面之赤砥臺地，坐於有七由旬娑羅樹之根下赤砥之座。噴那姆迦與從者等共同

坐於一面。

全雪山中諸神之聲響徹：「今日鳥王鳩那羅坐雪山赤砾之座，將以佛之巧妙而說法語，大眾皆當聞此。」如此順次響傳，六欲天諸神皆知，其大部分集合而來。多數之龍、金翅鳥及兀鷹等，及棲於森林中諸神亦轟唱其事。⁴²⁴

爾時阿難陀兀鷹之王隨從一萬之兀鷹之羣棲於兀鷹山中。彼亦聞此騷動音聲，爲聞法語，與其羣同來，坐於傍側。具五神通行者那羅陀亦從一萬行者住於雪山之中，彼聞其神之聲云：「予之友人鳩那羅就女人所持之不德而說法，予亦必須聞其法語。」以神足與一千行者同來，坐於傍側。同樣彼大會衆爲聞諸佛之法語而集合。如是摩訶薩依記憶本生之智慧，於自己所目擊者原狀，向噴那姆迦語過去世所見有關女之惡事件。

——佛爲說明此事而言曰：

如是鳩那羅鳥向恢復尙未久有斑之拘耆羅鳥噴那姆迦如斯云：「吾友，噴那姆迦！予見有名堪哈之女，父有一人，夫有五人，然其心戀第六之男，頭縮入胸中之矮小癱瘓之男人。

而此處更有次偈：

一 阿珠那比麻色那

納庫拉優第提拉

薩哈德瓦之諸王

置此五人爲其主

第六之男犯惡事

彼女戀此躉矮人

「吾友，噴那姆迦！予會有見一名爲薩治他波威之女行者，住於墓地之當中，舉揚四食而爲食事，然與金屬細工犯作惡事。吾友，噴那姆迦！予又見伽伽提王妃之事，在大海當中，此威那泰亞之妻與納塔庫威拉犯作惡事。吾友，噴那姆迦！又予見有庫蘭哥威美髮女之事，彼愛耶拉伽瑪拉，而又與恰蘭哥庫摩拉及達南泰瓦西二人犯作惡事。又予知如次之事，梵與之母棄憍薩羅王與潘治拉羌達犯作惡事。此等之女又此外之女等亦多作惡事；因此，予對女人者，不加信用，亦不稱讚。恰如大地對一切之物同一喜愛，保持財寶，對任何之物，亦皆爲依處，支持一切，不顛不搖——與此相同，於女淫行亦是如此。女人者不可信。」

二 恰如猛獅食血肉

強力漁食具五手^㊱

喜殺他物如彼獸

勿信彼女彼亦然。

「吾友，噴那姆迦！誠然彼女等本來非爲賣淫或街市遊女，何故此賣淫女等而不謂爲不貞之奴？原來此奴等即爲賣淫、街女、殺人者^①；然彼女等恰如編髮之盜賊，混毒物於酒者，如商人口端親善，而有伊薩鹿角之曲心，如蛇具二條之舌，覆匿穴中，如山崖之不能滿，如惡鬼之不能喜，如閻魔抄掠一切而行，如火焰之食盡，如河水之運去，如風向所好之處而行，如須彌山之不爲辨別，如毒樹常得成實——彼女等乃如是。」

而於是更語次偈：

- | | | |
|---|-------|--------------------|
| 三 | 恰如賊與毒 | 如商人自慢 |
| | 如鹿之曲角 | 如蛇具兩舌 |
| 四 | 如穴之覆身 | 如崖不滿足 |
| | 似鬼不喜事 | 閻魔掠一切 |
| 五 | 恰似焰河風 | 尼魯無辨別 ^② |
| | 毒樹此五者 | 家財果盡失 |
| | 一切珠寶盡 | 彼女等惡行 |

——^⑬昔日，迦尸王梵與以其所具備軍隊奪取憍薩羅國，殺憍薩羅王，伴其懷妊之第一王妃歸波羅奈，以之爲己之第一后妃。彼女後產一女，原本王無王女與王子，王大歡喜云：「后妃！汝如有願事，將如所願。」彼女受此預置。而彼王女命名爲堪哈。

如是堪哈年次長成，其母向彼女云：「父王適汝所願之事，然予受此預置，因此，汝可受汝所好之物。」「予無任何一物之不足，然決定夫君，予欲自身選擇。」彼女之煩惱健強，忘卻羞恥向母如斯回答。母后以此告王，王云可隨其所好而決定，布告選婿之集會，以一切莊嚴之具莊飾王宮，集合多數之男等前來。堪哈手執花籠立於上方之大窗向下眺望，並無一人中意。

爾時潘杜^⑭王家之阿著那、庫拉、畢摩色那、優第提拉、薩哈德拔五人王子等，於得叉尸羅世界最優秀之阿闍梨前修技術後，爲知各地方之工作法，經巡諸國來至波羅奈。彼等聞市內喧囂，詢問前述之事，彼等知此：「我等亦將前往」，此擬美黃金像姿之彼等五人，往彼處並排而立。堪哈見彼等站之五人，對之全部生起戀心，向五人之頭上投擲花環。「母后！予選彼五人。」母后以此告王。王因有如願約束，

不能言不，而爲不快，然王詢問：「如何生者，爲誰之子耶？」王知爲潘杜王之王子等之事，王對彼等表示敬意！於是與王女堪哈爲妻。

彼女於七階之宮殿，於彼之情熱，克得彼等五人之愛。然彼女有從者一人，爲一拘僂癱贊之男，彼女以情熱克得五人王子之愛，於彼等外出之間隙，情慾燃燒，與彼拘僂之男，犯作惡事。女向彼云：「無如予之程度愛汝者，予殺王子等以彼之喉中滴血，將塗汝之足。」然彼女與五人中之長兄只二人同居時云：「貴君爲予較彼四人爲最愛者，予爲貴君可棄置生命。予父崩逝後，將向貴君一人授國。」而與其他只二人同居時，亦與此爲同樣之作風。彼等自思：「彼女只愛予一人，以彼女之恩蔭，自己將有王位之來。」因對彼女非常喜悅。

某日彼女患病，於是受彼等圍繞，一人揉頭而坐，他者各各揉兩手兩足，拘僂之男坐於足端。彼女向揉頭之長兄阿著那王子用頭暗示使知而執著於心：「予無較汝可愛之人，汝有生之限內，則予亦生。父王崩逝，將向貴君授國。」而對另外者亦同樣用手及足暗示使知，又向拘僂者以舌暗示使知。彼等皆各各如前所云，由暗示而悟其意義，另外者亦各各自悟其暗示。然阿著那王子只見彼女之手足與舌之動作，

自思：「與予相同，另外者亦必使知此暗示，而此奴與儻者亦必親戀。」於是彼伴弟等外出詢問：「彼奴持有五人之夫，彼奴向予動頭表現，汝等得見耶？」「如是！已見。」「汝等知其故耶？」「不知！」「彼云如是之故。然彼對汝等用手足暗示之故知之耶？」「彼奴對我等爲如是暗示之故。」「如是向儻者以舌暗示之表現，汝等知之耶？」「我等不知。」於是彼向彼等教示：「儻者亦與彼奴作有惡事！」然彼等不信，呼儻者詢問，儻者語一切之終。彼等聞儻者之言，對彼女之情愛消失：「啊！誠然女之爲物，爲不德之惡奴，如我等高貴之生者極美者等，彼尙捨去，與如此卑賤不快之儻者犯作惡事。生爲賢者誰能與此不知恥之邪惡女爲樂事耶？」於是數次對女責罵後，「住於此家之處何爲！」五人進入雪山修徧處定，壽命盡時，各從其業死去……。鳥王鳩那羅即彼阿著那王子。

其次有關第二之事說明。

——昔日，於近波羅奈墓場，有一名薩治他波威之白色女行者作樹葉之庵，住於此處，舉揚四食而爲食事。彼女之德於市中恰如月與太陽之狀，爲人徹知。波羅奈之市民等嘖嘖或傾蹠皆云：「南無薩治他波威！」

如是某祭時之事，最初之日，有幾人之金屬細工等羣集於某場所建曼陀婆^⑯，運來魚肉、獸肉、酒、香、花環，於彼處開始酒宴。時一金屬細工酒醉灌倒反吐，彼云：「南無薩治他波威！」於是一賢明者云：「喂！糊塗蟲！向一心動不定之女人，君念南無，君甚糊塗。」「汝勿爲是言，貴君！君不可爲墮地獄之事。」於是此賢者云：「汝沉默，鈍奴！願爲千金之賭。予由今日至第七日坐於此處，向美飾之薩治他波威使持酒杯，表現飲酒。所謂女人確乎爲無有志操之輩。」彼云：「汝能爲如是之事耶？與彼千金之賭。彼賢者將此事^⑯向其他金屬細工等說知。

次日晨朝扮行者之姿入於墓場，於距薩治他波威之住居不遠之處站立，參拜太陽。彼女行乞出發前來，得見彼而自思：「此行者必有非常之通力，予等住於墓場一方之側，而彼人住於墓場之當中，必爲內部充滿寂靜之心，予將對彼表示敬意。」彼女近前作禮。然彼既不回頭看顧，亦不交談言語。第二日亦爲同樣。第三日彼女作禮之時彼仍向背後云：「汝行。」第四日開始作問候之言辭：「如何！行乞不疲倦耶？」彼女受得問候之言辭，大喜出發而去。第五日較前更得甚多之禮敬言辭，彼女坐於少時之間後而離去。

而於第六日彼向來彼之處爲禮而坐之。彼女詢問：「吾妹！今日於波羅奈音樂歌聲甚振，究爲何事？」「聖者！貴君不知耶？市內催祭，彼於彼處作樂人等所立之音。」「唔！彼爲彼之物音耶？」彼故作不知之狀而云。復次彼問：「吾妹！貴女之食事爲幾多？」「聖者！予舉四食。然貴君爲幾多之舉食耶？」彼爲虛言：「吾妹！吾爲七食，」每日彼於夜間進食之故。彼又詢問：「吾妹！貴女出家後幾年？」「已十二年，貴君爲幾年耶？」「予於今已六年。」更又問曰：「吾妹！貴女已得達寂靜耶？」「否，聖者！貴君如何耶？」「予尚未達。」如是云後，彼曰：「吾妹！吾等如不得愛欲之樂，則出離不能得樂。極熱之地獄對吾等爲何事耶？此無有也。吾等非爲大衆作事者耶？予將還俗。依予母之處尙有財產，實無嘗受此苦之要。」彼如是云，彼女聞彼之言，易動心故，戀著於彼。「聖者！予亦不滿足，若貴君能不棄予，予亦還俗與貴君同住。」於是彼云：「如是出山，予將棄捨，汝可爲予之妻。」

如是彼伴彼女入於市中住於一處，而於行酒宴曼陀婆時使彼女持酒杯飲酒。對手之男人負千金之賭。彼女依彼生殖幾人之子女……爾時之鳩那羅即爲醉酒灌倒^⑳之男。

有關第三⁽³⁸⁾之昔日故事，於四集（第四篇）之伽伽提〔妃〕本生譚（第三二七）

註中詳述。爾時鳩那羅爲金翅鳥。

有關第四⁽³⁹⁾——昔日、梵與殺憍薩羅王，奪其國，伴彼之懷妊第一后妃婦來波羅奈，知彼女懷妊之事，立爲第一后妃。彼女期滿分娩擬如黃金之像王子，但彼女自思：「波羅奈王於其成長，將云：『此愚奴爲予之仇敵之子，使其生將如何處置？』則必將殺害。予之子不可死於他人之手。」於是向乳母云：「乳母！將此子包以襁襠之衣，於置於屍體之捨場使之寢臥。」乳母依言，洗其身體而歸。

一方憍薩羅王死後成爲嬰兒之守護神而再生。依此神之威力，使一飼羊者巡視羊羣⁽⁴⁰⁾場所時，見一牝羊發現其子生起愛護之情，牝羊飲之以乳，暫時離去，然又來二次三次四次使其飲乳而行。飼羊者見其所爲，來至場所見一嬰兒，彼見嬰兒十分可愛，將嬰兒交付其妻。然彼女無子，不能哺乳，於是牝羊爲使子飲乳之事。

自此以來每日有二三頭之牝羊死去。飼羊者云：「在此子養育之中，牝羊將全部死光。如此之子，將成何物？」於是使之寢入一素燒之壺中，再以一壺覆蓋，外面用豆粉塗之使無間隙，然後棄入河中。彼流至下流渡場，被有服役修繕各處廢物場之

闍陀羅一人與其妻一同洗面時發現，急往取來，置於岸邊，不知其中入有何物，開啓見一嬰兒。彼妻無子，彼女愛之甚烈，伴歸家中養育。彼由七歲八歲時伴隨兩親往王宮而行。十六歲以後，彼獨自^⑪往王宮^⑫修繕各處廢物場。

如是王子第一后妃有王女名庫蘭迦威，極為美貌。彼女見彼時以來，對彼甚起戀心，彼女不樂於其他外之場所，只向彼勞動之處而來。彼等屢次相逢之中，互相戀愛，於王宮中或隱密之處遂行交涉，經時而為侍女等所知，向王申告。王怒召集諸臣云：「此闍陀羅之子作出此事，此奴應與適當處置。」諸臣答曰：「此為大罪，使為種種多樣之苦後，處以死刑辦理。」

恰於此時，少年之父守護神入於彼少年實母之體內，依其神力，彼女近王而申告：「大王！此非闍陀羅之子，乃憍薩羅王依予胎所生之子。予向貴君僞稱此子已死，予思此子乃貴君仇敵之子，交付乳母捨於屍體之棄場，然為一飼羊之人養育，因自己之牝羊死亡，將子流放於河。其流行之跡，為修繕王宮舊處之闍陀羅發現而養育。若王不信，可將彼等全部喚來。」王以乳母為初，呼喚彼等詢問一切，知皆如言。王見生長甚高之兒，心甚歡喜，王使彼沐浴裝飾後，將女與彼。而因彼使牝羊

死事，附以彼名爲愛拉伽瑪拉（羊之死）。

王與彼乘物與軍隊而云爲：「如是，乃已父之物，可取汝國。」彼攜同庫蘭迦威往即王位。復次，波羅奈王思彼因未受教育，爲教授學問，遣派恰蘭伽庫瑪拉爲其師尊，彼因此爲師尊，付以將軍之位。其後庫蘭迦威與此恰蘭伽庫瑪拉爲不道德之事，將軍有侍者名達難泰拔新者，將軍使彼持庫蘭迦威之衣類及裝身之具等往彼女之處，彼女與此男亦犯作惡事。

有關第五——昔日憍薩羅王奪波羅奈國，雖波羅奈王之第一后妃懷妊，以爲自己之第一后妃歸來自國。彼女其後產一王子，王因無子，以其子可愛養育，使學一切學問。達於成年，王以可取己父之國，遣送回國，彼往其處而治國。

如是彼之母后云欲會見其子，向憍薩羅王請願，如此率衆多之侍者赴波羅奈途中，於兩國之中間或街市宿泊。其街有婆羅門之子名潘恰拉羌達，爲一非常美貌之男，彼持贈物往參后妃。后妃見彼忽起戀心，彼女與彼犯作惡事，費時數日後，往婆羅奈會見其子，而又至急回返來至此街宿泊，數日間與彼男爲不道之事後，歸返憍薩羅市。其後不久彼語某某之理由，向王請願往其子處之事而出發，去時歸時均

於其街半月時間與彼男爲不道之事。美貌之女云者，因不德而爲作虛言之物。

432

彼更示自己法語樣樣之巧妙：「吾友！噴那姆迦！有四種之物，於有事之場合，爲帶來危害，爲決不暫放他人之家者，——牡牛、牝牛、乘物及妻，此四者爲賢者由家中遠避之物。」

433

六 牡牛牝牛乘物妻

四者不住親之家

無技彼等毀車駕^{④三}

過速之時殺牡牛

七 或以乳故殺牝牛

住於親家妻犯罪

「吾友！噴那姆迦！又有六種之物，於有事之時，不利於工作者。無弦之弓、妻在親族之處、舟船、毀穀之車、離去不遠之友、及惡友——此等於有事之時，不利於工作者。吾友！噴那姆迦！實際有八種理由，婦人蔑視其夫：貧窮、患病、老耄、酩酊、暗愚、懈怠、一切工作隨從之，及對彼女疏於照顧^{④四}——實際，噴那姆迦！由此八種理由，婦人蔑視其夫。」

八 貧者與病者

老者與醉者

懈怠愚痴者

耽著工作者^{④五}

疏於照顧者

過於隨從者

希愛欲之女⁽⁴⁵⁾

侮蔑於其夫

「吾友！噴那姆迦！實際婦人由九種理由作罪，婦人樂往苑林，往園林，往渡河場，往親族家，往他人家，熱好紳士⁽⁴⁷⁾之外衣及裝身之具，飲強烈之酒，喜伺視，及喜立於門口。噴那姆迦！實際由此九種理由，謂婦人者作罪。」

而更如是有次之偈語：

九 苑林園林更於河 好行親家與他家

華美外衣惹心性 嚐酒之女〔性不佳〕

一〇 窺伺好視性 佇立門口女
此等九理由 女人多作罪

「吾友！噴那姆迦！實際婦人用四十種方法，寵絡男人：直身出元氣、彎身低頭、嬉戲、示羞恥，自己之指甲與指甲相觸，以自己之足蹈男人之足，用棒端在地面書寫，使兒童跳上跳下，戲兒童，被兒童所戲，使之接吻，食喰，使之食喰，與物，欲求某事，倣效作事，高聲談話，低聲私語，直言不諱⁽⁴⁸⁾，秘密談話，用跳舞、

歌唱、音樂、泣聲、媚態、飾身表現動作，善笑、凝視、用肘輕押、搖動⁽⁴⁹⁾下衣，開股使見、匿股、使見乳房、使見腋下、使見肚臍、閉眼、揚眉、咬唇、嚙舌、使舌轉動、脫下衣物、穿著衣物、脫頭上裝具，著頭上裝具——實際，噴那姆迦！婦人用此四十種方法爲寵絡男人者。

又，吾友！噴那姆迦！實際以二十種理由可知惡女：讚美夫之不在、不憶夫之不在、不喜夫之歸來、常語夫之惡評、不語稱讚夫語、爲夫不利益工作、作夫不要之事、夫之所利而不爲、穿著衣物而寢、背夫顏面而臥、數數迴身而寢、心不鎮定、常作嘆息、常覺痛苦、大小便勤、爲反意之事、聞他男之聲音堅耳而聽、損失夫之財產、與近處之男親近、常行外出、常巡迴街頭、多爲惡事、對夫不遜——實際噴那姆迦！以此二十五種理由，知其爲惡女。

一一 夫之不在喜稱誦 夫去遠行不歎息

夫主歸來心不喜 背夫不讚惡女相

一二 工作夫之不利行 縱欲不爲抑情事

夫之利益甚疏遠 彼女不爲夫所要

- 著衣入床背面寢
此爲蠻橫惡女相
一三 臥於床上時反轉
騷亂暫短不沈靜
共寢覺苦常嘆息
少用大用重疊行
彼女行爲不莊重
如是亦爲惡女相
一四 逆意而爲要不爲
他男語聲傾耳聞
一切夫財皆盡棄
如是亦爲惡女相
一五 辛苦勞苦儲積財
蓄財蕩盡夫主苦
近鄰住男結親交
如是亦爲惡女相
一六 由家外出步市中
日常對夫懷惡心
無有敬心犯姦事
如是亦爲惡女相
一七 幾度佇立門口邊
兩乳兩腋示他男
注目無邊心搖動
如是亦爲惡女相
一八 一切之河依流曲
一切森林由木成
隱匿機會如見出
一切女人爲惡者

一九 機會隱處若將得

斯隱機會將得耶

一切諸女爲姦事

他男不得嬖者同

二〇 歡樂娛與世男等

多心女等爲放逸

女等喜與皆淫女

勿信女等如渡津

即是如此，——昔日波羅奈有堪達利王，乃一極爲美男之王，每日諸臣往王之處所持千個之香筐，用其香塗均王宮之床，毀香筐爲馨香之薪木以煮食物。王妃亦爲美人，其名云金那拉。司祭官與王同歲，具有明智，名潘恰拉羌達。近王宮殿城壁內側生一箇浮樹，其枝垂於城壁之頂，在此樹蔭之下住一醜陋之嬖人。

如是，某日王妃金那拉由窗中眺望，眼止於嬖人而起戀心，於夜半以愛情包王入眠，徐徐起身而出，以種種最美味之食物，置於黃金容器之中，載於臀部，繫衣物之綱繩由窗而降，登攀箇浮樹，縛枝降落而行，而與嬖人以美食與彼犯作惡事後，通過來時之道，登上宮殿，身體塗香後，一同寢於王傍。彼女不斷以此作風與嬖人以爲惡事，王竟不知。

某日王巡迴右繞市中後，入來王宮途中，見一非常可愍之嬖人橫臥於箇浮樹之

樹蔭下，向司祭官云：「此似人間之餓鬼。」「誠如王言，大王！」「吾友！如是容貌不快之男，有誰人之女爲情慾所驅而與之接近耶？」嬖者聞此會話，心起慢意向王云：「王爲何言？王自己之后妃通來予處，王未知之發現耶？」彼向閻浮樹合掌云：「再生於閻浮樹之神請聽！此事除貴君之外，無有知此事者。」司祭官見彼之作爲自思：「王之第一后妃，必經閻浮樹來此，與此奴造作惡事。」彼向王詢問：「大王！王對后妃於夜間之身體感覺如何？」「吾友！予無何留意，然於中夜時到，覺彼女之身體寒冷。」「若然，大王！其他之女如何皆宜。貴君之第一后妃金那拉與此奴作爲惡事！」「吾友！何言耶？如彼女非常之美者，有與如斯非常可厭之奴爲享樂之事耶？」「如此，請加調查，大王！」「甚善！」

王於晚處後與彼女一同寢息，因云欲作調查，於入眠時刻，即現爲入眠之狀。彼女爲同樣之事而起身，王循其跡而行，立於閻浮樹蔭之近處。嬖人怒王妃前來過遲，擊打彼女耳飾之鑽^{⑤0}。「請勿發怒，貴君！予待王之入眠！」彼女斯語，恰如彼家之婢女。彼女吃此一擊之下，爲獅子口狀之耳飾，由彼女之耳落下，恰墜於王之足前。王思即此已十分可信，遂取耳飾而去。

439

王妃與嬖人爲姦事後，與前同樣歸至王傍欲一同入寢，但爲王所拒。翌日王命曰：「凡予授與金那拉妃莊嚴之具，一切裝飾來此。」然彼女云獅子口之耳飾送往金細工人處修理而未帶來。王再使往催，僅只片面之耳飾送到。王詢問說：「汝之耳飾往何處耶？」「送往金細工人之處。」於是呼金細工人問曰：「何故未附此耳飾而來？」答曰：「大王！予未受取耳環。」王怒：「賣姦之女！予之金細工人，乃與予相似之男。」於是將耳環投於其前，向司祭官云：「吾友！汝之言乃真實，如是可斬此奴之頭。」司祭官置彼女於王宮之某一場所，來王處言：「大王！如對王妃金那拉者，可勿發怒，女者一切如是。若王欲觀覽女之不德，如何爲惡，如何多弄欺術，王可變裝巡迴國內。」「甚善！」王將政治預置於母后，與司祭官一同巡迴出發。

二人步行一由旬之路，坐於大道之傍，見一富戶爲其子行結婚祝賀之禮，使新婦坐於隱覆之乘物，有多數之從者伴隨。司祭官見此云：「若貴君欲望彼女，能與彼女爲姦惡之事。」「斯爲何言？吾友！多數之從者相隨，此不可能。」「大王！可拭目一觀！」彼往前方距路不遠之處張一天幕，將王入於其中，自己坐於道傍而泣。於是彼富戶見此問曰：「汝何故而泣？」「予妻身重，予伴之欲往故家，行至道傍，然妻於

途中分娩，今於天幕之中疲弊已極。妻處無任何女人，予亦不能前往彼處，將如何處理，予亦不知。」「予將使汝得^⑤女一人，汝勿哭泣。女人甚多，只一人往行。」「若然請得一年少者行，如此，則此方最好吉兆。」富戶思考：「所云真實之事，如有此事，亦爲嫁者之好吉兆，將有多數之子女生殖。」於是彼就嫁之女遣去。彼女入往天幕之中，見王而起戀情，犯作惡事，王與彼女指環。彼女所爲之事已畢，外出回返，諸人問曰：「生產如何之子？」「黃金色之男子。」富戶伴彼女而去。

一方司祭往王之處：「大王！御覽可知，如彼少女尙爲如彼之惡事，此外之女亦可推知。然而王與彼女何物？」「嗯！與一指環。」彼云：「不可與如此之女人。」彼急行追趕乘物。富戶云：「此爲何事耶？」「此女取去予妻（婆羅門女）枕旁所置之指環，予爲取指環而行來。」富戶：「汝歸還其指環。」彼女於是交付。於是婆羅門用種種樣樣方法，向王告示其他多數之姦女，「此處爲如是之物，且往其他外處，大王！」

王巡歷全閻浮提，而後云：「女人一切皆如此者，於我等何爲？予將回返。」於是歸來至波羅奈。司祭官向王請曰：「大王！女人即是如此之物，如此之惡，乃女者之本性。切望大王赦免那拉后妃之過。」國王應司祭官之請，由王宮放出彼女，逐彼

女離去其地位，以他女爲第一后妃；更將此覽男放逐，伐去閻浮樹之枝。——爾時潘治拉羌達即鳩那羅是。如斯彼自目擊之事持來說示而唱偈：

二二 堪達利與金那拉 見彼行蹟頓開悟

一切女人家不樂 奇異之男彼捨棄

眼中留戀覽之男 〔二人同爲惡作劇〕

尙於此外——昔日有波羅奈王婆迦，如法治國。當時波羅奈東門之處住一貧男，有一女名潘治婆婆（五惡之女）。彼女前生亦爲一貧女，捏粘土塗家之壁，然而有一辟支佛爲塗均自己所住山窟之床，思欲於何處得來粘土，彼思：「將於波羅奈能得。」於是纏衣，手中持鉢，入來市中，立於距彼女不遠之處。彼女發怒，而上下觀彼云：⁵²「扭曲之心而欲來得粘土耶？」然辟支佛其身不動，彼女見辟支佛之身不動，彼女繼起淨心，向彼注視云：「貴君尚未得粘土耶？」於是持一大塊粘土，置入鉢中。辟支佛用彼粘土塗均山窟之牀。

〔⁵³彼女其後不久由彼處死去，於彼市城門外側之村，住一貧乏之女胎中再生來此世，經十個月由母胎出生。〕彼女因布施粘土之塊果報，身體之皮膚極爲柔軟，

然而爲發怒凝視，則手足口眼鼻等甚是醜惡，因此潘治婆婆——五惡之名爲人所知。

如是某日波羅奈王於夜間變姿，步行巡迴於市中來至彼之場所，彼女與村中幼女一同遊戲，彼女不知彼王而握王手。王對彼女之手感觸良甚，不能抑制自心，如觸及神手之狀。感觸優良而起情慾，雖然彼女如是醜陋，但王握其手問曰：「汝爲誰之女？」「住於城門處者之女。」「有夫無夫耶？」詢問之後云：「予爲汝之夫，可往得兩親之許可。」彼女往兩親之處云：「有一男人希望與予結婚。」「欲求如此之女，彼男必爲貧人，甚善。」與以承諾，彼女回返告知兩親許可。彼遂於彼女之家一同宿泊，翌日晨朝回入王宮。爾來王爲變裝不斷往女之處而行，而對其他之女不加看顧。

某日彼女之父，罹患赤痢，治病之藥爲用無混氣之牛乳、生酥、蜜與砂糖所作之粥，彼家貧窮，不能獲得。因此潘治婆婆之母向彼女云：「將如之何？汝之主人不能得此粥耶？」「母親！予夫較予等尤爲貧乏，然雖如此，予向彼人一詢，請勿憂心。」彼女如斯言畢，待彼來時，心神惡劣而坐。如是王來問曰：「因何心神惡劣？」於是聞其始終，王云：「汝欲予由何處得此佳良之藥耶？」彼言畢自思：「予不能如此長時步履巡行，途中遭遇危險亦未可知；若復伴此女前往宮中，不知此女所觸良善者，

將謂：『我等之王伴一夜又而歸。』若全市住民，觸及此女，使知其良好，則予將免受非難。』彼向女云：「汝勿憂心，予將向汝父持粥來。」如是云畢，與女享樂後，回歸王宮。

翌日，煮如上述之粥，取數枝樹葉，作爲兩個容物之器，一方盛粥，他方容入寶冠，王縛此於夜間出發而往。「汝知我等貧乏，此爲苦勞準備而來之物，汝向父親云：『今日食此容器中之粥，明日再用彼容器之物。』」彼女如言而爲。彼女之父體力恢復，只食少量之粥，即已滿足，殘餘者與母及自己食此，三人皆得幸福。而容納寶冠之容器，爲翌日而取之。

王歸宮殿洗面後，命持寶冠來，答云不見，王云搜索全部市中，然亦不見。王云：「然則於市外貧困人等之各家，取其入食物之樹葉容器調查。」調查之後，於彼家發現寶冠。「彼女之兩親爲賊盜」，官吏縛起傳押。於是父云：「予非賊盜，乃外人持來之寶冠。」「彼爲何人？」「吾女之婿。」「彼往何處？」「予女知之。」於是彼語女云：「吾女！汝知汝夫之事耶？」「不也，予不知之。」「若是，則予等無生命矣。」「被人暗來暗去，因此，予不知其人之形貌，然能以手觸知，分辨其人。」

父以其由向王之家臣等報告，彼等向王申告。王作不知之狀，王命：「若然，入彼女於宮庭天幕之中，於天幕開一出手大之孔，而集合市內住民，以手之感觸，使彼女捕捉賊盜。」家臣等受命而爲，往彼女之處而行，見彼女後，皆後悔云：「此奴爲鬼。」如此嫌惡，不敢接觸。然引來王庭入此天幕中之市中住民，使全部集合，彼女由孔中出手握前來之人，云此皆非。人人如神之感觸，凡觸女之手者，則執著站立而不能去，彼等思考：「若此女將受杖刑，雖然受杖打，而須爲奴隸之工作，我等將使此女至我家工作。」於是王臣等以杖叩擊彼等驅逐而散去。以副王爲首，市中諸人皆成狂氣之狀，於是王伸出手云：「如何！予如是爲之。」彼女握其手大聲呼叫：「賊盜已被捉矣。」王向諸人問曰：「汝等與此女握手時，有如何感覺？」諸人依原有真實之狀回答。於是王向彼等云：「因此，予思爲伴彼女前來至自己之家，故如是爲之。凡不知彼女之感者等，將非難予所爲之事，予⁵⁴如是思之，因此予使汝等全部得知。如是彼女在誰之家，最爲相應？皆可云之。」「乃爲貴君之處，大王！」如此，王爲彼女灌頂，使爲第一后妃，對彼女之兩親，亦與權力。爾來王耽溺彼女，亦不爲監督彼女之事，對其他之女人，亦不看顧一眼，宮女等搜尋彼女之過失。

某日，彼女夢爲二人王⁵⁵之第一后妃，向王申告見此標幟。王呼集占夢者等詢問：「若見如此之夢，將爲如何？」彼等因由其他宮女等處得受賄賂向王答曰：「大王！如后妃坐於純白象背之事，乃爲貴君死之前兆；又后妃乘象背而行時，觸及月亮之事，乃爲導來貴君仇敵王之前兆。」「然則如何處置爲宜？」大王！不能爲殺此女之事，可使乘舟，棄之於河。」王於夜間，王將食物、衣物、化粧之品與彼女一同入於舟中，棄之於河。彼女於河流中順水漂流而行，與在下游乘舟遊水之婆拔利亞王遭遇。王之將軍見舟云：「彼舟爲我之物。」王云：「舟載之物品，則爲我者。」舟流來時，發現爲彼女所居。問曰：「鬼狀之汝爲誰耶？」彼女微笑語爲婆迦王之第一后妃，並將始末說明使聞。而彼女潘洽婆婆之名爲全闍浮提中徹知，於是王持彼女之手起立。王持彼女忽爲其感觸而起慾情，不思其他女等，以彼女爲第一之后妃，彼女等同王之生命。

婆迦王聞得其由云：「予不許彼奴爲彼王之第一后妃。」集合軍隊，而在婆拔亞王之對岸宿營，發送使書：「與妻耶？戰鬥耶？」彼準備戰鬥。然兩軍之大臣思考：「因女之事而賭死，實無必要。因有前夫，此女應屬婆迦王，又由舟被救亦必須屬婆

拔利亞王，因此之故，可在各各之家每住七日。」此事二王滿意，二王皆喜，於此岸及彼岸各各營造街市以爲住址，彼女即二王后妃之地位。二王耽溺彼女，彼女在一方之家住七日後，乘舟往另一方之家。而彼女與駕舟前進之一年老跛男，於河之當中犯作惡事。

爾時鳥王鳩那羅是婆迦王，因此將此自己目擊之事持來說示云：

一三 婆拔利迦與婆迦56

皆有過淫之王妻

奉仕下僕爲姦事 何女姦事將不爲

又此外——昔日梵與王之妻頻迦尼開大窗見巡迴時王之馬夫，入其眼中。彼女於王入眠之時，由窗降下外出，與彼男犯作惡事後，再登宮殿，身體塗香而入，一同臥於王傍而寢。某日王思：「究爲何故，后妃之身體於夜之中頃，常時冰冷？予將一查。」於是某日王作入眠狀態，於彼女起立出行後暗隨，見彼女與馬夫爲惡事，回返臥於寢床之上。彼女亦因犯作惡事歸來，臥於小寢床之上。翌日王喚諸臣當中，呼彼女暴露其惡事，然王云：「一切女之奴者，爲惡事者。」王對死刑，投獄、苦役、斬首等彼女相當之罪，與以赦免，而將其由地位逐出，以他者爲第一后妃。——爾

時鳩那羅王是梵與。因爲自己目擊之事，持來說示唱偈：

二三 一切國統梵與王 彼之愛妻頻迦尼

奉仕下僕爲姦事 耽溺愛慾彼此失⑤

彼以過去之事語女之罪過後，尙更語其他彼女等之罪過，彼云：

二四 身小心輕佻 狡詐且忘恩

女等不成神 男不可置信

二五 父母與兄妹 不辨盡不盡

無恥越正法 己心如水流

二六 假令長同棲 心娛且寵愛

情慾愛之深 等同己生命

不幸之事起 棄捨夫主去

吾對此女等 不可懸誠實

二七 實則女之心 恰如猿猴狀

或落樹蔭地 翳不同高低

持心彼女等	左右頻搖動
恰似如車輪	輾轉輾轉行
二八 收得如吾手	見有財寶男
心望欲爲作	彼女等見隙
更以軟言語	誘彼使起惑
如斂蒲闔人 <small>⑤8</small>	誘馬以水草
二九 收得如吾手	見有財寶男
心望欲爲作	彼女等見隙
棄彼男人去	一時亦不顧
渡河彼方岸	如乘筏棄去
三〇 焰食一切盡	如似依抱男
如河更疾流	心變移行速
實則女等愛	不然亦將侍
恰如此岸舟	又如著彼岸

- | | | |
|-------|-------|-------|
| 三一 | 如女之開店 | 非爲二二人 |
| 思女吾等男 | 只如綱縛風 | |
| 三二 | 河道給水處 | 公堂與酒肆 |
| 世間女如此 | 女無定界限 | |
| 三三 | 擬火淨酪食 | 女似黑蛇頭 |
| 牛食戶外草 | 一切觸優者 | |
| 三四 | 燃火以淨酪 | 狂象及黑蛇 |
| 灌頂即王位 | 一切之女等 | |
| 男皆常宣勤 | 勿與此等親 | |
| 彼等之性情 | 人不得測知 | |
| 三五 | 最優美色女 | 多人可愛女 |
| 或爲技巧女 | 勿爲夢侍事 | |
| 他人男之妻 | 就財貪欲女 | |
| 此等五種女 | 男等勿夢侍 | |

聞如是說之大眾向摩訶薩云：「實妙說哉！」拍手喝彩。摩訶薩云如是，說女之不德後沈默不語。

兀鷹之王阿難陀聞此云：「鳩那羅王！予亦以自己智慧之力說女之不德。」於是開始其語。

佛爲說示其事而言曰——

如是兀鷹之王阿難陀，對鳩那羅鳥之語，於最初、中頃、最終一切皆能辨解，於是爾時，彼唱次之諸偈：

三六	假令財滿男	敬女與財寶
	輕彼得機會	不善女伸手
	奉勸財滿男	切勿墜女手
三七	添連年少夫	若行爲眞摯
	甚娛雄壯風	將爲彼女愛
	不幸之事起	背夫棄之去
	實吾對此女	不得懸誠實

- 三八 彼女語望吾 男人勿信此
彼女吾前泣 不然亦將侍
實則女等愛 恰如此岸舟
勿信持小枝 又如著彼岸
勿信彼之昔 編蓆之古物⁵⁹
勿信彼帝王 以友爲盜人
彼女亦勿信 每思爲吾友
四〇 勿信彼女等 十人子之母
不能守德行 耽戀以爲事
勿信己之妻 情不得制御
實彼女人等 耽迷於烈戀
四一 若將欲女等 恰似通渡津
或更使人斬 殺男或斬男
切喉將吸血

卑戀享娛樂

無有制情事

似恆伽渡津

勿戀彼女等

四二 彼女等妄語

真爲妄語者

牛食戶外草

只觸優良物

四三 凝視以微笑

女等蠱惑男⁶⁰

或脫取其衣⁶¹

或以美言辭⁶²

四四 女等心不正

兇惡甘言辭

四五 對男虛僞外

何事亦不知

四五 世間女等惡

無有定限界

四五 大膽情熱烈

如火盡一切

四六 彼之女等愛

不然無區別

四六 實女等愛人

不然亦將侍

四七 恰如此岸舟

亦如著彼岸

四七 彼之女等愛

不然無區別

只抱財寶故

如蔓草據樹

四八 飼象或飼馬

飼牛闡陀羅

燒死屍之男

灑掃庭苑者

女對有財寶

從物〔不問人〕

四九 公子若無財

棄去等死屍

雖賤有財故

女等追逐後

如此兀鷹之王阿難陀，以自己知識之範圍，說女之不德後而沈默。聞彼之言辭，那羅陀亦以己知識之範圍，語女之不德。

佛爲說示其事而言曰：

如是如神之婆羅門那羅陀，了解阿難陀所語偈之最初、中頃、最終一切，爾時唱次之諸偈：

五〇 有四種物不得滿

吾之言語請善聞

彼大海與婆羅門

鳥王！尙有王與女

五一 一切河流據大地

諸河流入指大海

然彼大海不得滿

五二 呠陀第五之古譚

更而進爲求聖知

彼婆羅門亦爲學
實則缺如不得滿

五三 一切地上有諸山

無限財寶將住聚

帝王討夷海亦含
又望他海爲我邊
實則缺如不得滿

五四 女人各各持主人

主人有勇且強力
朝夕同居齋愛樂
彼等主人有八人

主人有勇且強力

第九之男將與通
實則缺如不得滿

五五 凡女如焰凡事盡

凡女如流凡運流
凡女爲財而行步

凡女如茨之小枝

以網捕風無所得

五六 嬪女肆意委諸男

隻手之音空無聲
悟得眞實爲更難

又如片手汲海水

五七 盜賊亦持多智慧⁽⁶³⁾

不得滿者實缺如
彼婆羅門亦爲學
實則缺如不得滿

女人之性不得知

如魚之在水中行

五八 又如河水難得滿⑥4

不得優美滿言辭

彼等行將沈惡趣

如此之女宜相遠

五九 女等蠱惑爲虛幻⑥5

聖者梵行遭破壞

彼等行將沈惡趣

如此之女宜相遠

六〇 或以戀情或財寶⑥6

若有侍女之諸男

忽焉彼等被燃盡

如同薪木通火焰

如此那羅陀語女之不德時，摩訶薩更舉特例語女之不德。

佛爲說示此事而言曰：

如是鳩那羅鳥了解如神之婆羅門那羅陀所語偈之最初、中頃、最終之意，爾時，唱次之諸偈：

六一 惡鬼雖持利劍腕

亦將與交賢者言

猛獸毒蛇彼將近

獨身婢女不得言

六二 女等懷殺世人心

踊歌微笑爲武器

心動不定壞害男

似食商估鬼島女

六三 無律攝心彼女等

不加自制好酒肉

男之金錢將嚥盡

猶如大海摩竭魚

六四 五種愛樂彼女等

散亂不定不自制

將來寄依怠惰者

恰如河流入海中

六五 戀愛慾樂以財寶

女等以男爲樂源

六六 女等對彼慾情強

彼將如被火燃盡

女等知男之榮富

其身諸共奪財去

如攀沙羅森蔓草

裏彼男人心染者

六七 美好頻婆之赤唇⁽⁶⁷⁾

光輝寶飾且纏身

種種慾情樣樣色

彼諸女等將近來

彼諸女等聲調高

和顏悅色將嬉笑

彼女然如奢婆羅⁽⁶⁸⁾

彼女等爲幻術秀

六八 黃金摩尼與眞珠

彼女美食且纏身

夫主家族之尊信

彼女猶如陀那婆^⑯

女等一切聚其身
置波囉入己腹中

對其夫主爲堅護

誠現光輝有威光

女子反爲罪犯人
更爲聰明之男子

受數多人之尊敬

一旦陷入女手中

聞名四面皎皎者
既失光輝亦無名^⑰

近女恰如近羅睺^⑱

如月輪顧暗無光
入手更有邪惡敵

有敵懷怒報仇敵

愛慾強男陷女手

勝敵遂蒙大災害

掌打杖撲被足蹴

七一 割斷頭髮削落鼻

恰似猿猴樂屍骨

女等只近卑鄙男

恰似猿猴樂屍骨

七二 在家有時步街路

或近王宮或市中

那木奇張種種網^⑲

賢者躲避求幸福

七三 捨棄正苦行之德

男子犯作不聖行

- 神與地獄將交換
如商估得脆席尼
- 七四 將有斯男於此世
愚癡之男隨順業
如彼今後不自制
將爲曳車惡驢馬
斯男將墮惡趣行
刑罰鐵創枝穿身
或爲四足之畜類
又入餓鬼王領域
難陀園中有諸神^⑯
- 如是死去蒙非難
彼將墮落赴彼世
將行常遠墮惡趣
如彼將行落惡路
波塔波那大地獄
啖婆利婆那地獄^⑰
生受痛苦宿胎生
飢餓之苦不得免
遊戲歡悅多快樂
轉輪王國爲正行
爲彼女等將滅除
死後將墮惡趣行
遊戲亦非難得者
- 七五
- 七六
- 七七

人生於世亦復然

轉輪王國爲正行

黃金建造諸宮殿

如彼仙女住長生

人若不求彼女等

勵行聖行〔得超生〕

七八 彼方世界越欲界

欲生色界亦不難

人若不求彼女等

勵行聖行〔得超生〕

七九 人在世間皆有苦

超越彼方有幸福

無有窮盡不搖動

離欲不成合成功

彼之清淨之涅槃

聊須著力並不難

人若不求彼女等

勸行聖行得超生

如此摩訶薩說及不死之大涅槃終結其教，雪山山中之緊那羅、大蛇等，以及尙立空中之諸神云：「誠然佛以巧妙善說之法！」一齊喝采讚嘆。兀鷹之王阿難陀，如神之婆羅門那羅陀、有斑之拘耆羅鳥噴那姆迦，各各率自己之衆歸各自之場所而去，摩訶薩亦去往自己之住所。而前者等時時前來摩訶薩之處傾聽教訓，履行教訓，遂皆成赴往天界之事。

結分 佛說此法語後，爲作本生今昔之結語，唱最後之偈：

八〇 彼時若爲鳩那羅

斑拘耆羅優陀夷

兀鷲陀爲阿難陀

舍利弗爲那羅陀

如是本生之今昔

汝等比丘須持憶

如是比丘等往時依佛之威神力而行，歸時各各用自己威神力而歸。佛爲彼等於摩訶槃那〔大園林〕說示業處，彼等即日達阿羅漢位。諸神有非常衆多之集合，佛爲說摩訶薩摩雅蘇陀^⑯（大會經）。

註① J no 74 Rukkhadhamma (J.I.P.3275) Sn.A.p.3575參照。

② Rohini 釋迦、拘利闍族，就盧奚多河灌溉所謂有關水論，見 J.I.P. 327,J.IV,P.207,Sn.A.,

3575.,manora-thapunani,P772等。

③ Jetṭha (-mūla) 柚迦——六月。但迦葉記卷I以第二月爲迦葉，即相當於二月十六

日——四十五日之間。

④ 釋迦族及拘利族皆爲刹帝利，即是王族。

- (5) Kala 蘭迦，拘利族 (Koliya) 之名，據此因此拘羅樹而發生。
- (6) cumbātā 蔽樹等於頭上遍行燭印，用敷布為右卷成幾疊而成圓形。
- (7) Vūhasammisati 蔽樹出鐵-Samiss-。
- (8) Attdan̄ḍa-Sutta sn., IV, 15 (P.1825) 漢譯義足經卷下 (16) 維樓勒王經 (大正藏卷四，一八八a) 跟此相對。
- (9) Kesa-sam̄si 田頭織出光線之意。J.I.P.327中 nīla-nam̄si (紺青之光線)。
- (10) 原文以十地無數之四相，因繫指釋迦及拘利兩族之諸王族之意，故譯為複數。
- (11) 在此處有 Vattaka-jātaka 此勿擗 J,no,33,Sammodamāna (J.I.P.2085.) 跟此相對。
- (12) Mahāvana 謐鵠大林。在 D,20.mahāsamaya (D.II,P.253) 鵠在迦維羅衛城外。漢譯有迦維林或迦維羅林等。此處概稱擗出之森，尚田毘舍離亦有同名之森林。
- (13) 由鞞王流王大河鵠 Ganga (恆河) yamuṇā (迦尤那) Aciravatī (阿夷羅婆提) Sarabhu (如王牛身) maki (摩乞) 等。
- (14) Kakila 謐鵠好勝鳥，是印度產之鵠之鳥。
- (15) uddākā 埃闍鵠。

(16) nelamandā 袈縫[闕] mahābilāra (大驥)，更解為莊生夢之驥 (taruṇa bhinkac-

chapa maṇḍala)。

(17) mahāvarāha 袈縫有 mahāhatthi 旦 varāha 乃豬也。

(18) nāha । 般體鷲象，亦有種種稱呼，如 nāga，hatthin,gaja,kuñjara,dantin,mātaṅga, varāṇa 等。

(19) Purisallu 袈縫有異面之夜叉。

(20) Kimpurisa=kinnara 豐人非人，住於迷山人面鳥身之妖精，善巧歌舞，山嶺樂神。

註釋：deva-kinnara,duma,kinnara 豐類。

(21) yakka 眼有神力之一等精神 (spirit)。如木精 (樹神) 等是。具有與人禍福之神性，為俗信之對象，後被看做是一種之鬼。

(22) Pādapa 繖「田足根飲食之神」。

(23) Vānara 森奴猿鼻齋之片體。

(24) 譜威 garabhuta。 (stede)。

(25) 於原文中譙王 hema 皮 kanaka 二種。

- (26) labuja 麵包樹。
- (27) nalikera 椰子樹。
- (28) agalu 香樹，或與伽羅，默尤香樹連。但一般譯為伽羅 tagara 之略音。
- (29) maharaga 大蛇之意，為大蟒神。
- (30) 以口與四足（爲手之用，有五根之意）。
- (31) 註釋於此處揭載大鵝本生史話 mahāhamsa-jātaka 總二十九。
- (32) naivasamākata 意義不明。恐爲此形式上之錯誤。此處解作與散文 avisesakara 同一意義。
- (33) 以下五種之說話，原典中挿入爲註釋。然在 kunāla-jātaka (鳩那羅本生史話) 中，史話之本文與註釋部分辨別困難之關係，如其後所見種種本生史話揭載說明，因此等史話之形與此種史話同樣關係，故於此處譯出。
- (34) panḍu panḍu 王及王之子之事，此在 mahābhārata 中經說示。而於此處選婿者爲 pancala 之女 dranpadī。此一史話明顯取材於 mahābhārata。
- (35) mandapa 繢帶之場合所建一時之假屋。

⑯ 於 so 之後加入 tam 。

⑰ 譚都 surādhuttako (跋本) , 楊譚 tulāputto (銅羅土人) 。

⑱ 譚徒 tatiyavatthusmīn (跋長) 。

⑲ 譚徒 catukkavatthusmīn (跋本) 。

⑳ 譚徒 cārentasa (跋本) 。

㉑ 譚徒 saeva (跋本) 。

㉒ 原文譚 bahakam gantvā 。

㉓ 取 bhañjanti ($\sqrt{bhañj}$) 伐樹 。

㉔ 應譚徒-dhane 舊譚取其譚 。

㉕ 譚譚徒 hapakam (< $jhā$) (kern) 。

㉖ 解作 panidhānena 之譚 (跋本) 。

㉗ adasa 血田人 , 非奴隸之男 。

㉘ 譚徒 aviviccam (stede) 。

- (49) *guyha-bhaṇḍaka* 衣。
- (50) 譚鵠 *kanna-saṅkhaliyam* (stde)。
- (51) 嘴正鵠 *laddhum*。
- (52)(53) 由脚註異本補充。
- (54) 譚鵠 *cintetvā* (異本)。
- (55) *Rājūnām* 鵠補充 (異本)。
- (56) 此處有 *pāvāsika*。
- (57) 馬夫與臣地位，兩者比夫之意。
- (58) *kambojaka* +「大國」。爲因北印度迦境之國名。註：「*kamboja* 國之人，爲由森林捕護野馬之時，於某一場所建立一圍繞之門，於馬飲水之處，在 *kevala* 草（青柏）一種）上塗蜜，此種草束由水邊之草開始，向圍繞之門處塗置。馬來飲水爲美味所吸引，就塗蜜之草而食，次第入於圍繞之場所而行。」
- (59) 彼處有蛇入，又爲敵人之創投置之故。
- (60) 此註爲說 *ummadanti-jātasa* (蓮華色比丘尼) (NO.527)之釋。

⑥ 此詛讖說 Nalinikā-jātaka (無麗距半腰本生) (NO.526) 之譯。

⑦ 此詛讖說 Nanda (難陀) 噩報之譯。

⑧ 回憶亦出於 J.V.P.94。

⑨ 回憶亦出於 J.II · P.326.IV,P.471。

⑩ 回憶亦出於 J.II.P.330.IV,P.471。

⑪ 回憶亦出於 J.II.P.326.IV,P.471。

⑫ bimba 蓬草也。

⑬ sañvara 回憶驪王也。

⑭ 蝶那藏入女於籠中藏入腹內，雖然預爲守護，但終不能護女。出於 J.III.NO.436. Samugga-jātaka (P.527)。

⑮ 如詛譯中有 Hārita-Lomasakassapa-kusaraāno。其子名 gasta 眾 J.III.NO.431 (P.496) · 其 Lamasahassapa 眾 J.III.NO.433 (P.514) · 其 Kusa (Kusa) 眾 J.V.NO. 531 (P.728)。

⑯ Rāhu (羅睺) 回憶驪王擗頭之故而起此譯。

(72) Namuci 驚魔 (māsa) 𩫱名，詛驛有 Kilesamāra (頹孽魔)。訛 Sn.A.P.386。

(73) Patāpana 𩫱大地獄𩫱 𩫱。訛 Saṅkicca-jā (NO.530)。

(74) Simballivana 小地獄𩫱 𩫱。彼同聲 (M.130) 稽首於燒驛𩫱十六小地獄𩫱之鐵樹 (訛) 𩫱○主[羅刹]。參訛 sankicca-jātaka。(訛)田 Vetarāñ 𩫱鐵下鐵 simballi 樹。

(75) Nandana 蕉喜苑，訛十三天神苑𩫱 𩫱。

(76) mahāsamaya-sutta (大會經) D.20 (II.P.2535) 漢譯南傳藏八・111 參照。

HII-7 大須陀須摩本生譚①

[菩薩=H]

註介 此本生譚是佛住祇園精舍時，對鷲掘摩^②長老所作之說話。彼之出生與出家之事，於鷲掘摩經^③之註中，應知其詳說之狀。如是彼依其真實之行，使苦於難產之女，得以安寧，自此以來，彼行乞得食甚易。而彼喜獨住，後達阿羅漢位，

被公認為八十人大長老中之一人。

爾時於法堂中開始其語：「諸位法友！誠然世尊，不用棒劍，調伏如彼殘忍、手塗血腥之大賊鳩掘摩，使成溫和，實爲遂行之難事，誠爲諸佛豈非遂行難事者耶？」⁴⁵⁷佛坐香殿，以天耳聞得其語，佛思：「今日自行前往，有非常利益，將行大法語。」佛以堂堂無雙之姿，往法堂坐於所設之席上：「汝等比丘！汝等坐於一處，互語何事耶？」「如是，如是！」「汝等比丘！今得最高等正覺之我，化度此者，並無少珍奇；我在前生，積行尚在有限智慧之時，即有調伏此者之事。」於是佛言過去之事。

主分 昔日在拘樓國之恩達波陀市有拘牢婆王者，如法治國。菩薩於彼第一后妃之胎再生，而由聖知者云有大富之狀，命名爲須陀須摩。彼於成年時分，王爲使彼於最優阿闍梨之前，修學學術，遣彼至得叉尸羅。彼攜阿闍梨之報酬而出發，進道登程而行；同樣波羅奈迦尸國王之子梵與童子亦由父王派遣出發，邁向同路而進。

須陀須摩行進之路，於彼市之入口「達到彼處」坐於某公堂之長椅上休息，梵與童子亦行進前來與彼同坐於長椅之上。於是須陀須摩向彼禮問：「貴君旅途勞頓，

由何方而來耶？」「予由波羅奈而來。」「何人之子息？」「梵與之兒。」「尊名爲何？」「予名梵與童子。」「何故而來耶？」「爲修學術而來。」彼亦同樣詢問須陀須摩旅途勞頓，彼亦語其始終之本末。彼等二人云：「我等同爲刹帝利之生者，於同一阿闍梨之前，修學學術而來。」彼此互結親交，入於市中，向阿闍梨之家而行。而向阿闍梨作禮後，說明己之生年，言學習學術之來由，阿闍梨云甚善，與以首肯。二人向阿闍梨交付報酬，入於學術勤勉修習行列，而不僅彼等，此外當時於闍浮提〔印度〕中約百人之王子等於此阿闍梨之前修得學術。

須陀須摩於彼等弟子中爲第一，學術一一修得不久，學業全部終了。彼不往其他人之處，彼云：「彼爲自己友人」，彼只往梵與童子之處，爲其補助師尊，速使其學術熟練。其他學者等學術亦至終了，彼等向阿闍梨告別後，須陀須摩侍而出立。如是須陀須摩立於路之對側送別彼等〔阿闍梨〕云：「諸君！各各使自己之父王顯示學術，而即王位；即王位後，盼能實行予之教訓。」「阿闍梨！彼何爲耶？」「每半月守護布薩，不可殺生。」「謹遵臺命。」彼等首肯。菩薩因長於觀相，判定將來波羅奈之王子，將生非常之危險，故如此教彼等而送別。彼等即時各各歸國向父王顯示學

術，而即王位，而將即位之事及實行教訓之事，爲告知菩薩，與贈物一同送寄信息。

摩訶薩知其事情後，致送返書，勸勿懈怠。

彼等之中，波羅奈王無肉即不攝食事，因此諸人於布薩日必須爲王留置肉食。然某日如是所留置之肉，因廚師之不注意，爲王宮飼養品種優良之犬所食，廚師不見有肉，手中握滿金錢，步巡搜索肉類，不能獲得。彼思：「若無肉食侍應，自己性命不保，如是將如何爲之？」彼有一法，於深夜至屍骸之捨場，割取今剛死去男人之股肉，以此充分烹飪以享王爲食事。

王置肉片於舌尖，刺激七千之味覺神經，攬動全身。某種業力之故，彼前生因有食人肉之習慣，彼由今生立即於前生生爲夜叉吃食數多人肉而爲此嗜好人肉。「若予自己默然食之，此廚夫對予自己將不言此肉爲何物。」王如此思後，將肉與痰一同吐棄於地上。「大王！並無惡味，請王享用！」王令人等退下後：「予知此肉無何惡味，然此爲何肉耶？」爲前日王未享用之肉，大王！」「非也，他時予確未嚐有此味。」「今日予已充分烹飪，大王！」汝確以前如此盡力之方法烹飪？」王知彼已默認，王云：「汝應如實申述，否則無命！」。

彼乞求赦免無畏，語其原狀。王云：「任誰不可言說，平日烹飪之肉，汝可自食，爲予食人間之肉。」「大王！此實爲難事！」汝勿恐怖，此非難事。」「然則由何處於何時均能善得耶？」「牢獄之中，豈非有數多之人耶？」爾來彼依其命令而實行。其後牢獄之人已盡，彼向王申告：「今將如何處理？」於道中投置千金之束物，有取彼者即云爲盜人，捕而殺之可也。」廚師依其命令而行事。其後亦無取千金之束物者矣，「今將何爲爲宜？」「夜間之時，擊觸大鼓報時，市中混雜，汝可於有裂痕牆壁或於廣場之中，斬人而取肉。」

爾來彼取肥肉，到處橫臥屍體。「予母不見，予父失跡，予兄予妹皆不見矣。」諸人悲嘆之聲入耳，市民等恐怖戰慄：「究竟人等爲獅子所食耶？或爲虎耶？爲夜叉耶？」諸人調查，見其傷口：「此或爲人所食用！」大衆集合於王庭，掀起非難之聲。王問曰：「汝等爲何事耶？」「大王！市內有食人肉之賊，請王捕捉！」「予如何知其爲誰人？爲防街市中，汝等謂予步行巡迴守護可乎？」

大衆見王不顧市中之事，欲往告向伽拉哈提將軍云：「往將軍之處言說。」務請將軍搜索賊人！」「請待七日，予搜出賊人而引渡。」彼如此送出大衆後，命令家臣等

曰：「汝等知市中有噉人肉之賊，汝等於各處隱匿，捕捉彼賊歸案。」「謹遵臺命！」爾來彼等於市內守望。

國王之廚師藏匿於某家牆壁裂痕之中，殺一女人，取其緊湊之良肉，開始填入籠中。將軍之家人將其捕捉強縛，大聲喊叫：「噉人肉之賊，已被捕到。」大眾將其包圍，人人將彼痛毆，縛首裝入肉籠往見將軍。將軍見彼思考：「究竟此男爲噉人肉者耶？抑或彼混合他肉販賣者耶？或其他誰人吩咐而殺者耶？」彼問此事，唱第一之偈：

- 一 「司廚因何爾如此
更爲如此殘忍事
愚癡殺此男與女
肉欲之故財寶故」
- 二 「非爲財寶妻子故
亦非朋友與親族
吾主有幸地上王
彼樂食噉人之肉」
- 三 「若主之故爾奉仕
如此汝爲殘忍事
明日晨朝到宮內
國王面前可爲語」
- 四 「御身！誠然如爾語
伽拉哈提！吾將言

明日晨朝到宮內　　國王面前可爲語」

於是將軍重縛彼使就寢。夜明彼與諸臣相議，全部發同意之一語，守護一切場所，全市收入掌中，然後縛廚師之首於肉籠中，將彼入於王宮而行，全市引起騷動。

王於前日雖食朝食，然夕食未有備辦，彼思廚師今將歸來，思今將歸來，如坐一夜，天已明亮。「今日廚師亦未前來，而竟聞得市民極大騷動之聲，此究竟爲何事耶？」國王由窗中眺望，見彼廚師如前所云被押解前來，王思：「事情完全暴露矣。」

王振起勇氣坐於椅上。伽拉哈提近王之處詢問，王向彼答。

佛爲說明此事而言曰：

五　夜過已明白　　太陽昇之時

將軍押司廚　　近至王御前

近至王御前　　將軍述此言

六　大王！誠實耶　　司廚王所遣

王欲噉其肉　　殘殺女與男

七　將軍！司廚師　　斯誠吾所遣

彼爲吾盡力 如何爾爲難

將軍聞此自思：「此王由自己之口中承認，將謂如何殘酷之人。如此長久之間，人人皆王之餌食。予自己須使之停止。」「大王！勿爲如彼之事！」「伽拉哈提！何出此言？予不能廢此。」「大王！若不廢止，自己之國土將滅。」「雖然滅亦無關，予不能廢止。」將軍於是爲使王首肯而持來典故示知：

昔日，大海棲有六尾大魚，其中阿難陀、提曼陀、阿礁哈拉三尾長五百由旬，提提米提、敏迦拉、提米拉頻迦拉有千由旬，彼等皆食岩苔。彼等之中，阿難陀棲於海之某一方之側，有多數之魚見之而來接近。某日彼等思惟：「所有二足之物〔人間〕，四足之物〔獸〕皆被任命有王，而我等則無王。我等亦應有魚王。」經所有之意志相合致，公推阿難陀爲王。爾來魚類朝夕對彼，表示敬意。

如是某日，阿難陀於某山食岩苔，彼不知思爲岩苔，受食一魚。其肉深爲彼喜，彼思：「究竟如何此有如此之美味？」彼取出見魚身體，彼思：「如此長期之間，自己不知而未食。」「予於魚等朝夕表示敬意來時，可食一尾或兩尾，然食魚之事，一旦暴露，將皆逃走而不來接近自己之處。」於是彼潛身由回返之魚背後襲擊而食。魚類

之數，漸漸減少，衆皆思惟：「究竟由何處對我親族等生出危險耶？」然有一尾賢能之魚：「予對阿難陀所爲之事，不能服氣，予將作一調查。」彼於魚類表敬意之時，潛身於阿難陀耳朶之中。阿難陀使魚類行過之時，由背後向行處之魚攫食。此魚見此行爲，告知他者，魚類皆怖而逃去。

阿難陀自彼以來，執著魚味，而不向其他之餌漁食，彼爲飢餓，漸次衰弱。「究竟彼等往何處而去？」彼於搜索魚類之中，見到一山：「彼等怖予，多半棲近於此山，予將圍卷此山瞭望。」彼以尻尾與頭將此山之兩側包圍，彼思：「若彼等棲於此處，則必將逃出。」彼注視自身之尻尾：「此等魚奴爲避予而棲於山之近處。」彼甚憤慨，彼以五十由旬之尻尾擊之。彼思捕得其他之魚，飢不擇食開始齧食。引起激烈之苦痛，血腥之味，使羣魚集來，啗食其尻尾，及於頭部。彼之身體過大，不能復元，當場氣絕而死。魚骨堆積如山之高，空中飛翔之男女仙人見此，向人人語及，全閻浮提中之人人皆知——伽拉哈提持來此典故開示而云：

八 阿難陀噉一切魚

貪食美味盡甚衆

己身終亦被噉食

遂亦不免受死果

九 如是醉知喜美味

愚人終不悟未來

吾失子等棄親族

終至遂歸噉吾身

一〇 如斯聞者欲情消

大王人肉勿攝取

人統之君如彼魚

勿使此國一切空

王聞此云：「伽拉哈提！汝知此例，予亦知之。」⁴⁶⁵彼就貪食人肉之事，持來昔日

之典故而說示：

一一 彼名呼爲蘇迦陀

彼爲男之世嗣子

未得闍浮果之皮

失去生命得死果

一二 如此無上之美味

將軍！吾終能得噉

若我不得食人肉

我思生命將有損

^④昔日在波羅奈有名呼爲蘇迦陀之富家，彼爲由雪山而來之五百聖者等整備鹽
酢，使住自己之園囿而爲奉事，任何時均於家中準備食物。然彼聖者等有時往田舍
巡迴乞食之事，得大闍浮果之皮而食，蘇迦陀彼時思惟：「今日尊者等三日四日未
歸，究竟往何處而行？」彼牽其子之手，恰於聖者等進食之時，向彼處出發。爾時一

少年行者爲年長行者等分送漱口水後，正在食闍浮果之皮。蘇迦陀向聖者等爲禮後坐而問曰：「尊者食用何物？」「友！乃大闍浮果之皮。」蘇迦陀之子聞此，感覺口渴，於是聖者羣之最大長老少量分給。兒童食此，執著於其美味，幾次強請：「請與我皮，請與我皮。」富豪正在聽法，僞稱：「勿出大聲，歸家使汝再食。」彼爲此子勿使召致尊者等不快，頻頻不斷安慰哄騙其子，而向行者等告別歸家。歸家後，其子泣云：「請與我皮！」一方面聖者等云已長期滯在，向雪山地方歸去，圓囿之中，早已不見聖者等。諸人與其子以菴婆、闍浮、半娜婆、香蕉等之果皮與粉砂糖混合之物，彼舐著於舌上之時，完全如劇烈之毒狀，彼七日間何物亦不思食，遂斷息而亡——。國王持來此事而說示。

於是迦拉哈提以此王過餘貪著美味，彼思須更持其他之例證，彼云：「大王！務請停止。」「不也，予不能也。」「若不廢止，則王之一族，次第毀滅，王位之光輝亦將失去！」

昔日，此處於婆羅奈有守五戒婆羅門之一家，彼一家有一子，兩親之慈愛，集於一身，彼通曉三吠陀。彼與同年之少年等共爲一團步履巡迴各處。一團除彼以外

者，雖食魚肉及其他飲酒，而彼少年不食魚肉，亦不飲酒。於是彼少年等思惟：「彼不飲酒，則不向予等送錢。今思一策，使彼欲飲如何？」彼等如說集合云：「君來參加祭祀一遊。」「君等飲酒，而予不飲，君等只去可也。」「如是，將爲取來爲君飲之牛乳。」「如是爲善。」彼與同意。

此惡奴等往公園於蓮葉之間結置強烈之酒，如是彼等飲時，勸彼少年飲以牛乳。其中有一惡奴云：「取蓮蜜來！」於蓮葉之上，載以葉杯，於葉底穿孔，使吸入口中，如是其他之人亦取來使飲。彼少年問：「此爲何物？」遂亦思考蓮蜜，而將酒飲下，更又食以炭火燃燒之肉。

如是彼連杯飲用，醉開之時，彼等教示：「此非蓮蜜乃爲酒也。」「如此長久期間，不知此美味之物，更請持此酒來。」彼等取來與飲。彼欲飲之欲望加大，彼更欲飲，答云：「酒已無有」，彼云：「如是，請更持來。」彼將指環交付。爾來彼終日與彼等一同飲酒，醉開赤眼，步履蹣跚，話語團欒不清，歸家倒臥就寢。

彼父知子飲酒，待彼醉醒：「汝爲無理之事，生於婆羅門家而與外人飲酒。二次不可爲如此之事。」「父親！予有何罪？」「不可飲酒！」「父親！是何言哉？予從未得

如此之美味。」婆羅門反復不斷欲使其廢止，然彼依然只云不能。於是婆羅門自思：「如此不改，則我一家之系譜，將行斷絕，財產亦將烏有。」彼唱偈云：

一三 少年爾優美

婆羅門家生

不得食之物 爾食爲不適

如是云畢，父云：「汝須廢止，若不廢止，予將汝由家逐出，或即由此國追放。」然年少者云：「雖然如此，予不能棄酒。」遂唱二偈：

一四 諸味之外此美味

旨是之故爾將禁

若然能得此美味 無論何處吾將行

一五 直下吾即將出去

見吾不快婆羅門

常久如是無了期 吾將不住爾之前

如此云畢：「予不能廢飲酒，請如所好爲之。」於是婆羅門云：「在汝捨棄予等，予將捨棄於汝。」乃唱偈曰：

一六 青年吾等真誠意

授汝世嗣之子等

爾於何處豈不聞

汝失彼方爲賤人

彼攜同其子至法廷，宣佈廢嫡後逐出。其後彼子無有寄處，而爲墮落乞食，彼身檻樓，手纏鉢乞食步行，於縣城壁之傍餓死——。迦拉哈提持來此事示王：「大王！若不依予等之言，貴君將被放逐。」乃唱偈云：

一七 吾王人統之君主

不聞吾言成斯果

人將由國追放王

如彼醉酒之少者

如此迦拉哈提雖然持來例證，然王爲不能廢止，卻示以外例云：

一八 具行之人有弟子

其名謂曰蘇迦陀

其心戀染諸天女

不攝食物不飲水

一九 僅取草葉尖之水

如同大海之水量

戀天女者與此較

人爲之戀乃如斯

二〇 如斯無上之美味

將軍吾必須噉食

今吾若不得人肉

吾思生命將有損

典故如前所述。^⑤此一時候蘇迦陀見仙人等食大闍浮果之皮時，而不歸來，彼

思：「是何緣故，彼人等而不歸來？若往何處行居，將與尋出，不然，將在彼人等之

處聽聞法語。」彼往公園出發，而於聖者之羣最大長老之處聞法之中，夕陽沈落，雖云歸去，但謂：「今日停宿於此處」，彼向聖者之羣爲禮後，入於葉之庵中而臥。夜分之時，諸神之王帝釋由諸神衆圍繞與自己之侍女等一同向聖者表達敬意而來，公園中綿延一色之光輝。蘇迦陀起立由葉庵之孔窺視：「此究竟爲何事？」⁴⁶⁹彼見帝釋向聖者等表達敬意而來，由天女等圍繞。彼見天女一目之下，忽然執起慾情。帝釋坐而聽聞法語後，歸自己之住居。彼富豪（蘇迦陀）翌日向聖者等爲禮問訊：「尊者！夜分向貴君等表敬意而來者究竟爲誰耶？」「吾友！彼爲帝釋。」然則圍繞彼而坐者又爲何者？「天之仙女云者。」彼告別聖者之羣歸家之後，哭泣而喚云：「予欲天女，請授予天女。」彼一族之人等，圍繞彼云：「汝爲鬼所附著耶？」對彼加以指責。「予非如是！予語天女之事，即是天之仙女事。」諸人於其所謂之天女，與彼往見其美飾之妻或往娼婦之處，彼均不加視見，彼云：「此非天女，乃爲夜叉。」彼哭泣聲喚：「授予天女。」遂絕食斷氣而亡——。

迦拉哈提開始自思：「此王過餘貪著美味，若不注意理會，將不可收拾。」「食自己同類者，如空中飛翔之黃金鵝鳥亦遭破滅。」彼爲示此而唱二偈：

二一 鵝鳥捉頭賴吒屬

彼與空翔之鳥異

彼等爲其生語故

如一切者陷破滅

一三 吾言斯果請聽聞

吾王汝乃人統君

爾食不得食之者

如是爾爲人追尋

470

⑥昔日在心峰山之黃金窟棲有九萬隻之鵝鳥，雨季四個月間，彼等均不外出。若外出者，兩翼爲雨水完全濡濕，不能飛翔，將落入海中，因此彼等均不外出。雨

期將近，彼等取由池中自然生長之米，於洞窟之中存滿，食此以度日。當彼等入於洞窟之時，於洞窟入口處有車輪狀大小之溫那那比蜘蛛每月結張一網，其一根一根之絲可以如縛牛之綱繩。鵝鳥等爲破其網，與一隻年少鵝鳥二隻份之食餌。彼俟雨晴，於最先頭割斷其網，如是破網出道，使其餘諸鳥通過。然某時雨期繼續五個月之久，鵝無餌，彼此相談：「爲了生活之上，首先食卵。」於是先食卵盡，次食幼鳥，更又食年老之鳥。五個月已過，雨已停住，而蜘蛛結張五網。鵝鳥因同類相食，氣力衰弱，攝受二隻分食餌之幼鳥，相繼打破四網，然第五則不能斷破，爲網所吸著，爲蜘蛛破其頭而吸其血。其他諸鳥次第前來破網，然皆爲網所吸，蜘蛛如是吸全部

鵝鳥之血。人云，提頭賴吒鵝鳥，彼時即歸全滅——

王更欲爲其他比喩，然市民等羣起：「將軍閣下！尙何爲耶？噉人肉之賊，尙未捕獲耶？彼若不廢止，請由國內放逐。」未使王言說。王聞衆多之聲，心生恐怖，比喩之話，已不能言。將軍再次向王云：「大王！廢止之事不能耶？」王答：「不能，」於是彼以一切美麗莊嚴之具，裝飾後宮之婦人等及王子、王女等置於王傍：「大王！請王御覽此王之御族一國，廷臣之羣衆，王位之光輝。王不可失。請王廢止食人之肉。」然王云：「予不思此等之物較人肉可愛。」「然則大王！請由此市北國出。」「迦拉哈提！予對王位如何皆可，予將出行。但請授我一劍與廚師一人。」於是授彼劍與煮人肉之鍋與籠使其執掌及與廚師一人由國中放逐。

彼攜同廚師出市而去，入森林之中，於某尼拘律樹根之處作住居而住。彼立於森林之通道，殺人持歸，交付廚師，廚師烹飪其肉使彼進食，如此一人生活。彼云：「予爲食人者。」凡被彼驅逐之人，無一不折腰仆地，彼於其中選擇，或提足於上，或捉足於下，彼持歸交付廚師。

某日彼於森林中未獲一人而歸，廚師問：「大王！將爲如何耶？」汝將鍋置於窯

(窟同)上。「大王！肉在何處耶？」「肉予即取來。」廚師已思自己生命將盡，身形顫抖於窯昇火放鍋。而食人者用劍將彼斬殺，煮其肉而食。「食人者於通路殺人。」於是閻浮提中均皆徹知。

時有一持有莫大財富之婆羅門，積有五百之車，由東向西行旅經營商賈。彼雖知殺人賊佔道殺人，但彼思與以財寶將可通過。彼向住於森林入口處人等云：「可使予通過森林」，與以千金，如是彼與其人等一同進入道中而行。車隊在前，彼自沐浴，塗抹塗膏，盡量纏付身體之裝飾，心神愉快坐於繫白牛之車上，由領路人等圍繞由最後前進。

食人者登於樹上四下觀望，彼思：「彼等其他之徒等，無有可食之程度。」對彼等無有食慾，但彼見到婆羅門時，立即不堪忍耐，湧出唾液想食。當彼婆羅門恰好來到自己之前時：「予爲食人者！」呼喚己名，揮舞其劍，恰如以砂滿入眼中之狀，蹦跳而行，任誰無一人不折腰仆地，蹲踞地面以避。食人者心情愉快將坐於車上之婆羅門提足捉下，使頭垂吊於自己背中，以踝打擊其頭，持之而去。

人人起立，受金者云：「喂！諸位，堅強起來！我等由彼婆羅門之手，受取千金，

予等之中不爲人間應爲之事，予等爲何物耶？無論能與不能，予等應尾隨其後。」於是衆人隨後跟蹤而行。一方食人者回顧，不見有任何人，彼緩步而去。爾時一勇敢之男，急往彼處追來，食人者見此，即跳越一垣牆，誤蹈燭地羅樹之刺，由足趾甲中突出，彼足滴血，跳越而行。彼男見此，即云：「啊！予使彼奴受傷，君等可由後面前來，予將捕捉彼。」諸人知食人者已弱，由後追至。食人者知被追討，於是放出婆羅門，以討本身之安全。引導人等取返婆羅門云：「賊已對予等無用。」於是由此處返去。

食人者也自己回歸至尼拘律樹之根元，入於嫩枝之間而坐。「大樹之女神！若貴女於七日之中，使此傷快癒，予以全閻浮提中一百零一人刹帝利（王族）喉部之血洗淨貴女之樹幹，圍繞以贓物及五種美味之肉，犧牲致祭。」彼如是發誓。彼因不攝飲食之物，身體衰弱，然傷於七日之間快癒，彼思此依樹神之神力而快癒。彼食人肉，數日之間，體力復元。彼思：「神對自己垂示極大恩惠，予必須完成誓約。」彼執劍由樹元出發：「予將引來諸王！」前往各處。

如是彼前生爲夜叉時，有一同噉人間之肉之夜叉友人，彷徨於其近邊發現於

彼：「彼爲我昔日之友。」彼判定後問曰：「君識我耶？」「不識！」於是彼說前生之事使聞，食人者開始判知，懇勤爲禮。「君再生於何處？」彼言其再生來之處、由國中放逐之因、現住之處、因刺傷之故，爲滿樹神之誓約而來此處。「君亦應幫助予之此一工作，如是君我二人同行。」「不也，吾友！君若能行願即君自行，僕有必須一人所爲之用。然予知無價相^⑦之咒文，彼可增強力量、速度與威光。請汝記憶此咒文。」

「謹遵所教。」彼與以同意。

夜又授彼咒文而去。食人者會得咒文，自此以來，如風狀之速，極爲勇敢。彼於七日間見百人之王，往苑與其他如風狀驅使而行。彼呼喚自己之名，吼叫跳上，使人陷入恐怖，彼以足擗頭向上，以踵擊打頭部，如風之速，拴之而歸，而將彼等之掌穿孔，用綱繩吊在尼拘律樹下，風一吹動，恰如枯萎之克蘭達花^⑧環之狀，使其足之指尖磨動地面而吊下。然彼食人者未將須陀摩拴來，因以前曾爲自己之補助師尊，彼思闍浮提不可成空之故，彼爲犧牲祭祀昇火炙燃肉串而坐。

樹神見此，自思：「此人自己將作犧牲祭祀。此人之傷，決非依我自己之恩蔭而快癒。今此人將爲大虐殺，如之何則可？」「予自己之力不能扼止。」彼云後往四天王

處而言其故。」「請與制止。」彼雖云說，然答言：「我等不能制止，可近往帝釋之處以言其事。」「請與廢止，天王！」雖然申說，彼亦云：「予不能廢止，然予教能者與汝。」「彼爲誰人？」諸神世界與人間世界只此一人之外無他人。彼乃拘樓國蔭達波陀市拘牢婆王之王子須陀須摩。此者可溫和調伏彼食人者，諸王之生命亦將得救，食人肉事亦將使作罷，於全閻浮提中將降不死之甘露。若汝欲救諸王之生命，可攜同須陀須摩前來爲犧牲祭祀之狀與語可也。」「謹遵王命。」

樹神急行爲出家者之形像，接近食人者之處而行。食人者聞足音，以爲某王欲爲逃去，四處巡查發現於彼。「此出家人必爲刹帝利（王族），予將此奴捕獲，滿百之一之數，將可爲犧牲祭祀。」彼手持劍追逐。追巡至三由旬，然終不能追及。彼由手足滴汗，彼思：「自己以前無論象、馬、馬車，只要急追驅策，必可捕捉，然而今日此出家者普通步行，予盡力急追而不能捕獲。究竟此之謂何故？」復次彼思：「出家者乃依言辭而爲者。予喊其停止，於其停時即捕捉。」彼云：「沙門！且停。」但彼答曰：「予停，汝亦努力請停。」於是，彼曰：「出家人生命所係，不云虛言，然汝云虛言。」彼語畢唱偈：

二三 吾向汝言停

爾向彼方行

爾若不停止

吾停爾僞行

梵行者如斯

出家不相應

爾思吾之劍

可斬蒼鷺羽

於是樹神唱二偈：

二四 王！吾爲立正法

吾等姓族不更改

誓言此世賊不立

死入地獄墮惡趣

二五 王！爾若爲強者

捕彼須陀須摩來

向彼汝供見面禮

斯爾必將生天趣

樹神云此，消失出家之形像，恢復自己本來之姿，立於空中如太陽狀之光輝。

食人者聞樹神之言，更注視彼之姿，問曰：「貴女爲誰？」「此樹再生之樹神。」彼以拜自己之神，非常歡喜。「神王！」須陀須摩之故，請勿憂心，請入自己之樹中。樹神於彼所見之前入於樹中。

恰於此時，太陽沈沒，月亮上升。食人者通於吠陀及其類之物，知星宿^⑨之運

行。彼注視空中，彼思：「明日爲鬼宿^⑩之日，須陀須摩沐浴，將往王苑而行，予於彼處將彼奴捕獲。然其警護極爲嚴重，全閻浮提中之人等均爲警護環繞者，以故予於警護尙未整備之初更時分往米迦奇拉苑，降於王之蓮池。」於是彼出發而行，降於蓮池，以蓮葉被於頭上，安靜隱居。魚龜等爲彼之威力而後退，於水邊巡迴羣泳。彼此威力由何處而來？乃由前生之業——彼於迦葉十力世尊時，出生乳之食奉^⑪〔布施比丘衆牛乳〕，爲此彼有非常之勢力。彼作溫室爲比丘衆禦寒，施捨作火之薪木及劈割薪木之鉈（秤鉈）與斧，因此彼有威力。

如是當彼入王苑中時，非常早，但在周圍三由旬之間已到著諸人警護。王亦於晨朝之食完畢，王以美飾，坐乘於象背，率四軍之兵，出市而行。恰於此時，有名難陀之婆羅門，持每一值百金之四偈，由得叉尸羅，步行二十由旬之道路，到著市邊，宿泊於城門之處之村，太陽上昇，共同入市中見王由東門出行，舉手向王高唱萬歲。王因能見四方之人，於行進當中，見婆羅門立於高處場所舉手，使象接近彼方而行，云如次之偈：

婆羅門！語其理由

如有所欲今將授

於此彼云：

二七 偉大之君智且深

四偈智慧如海深
優美讚歌使善聞

持此之故來此處

「大王！此爲迦葉十力尊者所教之四偈，一一各值百金。貴君以聖知識歡喜聽聞，予爲向貴君申教而來此。」王大爲歡喜：「阿闍梨！汝言甚善，然予今不能回返。

今日爲鬼宿之日，乃洗頭之日，俟予歸來之後，予將致聞，汝勿思有不快之狀。」王向廷臣等云：「爲此婆羅門於如彼之家設牀，準備衣食之物！」王命令之後，即入王苑而去。

彼處由十八肘^⑫之城壁圍繞，由象互相擦撞程度所包圍保護，更有馬，其次兵車，其次射手等步兵包圍，恰如大海沸騰之狀，軍兵彌漫。王取下優美莊嚴之具，剃髮，身體塗油，如王者甚爲尊嚴於蓮池中沐浴。而後由水上來，著浴衣而立。於是諸人向王捧上薰香之華鬘莊飾。

彼食人者思考：「王著莊嚴之具，身軀必非常重，予應於彼身輕時往捕。」於是

彼揚聲叫喊跳起，於頭上掄揮寶劍如電光之狀：「予爲食人之賊。」自己報稱其名，以指著額，由水中跳出。聞彼之聲，騎象者與象一同，騎馬者與馬一同，車兵與車一同仆倒在地，軍隊手持武器均俯伏放下。食人者捕須陀須摩將其抬起，然後於其他人之時，捉足使頭向下，以踵叩打頭部而行，然對菩薩之時，則近彼屈腰而抬起使坐於肩上。彼思：「由門而行，則多阻礙。」彼由其眼前十八肘城壁之處跳越向一方飛進，由太陽穴滴液最多之象前頭部踏降，完全如由山頂仆伏之狀，以風速奔馳，踏馬寶之背及車之前部，恰如旋轉吼叫之陀螺，踏碎婆羅迦樹與尼拘律樹之葉狀，狂奔之下，驅進三由旬之遙。「或許有誰爲須陀須摩由後追來者，也未可知。」彼各處迴視，未見任何一人，於是緩緩而行。彼見由須陀須摩髮中，水滴落彼自身之上：「世間無不恐死之人，須陀須摩亦必戰慄於死之恐怖而泣，多半如此！」彼思考而云：

二八 一切博識多聞者 賢者智者將不泣

賢者唯有除悲事 彼爲諸人無上島

二九 親族妻子汝自身 黃金白銀或財寶

如何嘆息爾賢者 拘樓主！將聞汝言

須陀須摩答曰：

三〇 國土財寶妻子等

及吾自身吾不嘆

吾有古聖之法則

吾向婆羅門嘆息

所爲誓約果能得

則吾所言不虛擲

三一 吾於此國爲君時

吾向婆羅門誓約

若婆羅門果誓約^⑬

再返歸來守誠實

於是食人者云：

三二 吾對其事將不信

幸人能由死口逃

敵之手中將再返

〔世間此事甚稀罕〕

於吾之前若放爾

拘樓主！汝將不歸

三三 爾逃由此食人手^⑭

求愛之君吾家行

大王！若汝得樂生

如何將向吾方來

摩訶薩聞此如獅子狀無怖而云：

三四 其德清淨無垢穢

修道人皆將望死

積惡德者將受謗

彼因其故將望生

爲己之故行僞善

其行若爲如語者

此將使彼墮惡趣

〔欲求超脫〕無守術

三五 假令大風吹山飛^⑯

日月雖然墮地上

一切之河起逆流

大王！吾將不妄語

彼如斯云而食人者不信。於是菩薩思考：「此者對予不加信用，予將依宣誓使此者生信。」「食人者，請將予由肩降下，予將宣誓使信任。」彼如斯云，食人者將王降置於地上，王宣誓云：

三六 吾願觸刀劍

友！吾宣誓

爾放返負債^⑯

誠實再返來

食人者於此處自思：「此須陀須摩破王族者之未嘗宣誓之例，如此之輩，予不需要。予爲刹帝利之王，可取自身之腕血犧牲祭神，此輩乃過弱者。」於是唱偈：

三七 汝爲其國之君時

婆羅門約爾信守

當彼誓約果了時

汝再返來守誠實

於是摩訶薩云：「友！請勿懸心。請聞每一值百金之四偈法語，若能對彼者表示敬意，明日早晨，予將回返。」語畢唱偈：

三八 吾爲此國之君時

婆羅門約吾信守

當彼誓約果了時

吾再返來守誠實

482

於是食人者云：「大王！貴君行王族者未嘗爲之宣誓，望汝如誓實行。」「食人者！汝由小時即應知予之事，予對戲謔之事，未嘗虛言。現即王位，予已辦法與非法，如何能用虛言？請汝信予，予將使汝得爲犧牲祭祀。」彼食人者遂至信用而云：「大王！汝行。貴君歸去不來，則犧牲祭祀不能成就，樹神亦因貴君不在，將不滿足。請勿妨害予之犧牲祭祀。」於是彼放摩訶薩。摩訶薩恰如由羅睺之口逃出之月，此人中之強象，急來市中。

一方國王之軍兵雖思：「須陀須摩王爲賢明說示妙法之王，或能以一二語言，調伏彼食人者，恰如逃出獅子之口充滿喜悅之象狀歸來。」然更考慮：「如謂吾等由食人者處棄王歸來，則吾等將受諸人非難。」於是彼等停留於市外。由遠處見王歸來，出迎而行，於敬禮之後云：「大王！爲食人者至於何處，王無痛楚耶？」表示歡迎之

意。「彼食人者對予爲兩親尙難能爲之事。如彼之慘酷暴虐之徒，用予之法語而放予歸。」

彼等載王於美飾象背之上，扈從入於市中而行。全市市民見此，歡喜無限。王因對法熱心，不往會兩親，彼云：「後程再會。」入於王宮，坐於王座，而立即呼喚婆羅門，命諸人爲其剃髮。婆羅門刈髮剃鬚，次行沐浴，使之塗膏油著衣，飾以裝身之具後，扶來見王。彼出現時，王於其後而浴。而使攝食事終了，而王自攝食。復次使彼坐於高價之椅上，爲尊法之故，以香及華鬘向彼供養，王自坐於低座，王乞願曰：「予願聞阿闍梨爲予齋來所申述之偈。」

佛爲說明此事而言曰：

三九 彼由食人手中免
歸來語彼婆羅門

欲聽之偈值百金
聞此將爲吾之利

婆羅門由菩薩乞願時，兩手塗香，由袋中取出佳美之書物，兩手執云：「如是，大王！請聽迦葉十力尊所教之四偈——摧破慾情高慢等，斷轉生輪除執著，爲滅愛慾須離慾，入滅不死齋涅槃。此四偈一皆值百金。」彼注視書物而云：

四〇 一度聖人會合時

須陀須摩王應有

如此會合彼將守

不然會合惡數多

四一 只與聖人共同坐^⑯

行事將與聖人親

由聖人處學正法

將更爲良無惡行

四二 王車雖美如朽木

人身不久將近老

聖人正法無老時

誠然聖法聖人宣

四三 地際彌遠蒼空遠

人云海之彼方遙

大王！誠然此勝遠

正法惡法相距然

484

如此婆羅門將一值百金之四偈如迦葉十力尊所教教之而沈默。菩薩聞此非常歡喜：「予歸來真爲善矣。」彼思：「此四偈非爲弟子等之所詠，非仙之人所說，非詩人之所作，實爲一切智者之所唱。予不知其有何數之價值！」對此，縱然以此鐵圍山所圍之全世界，達到梵天界滿授以七寶，尙不能與之相當；然予向此者則能授與三百由旬拘樓國七由旬恩達波陀市之王位，但此者有無繼王位之運勢？」彼依觀相力雖然眺望，然其相不現。在將軍與其他役者雖然加以思考，能持有一村之運勢者，

尙不得見；其次對得財寶者加以思考眺望，由百萬長者中開始漸得見出能有四千金之運勢。「只有如是對此者表示敬意。」彼以一一各以千金入內之囊四個授與彼婆羅門。王問：「阿闍梨！汝對他王教偈，得值若干？」一偈各爲百金，大王！爲此，各爲百金之值。於是摩訶薩云：「阿闍梨！汝所持巡迴之證物有不可測之價值而汝不知，今後此四偈各有千金之值。」王唱偈云：

四四 今此四偈非百金 每偈各有千金值

婆羅門爾阿闍梨 爾應速受四千金

485

復次彼心情愉快授車：「此婆羅門將彼安全送至家中。」彼命諸人遣送。恰於此時，須陀須摩王將有百金價值之物敬爲千金之值，引起「壯觀！壯觀！」之大喝采。王之兩親聞聲詢問：「此爲何物之音？」彼等對金錢之貪慾，聞此事實而有譴怒摩訶薩之事。摩訶薩遣送婆羅門之後，往兩親之處爲禮問候而立，父王云：「汝由慘酷如彼之賊手逃歸耶？」雖然而不爲歡迎之事，自己爲金錢之貪慾，反而問曰：「汝確實聞三四偈而施以四千金耶？」王云確實，而唱次偈：

四五 有偈八十九十值
亦將有者值百金

然爾須陀須摩知 何處一偈值千金

於是摩訶薩云：「予非望財寶之增大者，予冀求知識之增大，父王！」王望兩親理會而說偈：

四六 吾冀已將增聖知 良聖人等吾寄愛

恰如河難滿大海 吾父善言不滿足

四七 恰如燒柴草之焰 恰如河難滿大海

父！優異賢者等 善言彼等不得滿

四八 假令己由奴僕聞 王！一偈具深義

吾將奉仕深敬彼 不知正法吾滿足

如斯彼云：「爲財寶之故，請勿譴責於予。予爲聞法作回返之約束而來，如是，予將往食人者之處，此王位請貴君即位。」彼於讓王位中唱偈：

四九 財富車乘嚴具備¹⁸ 諸愛具足此王國

貪愛受謗吾如何 食人之前吾行去

爾時父王之心發熱：「汝須陀須摩何所言耶？予以四軍之兵，前往捕賊。」彼唱

偈云：

五〇 如是之故衛吾等

象兵車兵與步兵

武裝弓箭騎馬兵

軍勢前進斬敵人

如是兩親眼中充滿淚水，父王求願云：「希汝勿行。」一萬六千舞姬等及其他之扈從等亦悲泣而云：「大王！欲往何處？使我等均無寄托。」全市之中無任何一人得以平靜：「大王與食人者約束歸來，而今向聞一一值百金四偈之法語者表示敬意，向兩親爲禮再往賊處。」全市陷入混亂旋渦之中。——須陀須摩聞兩親之言唱偈：

五一 爲所難爲食人者

捕吾復又放吾生

彼思以前所爲業

大王！彼言吾不背

彼安慰兩親：「父王！母后！請勿爲予事擔心。予迄今參與善業，予抑制六欲不難。」彼向兩親爲禮後，安慰其他諸人而離去。

佛爲說明此事而唱偈：

五二 告別父與母

慰藉市民兵

真語守誠實

前行食人者

如是食人者思考：「吾友須陀須摩欲歸來，假令如不歸來，則樹神須與予思如此爲之，即殺諸王等以五種美味之肉以爲犧牲祭祀。」彼積薪木燃火，待昇起炭火作炎燒肉串而坐之時，須陀須摩歸來。食人者見而大喜：「吾友！汝往完成所用而來？」彼詢問時，摩訶薩云：「唯然，大王！予聞迦葉十力尊所說之偈，向爲其法語者表大敬意而去。而吾往完成所用已畢歸來。」彼爲示此事而唱偈：

五三 吾於此國爲王時

吾婆羅門爲誓約

向婆羅門果誓約

吾守誠實再返來

殺吾之肉爲牲供

食人之友！汝噉吾

食人者聞此自思：「此王不稍恐怖，對死無恐怖而言。此究竟是何威力？」「此無他！此奴非云聞迦葉十力尊之說偈而來者耶？此必爲其威力。予將聞此奴所語之偈，如此則予亦將無恐怖。」如是決心，彼唱偈云：

五四 柴堆煙未盡

延噉不失食

煙盡可炙肉

吾聞百值偈

摩訶薩聞此：「此人誠爲食人之惡奴，予對此者稍加非難之語，使其知恥。」彼

思考而云：

五五 爾食人者爾非法

滿足臘腹墜王座

吾今此偈宣正法

非法何處汝會得

五六 殘忍食人非法者

常飲人血不知足

眞實正法在何處

又以聖知將何爲

食人者雖如斯受謗而不怒。此爲何故耶？乃因摩訶薩之慈力偉大。「如汝所云，須陀須摩！只予一人爲非法者耶？」彼如是云而唱偈：

五七 求肉亦有獵鹿者

若以爲己而殺人

我等死後將相等

爾何只語吾非法

摩訶薩聞此，思考破彼異端而唱偈：

五八 如知王法刹帝利

不噉十種之有情⁽¹⁹⁾

爾噉不得噉之人

故吾云爾爲非法

如此食人者被非難，無術他逃，爲覆匿自己之惡而唱偈：

五九 爾由食人手中逃

有愛之心往汝家

敵之手中汝再來 大王！汝通星宿法

於是摩訶薩云：「吾友！如予之程度者，必須通統治之法⁽²⁰⁾。予能辨彼，然予尙未進入真實之道。」彼唱偈曰：

六〇 統治之法不通者

死後多墮地獄行

然吾捨棄統治法

今再返來守誠實

吾今來此供犧牲

食人者汝可噉吾

食人者云：

六一 土地牛馬樓閣居

美姬栴檀迦尸衣

彼處主上得一切

汝見真實何利益

菩薩答言：

六二 地上美味何可問

真實美味無能勝

真實沙門婆羅門

生死彼方皆超越

如此摩訶薩對彼語真實之利益，使彼聞得。於是食人者注視彼之顏面如滿開之蓮華、滿月之光輝，彼思：「此須陀須摩見予堆積炭火，炙作肉串，而其心對此無有

恐怖，此究竟爲百金值偈之威力耶，抑或其他有某種眞實之威力耶？」「予將問彼一觀。」彼問而唱偈：

六三 爾由食人之手逃

有愛之心往汝家

敵之手中汝再來

爾實誠然不畏死

心無執著無恐怖

爾行正法云真實

摩訶薩即說偈云：

六四 吾行種種諸善業

廣大讚美之供施

修道清淨至彼世

立正法者誰怖死

六五 吾行種種諸善業

廣大讚美之供施

修道清淨至彼世

立正法者誰怖死

六六 吾父吾母吾奉事

廣大讚美之供施

往彼之世吾不悔

食人噉吾供犧牲

六七 吾父吾母吾奉事

如法統治又得種

修道清淨至彼世

立正法者誰怖死

六八 吾父吾母吾奉事

如法統治又得稱

往彼之世吾不悔

吾供犧牲食人噉

六八 可爲同胞與友人

如法統治又得稱

修道清淨至彼世

立正法者誰怖死

六九 可爲同胞與友人

如法統治又得稱

往彼之世吾不悔

吾供犧牲食人噉

七〇 種種布施數多者

吾滿沙門婆羅門

修道清淨至彼世

立正法者誰怖死

七一 種種布施數多者

吾滿沙門婆羅門

往彼之世吾不悔

吾供犧牲食人噉

食人者聞此：「此須陀須摩王乃爲善人有智慧之人，若予自己噉此者，則予之頭

分割爲七部，或將由地面開大口將予吞嚥。」彼受恐怖所襲，彼云：「吾友！貴君非

予相應所噉之人。」乃唱偈曰：

七二 知之爲毒噉人耶

將捕強酷之毒蛇

若噉真實如爾者

吾頭果將爲七割

如此彼向摩訶薩云：「貴君對予乃有劇毒狀者，誰能食貴君耶？」而彼發願欲聞

其偈，然摩訶薩欲使彼生敬法之心，彼云：「汝非爲聞如此無非難可繫法偈之器」，而加以拒絕。然彼食人者思：「全闍浮提中尙無與此者並肩之賢者，此者由予自己之手放行聞偈，向語法者表示敬意，而於己之額上，附著死神，但仍歸來。是故其偈爲非常善良之物。」而更欲聞，生起尊敬之念，彼發願而唱偈：

七三 人人聞正法

善惡將辨別

若吾得聞法 心將樂其法

於是摩訶薩思：「食人者今欲聞法，予將說示使聞。」「如是吾友請善聞傾聽。」

彼使彼之注意集中之後，一如難陀婆羅門之語狀，讚唱其偈。——六欲天之諸神一齊舉揚讚嘆之聲，諸天拍手喝采。爾時摩訶薩向食人者說法：

七四 一度聖人會合時⁽²⁾

須陀須摩王應有

如此會合彼將守 不然會合惡數多

七五 只與聖人共同坐

行事將與聖人親

由聖人處學正法

將更爲良無惡行

七六 王車雖美如朽木

人身不久將近老

聖人正法無老時

誠然聖法聖人宣

七七 地際彌遠蒼空遠

人云海之彼方遙

大王！誠然此勝遠

正法惡法相距然

摩訶薩巧妙之語乃摩訶薩自身是爲賢者，食人者思爲一切智佛說偈之狀，一瞬之間，彼之全身受五種歡喜之擊打，對菩薩心已柔順，思如由父授彼大白傘蓋之狀：「自己不具向須陀須摩施捨之黃金，然對一一之偈將作各各惠與之事。」彼思考而唱偈：

七八 深義妙相此偈具

吾今用爾巧妙語

吾心充滿大歡喜

友！吾將與四惠

於是摩訶薩拒此云：「汝與如何之惠與耶？」

七九 爾尙不悟己之死

不知破滅與天福

貪求美味耽非行

見爾如何施惠與

八〇 爾欲惠與如吾云

爾授又復將取止

目之周邊有諍端

誰將近汝賢者知

於是食人者自思：「彼不信自己之事，予必須使之相信。」彼思考而唱偈：

八一 如與爾而又取止

吾人不可與惠與

友！選擇勿躊躇

吾捨生命將與爾

摩訶薩自思：「此者極爲勇敢之語，彼將依自己之言而爲，吾將受彼之惠與。然若最初望彼勿食人間之肉，彼對此惠與將必心痛，故於最初受其他之三種惠與，最後再受此惠與。」彼云：

八二 聖者聖者應相結

智者智者相結合

見汝無病活百歲

吾望第一之惠與

彼聞此：「此人被吾剝奪王位，而今向此一思欲噉肉，爲非常不利於人動作之大賊，希望吾之生命長久，彼實爲希望吾利益之人。」彼非常歡喜，彼不知菩薩避聞最初應選之物而選此惠與，食人者爲彼授此惠與而唱偈：

八三 聖者聖者應相結

智者智者相結合

見吾無病活百歲

第一惠與吾可授

復次菩薩云：

八四 灌頂即位持王名

此處有諸國土主

如斯諸王不噉食

吾望第二之惠與

如斯彼取第二之惠與，使百人所餘王族等生命即得受惠與。食人者云將授此：

八五 灌頂即位持王名

此處有諸國土主

如斯諸王不噉食

第二惠與吾可授

如是彼諸王已聞得二人讚話之聲耶？抑或不聞耶？實則彼等全部未聞也。何以故？食人者畏怖其樹爲煙焰所損，由樹遠離而昇火，摩訶薩坐於火與樹之間，與彼談話，故全部未聞。然有部分片斷聞得，彼等相互安慰：「今須陀須摩調伏食人者，無有恐怖之事。」爾時摩訶薩唱次之偈：

八六 百餘諸王爲爾捕

拔刺其掌嘆淚濡

王使彼等還國去

吾望第三之惠與

如此摩訶薩受第三之惠與，彼受將諸王放還自國之惠與。此爲何故耶？食人者假令雖不噉彼等，然恐怖復讐，將彼等全部爲奴隸使住於森林之中耶？或殺而棄之耶？或攜往邊境出賣耶？是故彼受將諸王放還自國之惠與。對手之食人者授彼惠與

而唱次之偈：

八七 百餘諸王爲吾捕

拔刺其掌嘆淚濡

吾使彼等將還國

第三惠與吾可授

菩薩可受第四之物唱次之偈：

八八 汝國將亂病恐怖

人等數多隱洞中

王請廢止噉人肉

吾望第四之惠與

彼如斯云，食人者鼓掌笑云：「吾友！須陀須摩！何爲此言，如何予能向貴君授此惠與耶？若有所欲，可更受其他之物爲宜。」彼唱偈：

八九 誠然是吾崇其食

以故吾入森林中

如何其行吾得廢

爾望此外第四惠

於是摩訶薩云：「汝爲好食人肉，汝言不能廢止。實際，爲喜好之故，爲惡者乃爲愚者。」彼唱次之偈：

九〇 人王恩愛如汝者^②

忘己愛物爲耽溺

生命最優最勝者

死後獲愛集福果

如斯所云，食人者陷於恐怖：「自己不能放棄須陀須摩所受之惠與，亦不能廢止

噉食人肉，究竟如何爲之爲宜？」彼眼中充滿淚水而唱偈：

九一 人肉原爲吾可愛

須陀須摩汝了解

望吾廢止吾不能

第四惠與爾望外

於是菩薩云：

九二 希愛之物爲吾愛

愛物忘己耽溺者

九三 恰如醉人飲毒器

斯者彼世將受苦

九四 此世細心棄愛物

耽聖法者嗜辛苦

苦者恰如飲良藥

斯者彼世受幸福

食人者聞此哀泣而唱偈：

九五 吾父吾母吾皆棄

娛樂五慾亦棄去

只以此故入森林

如何吾授爾惠與

於是摩訶薩唱次之偈：

九五 二言言語賢者無

立正法者不違約

500

友！吾望爾所云
而今汝言已違背
食人者次繼啜泣而唱偈：

九六 乃內吾望人肉故 福德名聲譽望失
不德不善不淨犯 如何授與爾惠與
於是摩訶薩云：

九七 如與爾而又取止 吾人不可與惠與
友！選擇勿躊躇 吾捨生命將與爾

摩訶薩如是取來食人者最初所云之偈以教彼，而爲使彼起授惠與之勇氣，彼唱偈：

九八 捨生命亦不成法 立正法者不違約
爾將惠與疾授吾 優王如斯得幸福
九九 應衛諸肢棄財者 將棄諸肢護生命
財與諸肢及生命 念法之人將盡棄

如此摩訶薩以此等方法，使彼把握真實，其次教以應尊自己而唱偈：

501

其法實爲寄邊島

智者不毀彼慈心

彼如是云：「友！食人者！有德師尊之言不可破也。予年少時亦曾爲汝補助之師，使汝修得數多學術，現予以佛之巧向汝使聞一值百金之偈，是故汝須依予之言。」食人者聞此自思：「須陀須摩爲自己之師尊，彼乃爲賢人，而自己與彼相約惠與，如何爲宜？誠然，人各有死，乃爲必然，自己早應不噉人肉。授彼以惠與。」彼涕淚滂沱流落而起立，向人王須陀須摩之足投身，而與惠與唱次之偈：

一〇一 誠然爲吾樂其食

是故吾入森林中

爾若向吾乞其事

友！吾授此惠與

於是摩訶薩云：「友！若如此甚善！對於把握戒者，死事尚可惠與，大王！予將受置汝之惠與。由今日起汝切實立起師尊之道，如是乃予之願。若汝能寄予以親愛，大王！請受五戒。」「謹遵臺命！友！請授予以五戒。」「如是，大王！受之甚善。」於是彼向摩訶薩於地上五處爲禮^②，坐於一側，摩訶薩使彼把握戒體。

爾時集來之地神等於森林各處，爲大音響喝采：「由阿鼻地獄至最上天界，除摩

訶薩外，無人能供食人者歡喜廢止人肉。須陀須摩實爲遂難能之事。」吊於樹上之諸王亦均聞此諸神喝采之音，樹神亦於其宮殿而喝采，如是雖聞諸神喝采之音，但不見其姿。諸王等亦聞諸神喝采之音而自思：「以須陀須摩之恩蔭，使我等之生命得救。須陀須摩調伏食人者實爲難以退除之事。」彼等對菩薩加以讚嘆。

食人者禮摩訶薩之足，立於傍側。於是摩訶薩向彼云：「友！請放開諸王等。」食人者自思：「自己爲此王等之仇敵，如放此王等，則彼等必云捕我等之仇敵，對自己加害也未可知。然對自己而言，棄捨生命，亦不能破由須陀須摩之手把握之戒。予與須陀須摩一同前往作解放之事，如此方爲安全。」於是彼向菩薩爲禮云：「須陀須摩二人前往釋放王等。」彼唱偈云：

一〇二 爾爲吾師亦吾友

爾之言語吾聽從

爾亦吾友吾爲言

兩人前行將解放

於是菩薩對彼云：

一〇三 吾爲汝師亦汝友

爾以吾言爲行爲

吾友汝言將爲行

兩人前行將解放

彼等近王等之處云：

一〇四 鬼故使爾等受苦
然此之王萬勿害
於是彼等云：

刺拔雙掌歎淚濡
吾願真實之約諾

一〇五 鬼故使吾等受苦
拔刺雙掌嘆淚湍

然此之王萬物害
吾爲真實之約諾
於是菩薩向彼等云^②：「如是對予請守約束。」

一〇六 子等幸福慈愛深
如斯此王之荒謬
王等同意而唱次之偈：

一〇七 子等幸福慈愛深
如斯此王之荒謬
恰如父母對子女
吾等恰如有此子

如此摩訶薩由彼等取得約束，呼食人者云：「如是汝解放王等。」彼執劍切斷一人王之縛。然其王七日間未攝取食物，爲充滿痛苦，於切縛同時，失氣而仆於地上。

摩訶薩見此生起憐憫云：「友！食人者！不可如彼之狀切縛。」用雙手將一人之王強抱於胸：「如是切縛爲宜。」於是食人者以劍切斷。摩訶薩之力甚強，將王抱持於胸上如自己子之狀，容易緩和降落於地上，如是全部均使寢臥於地上。然後洗其傷口，如拔除兒童之耳紐，慢慢由掌拔除綱繩，洗除舊血，勿害於傷。彼云：「友，食人者！持來樹皮一枚，於石上搗碎。」彼如說持來，然後依誓言擰諸王之手掌，傷口忽然快癒。食人者取米煮一種之飲物，摩訶薩與食人者二人使百餘王者等飲此飲物，如是彼等皆得腹滿。其日日暮，次日朝、晝、晚間，皆使飲此飲物，第三日使飲有塊之粥，如是彼等直至很快恢復。

如是摩訶薩問曰：「君等行矣？」「唯然！予等將行。」彼等回答。「菩薩云：」「友，食人者！予等將往自己之國。」食人者哭泣投身於彼之足下云：「友！貴君請率此王等而行，予將食樹根之實住於此處。」「友！此處汝謂何爲？汝之國乃爲心情之善處，請於波羅奈攝取政事。」「友！何爲是言？予不能往波羅奈行。全市民爲予之敵，彼等皆云：『予之母親爲彼奴所殺，予之父爲彼奴所殺。』彼等均將罵我而云：『捕捉此賊！』彼等將以土塊殺我。而予於貴君之前，把握持戒，雖然生命悠關，

而予不能再殺他人，故予不往。予因廢止人肉，如何只能永生，尚不可知，但已恐此後不能與貴君相見。」彼哭泣云：「請貴君前往。」於是摩訶薩摩挲彼之背：「友！予須陀須摩對如汝殘忍者尙能依予而和平安穩，波羅奈之市民等將何所作爲耶？予將舉揚汝據於彼處，還有將予之國二分與汝。」「予雖居於貴君之市，然予之敵人仍在此。」摩訶薩於是自思：「此者依予之言而行，非常爲難。予構一策，須使此者得據有以前之榮譽。」爲唆使彼之意，讚歎都市一切物之一切完備：

- | | | |
|----------------|---------|---------|
| 一一一
小鼓大鼓夜中音 | 數多美樂歌聲聞 | 如何棄彼樂森中 |
| 一一〇
枕赤多毛掛蒲團 | 寢床當中安然臥 | 如何棄彼樂森中 |
| 一〇九
彼宮女等黃金輝 | 樂因陀羅天女等 | 如何棄彼樂森中 |
| 一一〇
因陀羅食如天食 | 因陀羅食如天食 | 如何棄彼樂林中 |
| 一一一
腕善司廚巧調理 | 腰細美飾繞爾侍 | 四足之獸鳥之肉 |

507

一一二 數多花開鹿野苑

此都所具最樂苑

市中具有馬象車

如何棄彼樂森中

如此摩訶薩自思：「此者必在以前愛食美味，今憶出思歸。」最初爲食物，第二爲煩惱，第三爲寢牀，第四爲舞踊、器樂、歌唱，第五爲苑與都，如此以此等之物相誘：「如此，大王！予伴汝而行，據於婆羅奈，然後再往自己之國。若不能得婆羅奈王位，予以予之國半分與汝。森林之中，何可住居？請從予之言。」彼聞此言，遂欲往行，彼思：「須陀須摩爲予利益而思，向予自己憐憫，最初向予把握使之爲善，而彼今云將得據以前之榮譽。若爲彼者則必能得，予與彼一同前往，森林中住居將爲何物？」彼歡喜讚嘆摩訶薩之德，彼云：「友！須陀須摩！與善友相接，則爲無上之善，與惡友相接，則爲無上之惡。」

一一三 彼月於黑分 日日如虧行

與惡者交友 王！等黑分

一一四 彼事吾更惡 司廚吾接近

其故墮惡趣 因吾犯惡行

一一五 彼月於白分

日日如增行

與正友者交

大王！等白分

一一六 彼事爾近接

一切爾盡知

其故至善趣

吾將爲正行

一一七 恰如陸夥多動水

如是不得永存續

與此惡者若交接

永不存續如陸水

一一八 恰如海夥多動水

人王！力優永存續

與此正者若交接

如彼海水將永續

一一九 與正者交遂不變

如何數多如經年

與惡者交忽將失

正者之法遠惡者

如是食人者以七偈稱讚摩訶薩。摩訶薩與食人者及其他諸王等相伴往邊境之村，邊境之村人等見摩訶薩，往都城告其原由。大臣等率諸軍前來圍繞，摩訶薩與其扈從一同赴波羅奈，於途中，地方諸人捧獻贈物，隨從其後。如斯從者甚多，摩訶薩隨從此等到達波羅奈。

時食人者之子爲王，迦拉哈提爲將軍。市民等告王：「大王！須陀須摩謂伏食人者相伴而來，勿使入市。」而急速關閉城門，手執武器而立。摩訶薩知閉城門，將食人者及百人餘王等留後，彼幾人與大臣一同前來云：「予爲須陀須摩王！望得開城。」⁵⁰⁹ 城門遂開，摩訶薩入於市中。國王與迦拉哈提出迎，伴隨摩訶薩登上宮殿。

彼坐王座喚來食人者之第一后妃及其他諸臣，彼向迦拉哈提云：「迦拉哈提！汝何故不使王入市耶？」「彼者在王位之時，噉食此市多人。彼爲王者不可爲之事，彼與全閻浮提分離。彼爲如是之惡人，因此，關閉城門，不使入內，彼今將仍爲此事。」

「不也！汝勿憂心。予已調伏於彼，使彼把握戒律，雖然關係自己生命，亦決不殺他人，彼已對汝等再無危險，因此，無須爲如此之事。人子必須扶養兩親，扶養兩親者，往天上升，不如是者，將墮地獄。」如是彼向坐於低席之王子諭後，向將軍教言：「迦拉哈提！汝爲王之友，同時爲王之臣下，而汝依王據有大勢力，而汝亦必須爲王之狀行事。」其次又對王妃諭言：「王妃！汝亦由自己之生家出來，於彼之處達第一后妃之地位，依彼而得子寶，汝亦應爲彼之狀行事。」〔菩薩〕更爲徹底爲王之事而說法：

二二〇 勝無敵者非爲王^㉕

打勝友者非爲友

畏怖主者非爲妻

不養老者非爲子

二二一 正人無處不集議

不爲法語非正人

貪慾瞋恚愚癡捨

爲法語者是正人

二二二 向愚癡人不云物

善交賢者人不知

善能說示不死道

聞云物者善知彼

二二三 爲法語者有光輝

應與把持仙者幢

妙語之幢爲仙者

法語乃爲仙者幢

510

王與將軍聞此法語，皆大歡喜，彼等云：「如是伴來大王！」於是觸擊大鼓，巡迴公布，集合市民：「汝等勿怖，大王已把握正法。如是伴大王前來！」於是以摩訶薩爲先頭與大眾一同來至王處。於作禮後，向理髮人命令奉事，如此剃鬚、刈髮、沐浴、塗油、終了，捧獻寶物之堆積，施行灌頂，併入市內。食人者之王向百人餘之王等及摩訶薩更表鄭重之敬意。全闍浮提中起大轟動，皆云：「依須陀須摩王，調伏食人者再據王位。」

恩達波陀市之市民遣使希望王速歸來。摩訶薩居住一月後，彼向食人者諭云：「友！予等歸矣。貴君勿起懈心，可於城門之處與王宮之門前作五處布施之堂。勿破十條王法，請緊慎於惡事。」其後由百餘王城，多數軍隊集合前來，於是彼於軍隊圍繞之下由波羅奈出發。食人者亦一同出行，中途折返。摩訶薩對無乘物之王等，與以乘物，悉皆送歸。彼等與摩訶薩交互親禮，擁抱爲適宜之間候，各各返國而去。

摩訶薩亦歸還至都城，恩達波陀之市民等美飾市中如諸神都之狀，菩薩以非常之威光輝耀而入都。彼向兩親爲禮表示敬意後，登上宮中之大廣間。

食人者如法治國，彼思：「樹神爲予建立非常之功，予應獻上諸多之供物。」彼於尼拘律樹附近，鑿大池，遺往諸多家族建設村落，村中甚大，列有八萬商店美好之軒屋。彼於樹根之處，在擴展土地之限度內平伸環繞周圍，建造欄楯²⁵，豎立門扉，樹神非常滿悅。其村爲調伏鬼類而建設之處，命名爲伏鬼街²⁷。諸王皆守摩訶薩之諭，積累布施等福德，死後生於天界。

結分 佛說此法語後，佛言：「汝等比丘！我調伏鷲掘摩非自今始，前生亦有調伏之事。」佛爲本生今昔之結語：「爾時食人之王是鷲掘摩，迦拉哈提將軍是舍利弗，

難陀婆羅門是阿難，樹神是迦葉，帝釋是阿那律，其他諸王是從佛之人等，兩親是大王今之一家，須陀須摩王乃是我也。」

- 註① cp,32,sutasoma,Jātakamālā 31sutasoma (P,207)、六度集經卷四 (41) 普明王經 (大正藏卷三一、二二九b)，菩薩本行經卷下 (大正藏卷三一、二一九b)，賢愚經卷十一 (115) 無惱指鬘呴 (大正藏卷四、四二二b) 失譯雜譬喻經卷上 (八) (大正藏卷四、五〇三e) 僧伽羅刹所集經卷上 (大正藏卷四、一六a)，智慧論卷四 (大正藏卷二五、八八c) 第參照。

- ② Angulimāla 譯爲指鬘。而爲殺人以其指作鬘。後爲佛所化，得應果。
③ Argulimāla Sutta M 86 (M,II,P,97) 與此相當漢譯雜阿含卷三十八大正藏卷二一、二八〇c)，別雜卷一 (大正藏卷三一、三七八b)，鳩摩羅什譯摩訶經 (大正藏卷二一、七一九b) 等。
④⑤⑥ 依註釋補足。
⑦ agghapadalakkhana「不知測量價值之特相。」
⑧ 蘭篋——karandaka——(異本)。一種之灌木。

- ⑨ nakkhatta 所謂「十八宿，依其運行判別占算下界一切發生之事故。」
- ⑩ phussa-nakkhatta 南方七宿之鬼宿。音譯為富沙弗沙星、佛星、學星等。
- ⑪ 記占籙—salāhabhattam。
- ⑫ hattha 猶由肘兩中指尖端之長度。
- ⑬ 以下之二偈亦出於 J,V,P,24。
- ⑭ 最初之二偈亦出於 J,V,P,23。
- ⑮ 同偈亦出於 J,IV,P,462。
- ⑯ 爲與婆羅門果絰之意。
- ⑰ 同偈亦出於 S.I.P.17。
- ⑱ 最初之二句亦出於 J.V,P.289。
- ⑲ 註釋中有：「五五與象等十種有情由肉所成之故 (māṁsamayena) 不可噉食，非可噉之物」，而尚有別解：「知刹帝利法之刹帝利，在持五爪有情之中，鬼、箭豬 (sallaka) 大蜥蜴、山豬 (讀鵠savi) 及龜山五種之有情可以噉食，其他則不可噉食。」

(20) nakkhattadhamma 故此大菩薩之答覆 khattadhamma (統治之法) 之意。是故 na

khattadhamme kusalo 已讀爲 (統治之法不道) 之意耶？

(21) 以下四處總曰——因二|應九返復。

(22) 回應亦玉於 J.III,P.280。

(23) Pañcapatiṭṭhitena vanbait 腰、腰、肘、膝、足著地禮體。

(24) 讀爲 ne (累本)。

(25) 註釋總說父母之事。

(26) Vedikā 爾環繞神詔、聖處、聖樹、聖物等周圍之一種玉垣。在佛教多環繞於塔之周圍，

現於印度佛說其如是之處如 Bhaśhut sānchi Amaravatī, 等。

(27) kannasadamma-nigama 諸處伏喪街～食人者置饑鬼 (kannasapada) 持有斑足之
調伏街九禪。

第二十二篇^①

五三八 哈贊本生譚^②

〔菩薩——哈贊之王子〕

序分 此本生譚是佛在祇園精舍時，對其大出離所作之談話。某日比丘等在法堂共坐，彼此相談世尊絕佳之大出離。佛來此處問曰：「汝等比丘！汝等相互爲何語耶？」「如是！如是！」佛言：「汝等比丘！我爲完成諸波羅蜜^③，棄王國而敢行出離，決非稀有之事。何以故？我於智慧未熟之時，已有完成波羅蜜捨王國而去，敢行出離之事。」佛應比丘等之請，爲說過去之事。

主分 昔日於波羅奈之都，迦尸拉迦（迦尸王）王正當治國。此王有一萬六千之夫人，但其中無有一人生產王子王女；都中之市民等云：「我等之王無有維護王統之王子。」此與姑尸王本生譚（第五三一）所述相同，一同集合，向王申述，祈禱王

² 子。王向一萬六千夫人等言說祈得子息，夫人等向月光等作種種祈禱，然王子終不出生。王之第一后妃摩達王之王女羌達妃乃一貞淑夫人，王向此后妃云祈王子。后妃於滿月之日取布薩行^④，臥小寢牀，就自己之戒熟慮，而爲誓言^⑤：「若予不破戒，依此真實，予生王子。」帝釋之住居爲此有德之熱而熱。帝釋熟慮，知彼女之所業，於是彼思：「羌達后妃祈禱生子，予不能不與。」對彼女索求適當之王子，帝釋發現

菩薩。菩薩在波羅奈二十年間治國之後而沒，出生於增盛地獄界，在彼處受八萬年之苦，次則再生三十三天，而在有壽之間，住於彼處；今則由此處沒後，思欲再生於以上之天界。帝釋往彼之處云：「汝若生於人間之世界，滿波羅蜜行，能爲諸人齋造幸福。——迦尸王之羌達第一后妃，今祈願生子，可生於其胎。」菩薩承諾其請，與五百之神子等一同由諸神世界而沒，自己再生於后妃之胎，其他神子等則再生於大臣之夫人之胎。

后妃之胎如金剛石之充滿，彼女知已受胎向王告述。王對胎兒十分注意，而月滿之時，后妃分娩一有福相之王子；同日大臣等之諸家，亦產生五百人之男子。爾時王爲大臣之羣圍繞，坐於殿上之大廣間中，於是王子出生被通知；王聞此通知，

不知如何對兒童生起可愛之心情，如有割破皮膚，打斷骨髓之思，身內生起愛情，心臟爽快。王問大臣等：「予今生子，汝等快樂耶？」大王！何出此言？予等以前未思國之守護者^⑥，今得世嗣之主，予等今能獲得未來之領主矣。」王命大將軍：「爲予之子，辦理扈從，汝往調查大臣之家，今日生子幾人？」彼見有五百人子出生，向王告述。王向五百之子贈送王子所用之飾物，又送五百人之乳母，而對摩訶薩則供用完全無過高之缺點，乳房不下垂，出甘乳六十四人之乳母。——究竟坐於女膝過高飲乳，則兒童之首長，坐於女膝過低飲乳，則首之骨縮，坐於過瘦者之膝飲乳，則兒童之腿痛，坐於過肥者女膝飲乳，則兒童之脚蹠^⑦，又過黑者則身體過冷，過白者則身體過熱，乳房下垂之女，飲乳之子鼻被壓扁平，或者乳酸，或者乳苦等等之不同——。是故此等之缺點全無，過高等缺點皆爲少見，乳房不下垂擠出甘乳，如此六十四人之乳母付與菩薩表出極爲尊敬之一面。羌達后妃亦施與惠與，后妃亦將感受藏於心中。命名之日，王對長於占相婆羅門施大崇敬，詢問王子有無凶難之相，彼等見王子之吉相：「大王！王子具有富財福德之相，何止立於一洲之處，而能統治四大洲之國^⑧。凶難之徵，不見少許。」彼等向王申述，王甚滿悅，爲王子命名。

彼因王子生誕之日，全迦尸國中降雨，因王子潤生之事，命名爲提密耶王子。

如是諸人經一月之久，美麗裝飾王子，抱行於王前，王對可愛之王子特喜觀望，擁抱坐於自己膝上以爲樂。恰於此時有四人盜賊被拴來，王命一人以有刺之鞭，鞭打千下，一人用鎖縛之投入獄中，其次一人用槍擊打，最後一人用杙穿刺。摩訶薩聞父王此言，心滿恐怖，彼自思考：「啊！父爲王事，造作墮地獄之重大惡業。」次日諸人以白傘蓋之美飾，使彼寢臥於其下之美麗牀上，彼暫時入眠之後，開眼眺望白傘蓋^⑨四下觀看，非常美麗，於是常懷恐怖之彼，更起強烈之恐怖。彼加熟思：「予自己究竟由何處生來至此王家？」彼依智慧，思起前生，彼知由諸神世界而來，更又知此以前在地獄受苦之事，更又知思及以前於都中爲王之事。「自己只在二十年間治理此國，八萬年間在小地獄中受苦，而今又生此盜賊之家。——昨日父王帶出四人之盜賊來時，曾說出如彼慘酷必墮地獄之言辭。自己若治國，必將更在此生於地獄受苦。」彼如此思惟，生起強烈之恐怖，而彼黃金色之身體，恰如以手揉漬之蓮華之狀，褪色而成眞青。「予如何能由此盜賊之家脫出尙未可知。」彼仍橫臥思考。爾時於傘蓋之中棲一女神——某前生曾爲彼之母親——安慰於彼云：「提密耶汝勿

怖。若汝思欲由此脫出，汝非覽而作爲覽狀，汝非聾而作爲聾狀，汝非啞而作爲啞狀。汝實行此三者，決不表示爲賢者之狀。」彼女如是云唱最初之偈：

一 勿現賢者夢 一切爲愚者

一切人蔑汝 斯爾到利益

彼依此言語得安慰，唱次之偈：

二 汝言吾將行 神！實行爾語

母！吾思利益 神！吾望幸福

如此，彼實行三事。國王不使王子寂寞，將五百人同日生之子等置於其前。子等爲求乳而泣，然摩訶薩爲地獄之恐怖所脅迫，彼思：「於其爲王，不如渴死。」故⁵彼不哭泣。乳母等將此緣由向羌達后妃申述，后妃將此向王申述。王呼占相婆羅門等問故，彼等答云：「大王！請於過時間後向王子授乳，如是爲之，王子將用力捉住乳房，自己吸飲。」爾後，則由常例時間過後授乳，而有時過一刻之間與乳，有時一日之中而不與乳。然彼爲地獄恐怖之威脅，雖然喉嚨乾渴欲乳，亦不哭泣。彼雖不哭泣，但母之后妃云：「予之王子腹空飢餓。」母之后妃使之飲乳，又乳母等亦復

如是。其他子等不得乳時，必定哭泣，而彼不泣亦不眠，手足反曲亦不聞聲。

於是乳母等思考：「究竟如云爲贊之手足，並非如此；爲啞者之顎端亦非如是；謂之聾耳，亦非如此者。此必有理由，應加以一查觀看。」「以乳試之觀看。」一日之中不與彼以乳，彼雖喉嚨乾渴，但不云欲求乳而泣聲。於是母后云：「予之王子腹空飢餓，請與以乳。」使彼飲乳。如是時時與乳，一年之間加以試驗，亦不能看出空隙破綻。

於是云：「幼兒喜好點心糕餅及軟食之物，可與一試觀看。」使五百子等坐於王子之前，而持來種種食物，置於不遠之處云：「此食物請取喜好者。」而乳母自己等隱起。其他諸子等喧嘩互毆，取而食之，然而摩訶薩自己所思如是：「提密耶！汝欲墮地獄，可欲想此等點心糕餅之物。」彼恐怖墮入地獄，對食物不往觀看。如此以點心糕餅及軟食之物於一年間試驗，亦未能看出間隙破綻。

更又云：「幼兒喜好種種果物。」於是持來各種果物加以試驗，其他諸子爭相食取，而彼則不往一顧。如此依種種果物試驗，繼續一年之間。

於是此次云：「幼兒喜好玩具。」於是以黃金等製造之象人形等物放置於不遠之

處。其他子等完全以掠奪之狀捉取，但摩訶薩則不往一顧。如是依玩具試行一年之間。

其次又云：「四歲之兒童喜食堅固之食物，以彼作試驗一觀。」準備種種食物，其他子等切此等食物爲小塊而食，然而摩訶菩薩則向自己云：「提密耶！汝若不取，則汝將無數度之再生^⑩。」彼恐怖地獄，而不往一顧。而由心中即不願行之乳母等，不由自己使彼食物，⑪母后不堪忍受，而與以食物。

於是又云：「五歲之子恐火，以此試驗一觀。」於是造一入口衆多之大家，以多羅樹之葉覆蓋，使王子坐於當中，周圍以其他子等圍繞，然後點火使燃。其他子等大聲呼叫而逃走，摩訶薩自思：「此與地獄之苦相比較，此猶爲勝。」彼有如入滅盡定之人，身不稍動。於是火熾燃前來，人們抱彼而外出。

於是又云：「六歲之兒童，恐懼醉象。」將善馴之象更善加馴練，使菩薩坐於御苑之中，由其他諸子等圍繞，然後將象解放。象大聲揚叫，用其鼻擊打地面以恐怖之勢而來。其他諸子等，如受死之恐怖之擊打，向四面八方而逃，然摩訶薩如受地獄恐怖之威脅，仍坐於其處。象原爲善馴之物，以鼻捲彼揚起，向各處揮迴後，毫

不疲勞置彼於地上而去。

七歲之時，於王子坐處，由諸子等圍繞，放出幾條拔牙縛頭之蛇。其他諸子等大聲喊叫而逃走，但摩訶薩思考地獄之恐怖：「爲可怖之毒蛇所咬，尙來到死之時期。」彼少許亦不動身。於是蛇等卷繞彼之身體，於彼頭上作一龍蓋¹²而坐，但彼身形不動。如是時時試驗觀察，未能見出彼之間隙破綻。⁷

於是此次又云：「兒童喜好觀世間物。」使王子與五百人之子等一同坐於王苑之中，以觀舞踊。其他諸子等皆云絕妙而大聲歡笑，然而摩訶薩思地獄之恐怖：「地獄再生之時，汝等已無此喜笑之瞬間。」彼不動身，亦不欲觀賞。如是時時加以試驗，亦不能見出彼之間隙破綻。

其次：「以劍爲試驗以觀。」使王子與諸子等坐於王苑之中。諸子等各處遊玩之時，有一男子揮舞水晶狀之劍，忽叫忽跳，突進前來：「迦尸王之不吉王子在何處？予將輕取其頭。」其他諸子等見此，驚怖大聲揚聲而逃走，然而菩薩思地獄之恐怖，如不知狀而坐。於是彼男將劍觸於王子之頭上：「予斬汝之頭去。」彼雖出言恐嚇，但結果無效而去。如此時時試驗以觀，但並未能窺見彼之間隙與破綻。

十歲之時爲試驗是否爲聲，將寢牀用麻布包卷，其四面開孔，使王子不得見狀，於寢牀之下，使吹法螺貝殼幾人圍坐，而一次吹奏法螺貝殼——舉揚一大音響。大臣等立於四方之側，由麻布之孔窺見觀察，一日之中所見，亦未能見出摩訶薩困苦之狀，手足動搖，微小顫動亦未見出現。如此經過一年，更於次年同樣以大鼓之音相試亦未見有間隙與破綻。

更又云：「以燈火試驗一觀。」於夜間完全黑暗之中，爲觀其手足動作與否，於幾個壺中置有燈燭，其他之燈燭，全部消滅，於暫時之間，置王子坐於完全黑暗之中，然後將壺燈持來，使之明亮，觀察其舉動。如此一年間試驗觀察，亦不能見其聊有舉動。

8
其次：「將彼以糖蜜試驗。」於身體中塗以糖蜜，使其寢臥於蠅虫多居之處，搔撥蠅虫。蠅等圍繞王子身體中，如針突刺之狀吮食糖蜜，然彼如入滅盡定之狀，身體不稍動作。如此一年間試驗，不能見出彼之間隙破綻。

當彼成爲十四歲之時，據云：「彼已長大，將喜潔淨而嫌污穢，以不潔之事試驗以觀。」其後持此說者，既不爲彼洗浴，亦不使之漱口，彼大便小便垂下，落於寢牀，

而仍橫臥。惡臭噴噴，恰如由內所藏之物排出時之狀，於是蠅虫集聚而食。諸人圍繞於四周：「提密耶！汝已長大，誰能任何時見視汝之污穢累贅耶？汝不可恥耶？爲何仍坐於其處，汝應起立整齊身體。」人們雖對之罵詈譏謗，但彼依然落入於糞尿塊中，如在糞尿地獄^⑬之劇烈惡臭，立於其中一百由旬者，心臟破裂——彼思其惡臭，完全成爲無關心之狀。如是一年間雖時時試驗，亦不能窺見出其間隙與破綻。

於是此次於寢牀下置一火壺：「用幾何之熱度，使彼不堪受苦痛而表現身悶之狀。」如是思惟。彼身體出現水腫之狀，雖然如此，摩訶薩自思：「阿鼻地獄^⑭之火，彌漫一百由旬，由其苦與此苦相較，實爲百倍千倍之樂。」於是耐此而身不動。如是兩親實爲胸中割裂狀之思，命令諸人折返，將王子由火中移出，而云：「提密耶！予等知汝不覽，如是之人之足、口、耳，並非如彼之狀。汝爲吾等祈願之王子，因祈願之故，勿使我等毀滅。於閻浮提^⑮中之王者，勿使我等爲愚癡之狀。」彼等如是乞願，然彼對兩親如是之請願，充耳不聞，亦不動身。於是兩親淚眼濛然而退去。某時只有父王一人近來祈願，某時只有母后前來祈願，如此一年之間，時時試驗，但亦不能見彼之間隙與破綻。

彼達十六歲之時，諸人思考：「彼既非爲覽，亦非聾啞，依年齡而論，見樂事而不喜，對惡事而不以爲惡，絕不得有。時來則花開，乃自然之法則，且使彼觀看戲劇以試。」於是呼喚集合最美之姿，恰如天女之狀而富魅惑之女等：「誰能使王子笑者或能使起煩惱之心者，即可成爲第一后妃。」如是云之使聞；而將王子洗以香水，美飾如神子之狀，設於適合於神之宮殿寢室之中，載於極爲美麗之牀上，以香紐、花鬘、芬芳之物、香料、酒精等於房間之中，具有上好香味，人人出入其中。於是彼女等圍繞王子，歌踊喃喃辭語，以種種方法努力使之喜悅。然彼以最高智慧眺望彼女等：「此等諸女不可觸及自己之身體。」彼抑制呼吸，使彼之身體僵直。女等不能觸及彼之身體：「此人身直僵硬，此非人間，乃爲夜叉。」彼等向兩親申述。如此時時試驗，兩親亦不能看出彼之間隙與破綻。

如此十六年之間，十六之大試驗及多數之小試驗，依此試驗終不能捕捉彼之本心。王深悔，呼喚集合占相之賢者等云：「汝等於王子誕生之際，曾告予彼有富財福德之相，無凶難之徵，然此子生來爲覽、啞、聾者。何以與汝等言辭，不相一致耶？」「大王！依阿闍梨無不能見者。然大王一家所祈願而得王子，如申告爲不吉者，則知

一同之悲嘆，因此忌憚申告。「然則將如何處理爲宜耶？」「大王！此王子住於宮中，有三凶難——於大王之御命、傘蓋（王位）、或第一之后妃有難。因有此凶難，應用不吉之馬車，繫不吉之馬，使王子寢於其中，由西門運出，於葬屍骸之處，與以埋葬爲宜。」

王聞凶難吃驚，承諾建言。羌達后妃聞此緣由，來至王處：「大王！請授予惠與，予於心中領受，今請授予。」「予願授與之，后妃！」「請授國與王子。」「否！此不能爲，后妃！王子乃不吉之物。」「然則，大王！王子生活之時間中，不說此。請只授與七年間之國。」「不成，后妃！」「如是則只授與六年、五年、四、三、二、一年，七個月、六、五、四、三、二、一、半個月。」「不成，后妃！」「若然請只授與七日。」「甚善！只授與七日。」

后妃美麗裝飾王子，以大鼓巡迴宣布令王子統治之緣由，而裝飾街市，載王子於象背，頭上覆以白傘蓋，右繞市中巡迴而行；歸來使臥於美觀之牀上，后妃徹夜懇願：「汝提密耶！予爲汝十六年間予不眠而歎泣，使眼泣腫，爲心悲痛，而胸腔張裂。予知汝非璧、非聾、非啞，願汝勿使予陷於絕望。」如此云狀，次日復次日，五

日間繼續懇願。

第六日王命蘇南達馭者：「明日晨朝於不吉之馬車繫不吉之馬，使王子寢於其中，由西門運出，往葬屍骸之處，掘四角之穴，將王子投入其中，用鋤背裂其頭至死。於其上覆以塵土與地面平均，善洗自己之身體歸來。」

第六日之夜，后妃尙向王子懇願：「吾子！迦尸王於葬屍骸之場所，命令明日埋汝。明日必死，王子！」摩訶薩聞此自思：「提密耶！十六年之努力，遂至終結。」彼心湧起歡喜。與彼相反母后之胸，今將張裂，雖然如此，但彼自己希望之目的，不能不至終結，對其母后之言不予以聽從。

其夜至明，晨朝馭者蘇南達繫馬車置於入口之處，而來入寢室，彼云：「后妃殿下！汝勿憤吾，此乃大王之命令。」彼抱起王子，以手掌攘退后妃，宛如持花束之狀，持起王子退出宮殿而去。羌達后妃擊打胸膛，大聲哭泣，殘留於殿上大廣間中。摩訶薩臨去之時，眺望后妃：「自己無語，將使彼心臟張裂。」思欲向其說話，然思及：「若自己說話，則十六年間自己之努力，將歸爲水泡。予雖不講話，自己自身與兩親亦能成爲救助之緣。」彼思而堪忍。馭者載彼於車上，本思向西門奔馳，但卻向東門

馭出，車輪衝撞門之下端。摩訶薩聞其音：「自己所望之目的，遂至終結。」於是心更安適。車由街市馳出，依神力行至三由旬處，彼處有甚深森林，馭者思爲葬屍骸之處，彼思：「此一場所恰好。」彼將馬車由道路乘離置於道路之橫處。彼由車降下，將摩訶薩之裝身具完全取去，將其束置。然後取鋤，於其近處掘穴。

時菩薩自思：「此爲自己努力終結之時。自己十六年間手足雖然不動，果然手足有效或無效？」於是開始立起。於是用左手撫摸右手，又用右手撫摸左手，又用兩方之手撫迴兩足，有欲由車降下之意。彼以足踏著之場所，恰好如同滿風所孕育風箱之軟革狀，彼觸及到大地所持載上來車之後端，〔車爲軟革所裝飾〕，彼由車上降下暫立之間，此處彼處前行退返，彼判別：「如此情況，有一日行百由旬之力。」彼思：「若馭者對自己有阻礙之事，自己果有抗彼之力，尙不可知。」彼捉住車之後端，恰如兒童等持玩具車之舉起，於是判定：「予有抗彼之力。」彼心中生起欲裝飾身體之欲望。爾時帝釋之住居出現熱之徵候，帝釋知彼事情言：「提密耶王子所望之目的，遂告終了，今彼生起欲著飾身體之心。但如何能使著人間之裝飾？」彼取神之裝身品物，向毘首羯摩¹⁶命令：「汝往莊嚴迦尸王子。」彼出發前往，以一萬之布纏縛王子，

以神之莊嚴與人之莊嚴著飾爲帝釋之狀。

王子以諸神王之優雅姿態，來至馭者掘穴之處，站立於穴之邊緣唱第三之偈：

三 調馭者！爾欲何爲 心急心急爾掘穴

御身請語答吾問 汝掘其穴何所爲

馭者聞此，依然掘穴，未向上見，唱第四之偈：

四 王有御子啞且躒 此位生來心不慌

王命使吾掘此穴 林中將埋此王子

於是摩訶薩云：

五 不聲不啞吾不躒 行路不蹇亦不癱

若汝將吾埋林中 調馭者！將犯非法

六 汝可見吾腿與腕 耳且傾聽吾言語

若汝將吾埋林中 調馭者！將犯非法

馭者自思：「彼由來時只說明自己之事，究竟此爲誰耶？」彼停止掘穴，向上觀察，見出一非常美姿之人：「彼爲人歟？抑爲神歟？」彼爲誰耶不能判定，唱次之偈：

七 爾爲神耶乾闥婆^⑯

富蘭陀羅帝釋爾^⑰

爾爲何者誰人子

吾等應知爾爲誰

於是摩訶薩向彼說明自己之事，說法示彼：

八 吾非神與乾闥婆

吾非帝釋富蘭陀^⑲

吾爲迦尸王之子

爲爾掘穴將埋者

九 爾所奉事生澀王

吾爲彼王之王子

若汝將吾埋林中

調馭者！將犯非法

一〇 樹下有蔭或可坐

亦或可臥爲寢處

其上之枝不可毀

破壞友情實可惡^⑳

一一 恰如彼樹爲王者

吾將比爲樹之枝

爾如往赴樹蔭人

調馭者！爾可坐臥

若汝將吾埋林中

調馭者！將犯非法

菩薩雖言此語，而彼不能信任。於是摩訶薩欲使彼相信，而依諸神之喝采及自己之聲音，鳴響於甚深森林，彼爲崇敬友人，開始唱十偈：

- | | |
|------------------------------|---------------------------|
| 一二 食數多食者 | 吾不居於家 |
| 數多人養彼 | 切勿背友人 |
| 一三 何處彷人世 | 諸市王城行 |
| 何處彼受崇 <small>(21)</small> | 切勿背友人 |
| 一四 賊不用暴力 <small>(22)</small> | 王亦無輕行 <small>(23)</small> |
| 彼勝一切仇 | 切勿背友人 |
| 一五 無瞋吾歸家 | 公會爲歡迎 |
| 親族中最上 | 切勿背友人 |
| 一六 敬人身被敬 | 尊人身被尊 |
| 讚嘆獲榮譽 | 切勿背友人 |
| 一七 崇者獲人崇 | 禮者得人禮 |
| 名聲得榮譽 <small>(24)</small> | 切勿背友人 |
| 一八 恰如焰之燃 | 恰如神之輝 |
| 彼由光不棄 <small>(25)</small> | 切勿背友人 |

一九 彼之諸牛殖

彼之館時伸

彼將食種實

切勿背友人

二〇 人落洞窟中

由樹由山墜

彼沒可得救²⁶

切勿背友人

二一 尼拘律樹根

恰如對風延

敵人不能勝²⁷

切勿背友人

蘇南達對此多偈之說法不顧，彼尙未留意：「此究爲誰？」彼言說而步行近至車傍。彼處車與裝身具之束物，兩方均已不見，再返來向彼眺望，馭者始知彼即王子，於是向其足前投身合掌，唱次之偈：

二二 原來爾爲吾王子

予將導爾往家行

爾有幸福統治國

汝在森林將何爲

摩訶薩答曰：

二三 彼之王國吾無用

血族富財亦皆然

彼等對吾行非法

他人取國任取焉

馭者云：

一四 王子！由此處行

盛滿之鉢使給得

王子！歸汝父母

吾將獲賜得褒賞

一五 或爲宮女公子等

或爲吠舍婆羅門

王子！汝歸彼等喜

彼將對吾施褒賞

一六 騎象之兵騎馬兵

或爲車兵徒步兵

王子！汝歸彼等悅

彼將對吾施褒賞

一七 其他數多國人等

更有諸多市民集

王子！汝若歸國去

數多對吾將授施

摩訶薩云：

一八 父母與車乘²⁸

街市吾能棄

棄一切子等

吾住吾無家

一九 由母許吾去

由父能棄吾

一人林出家

諸愛吾不望

如此摩訶薩想起自己之諸德，心悅湧然而踴躍，於是由于喜悅之衝動如意，歌唱
愉悦之歌：

三〇 不急席位之人者

實現所望之果報

梵行吾已熟成就

馭者！應如是知

三一 不急席位之人者

一切正事已成熟

梵行吾已熟成就

出離何處將有怖

馭者云：

三二 斯爲爾美語

爾語無障礙

如何父母前

彼時爾不語

於是摩訶薩云：

三三 吾非關節覽

亦非耳之聲

非因無舌啞

聲啞吾不思

三四 曾憶吾前生

彼處統王國

因統王國故

墮入大地獄

- 三五 實僅二十年 吾統此王國
八萬之年月 地獄吾受苦
三六 爲王吾恐怖 灌頂吾不爲
彼時父母前 無言吾不語
三七 使吾坐膝上 父爲命令事
一斬一人縛 拷問具亂罪
更一人刺杙 此爲吾父命
三八 聞彼之酷言 數多言辭出
不啞爲啞狀 非覽示爲覽
自出之糞尿 吾浸坐其中
三九 更此慘易過 苦惱結此生
誰來生此生 聊將得罪犯
四〇 且不獲智慧 且不見正法
誰來生此生 聊將得罪犯

四一 不急席位之人者

實現所望之果報

梵行吾已熟成就

馭者！應如是知

四二 不急席位之人者

一切正事已成就

梵行吾已熟成就

出離何處將有怖

蘇南達聞此：「此王子將如斯之王位，如棄屍骸之狀棄捨，不破自己出家之決心而入森林。對予自己而言，如此痛苦之生活將有何意義，自己亦與王子一同出家。」
彼如此思惟而唱偈：

四三 王子！吾亦願出家

於爾之前將出家

爾有幸福可呼吾

出家之事吾喜悅

對彼如此之願，摩訶薩思惟：「若自己使此男出家，爲彼之兩親損失，又馬與馬車、裝飾之束物均將無有，而其兩親對自己將起非難云：『彼乃夜叉，馭者爲彼所食。』」彼自己爲免除非難並考慮兩親之財物，將馬與馬車及裝飾之束物交付馭者，更示以此事而唱偈：

四四 將此馬車汝返還

馭者汝爲無債者

無債之者將出家 彼爲仙者等之說

馭者聞此思惟：「若予自己往市中之時，彼往其他之場所，而彼父王聞彼之事情，欲來見王子，而彼不得見——王必處罰於予。因此予將說明自己之立場，與彼約束，彼不往其他之處。」於是彼唱二偈：

四五 吾可果汝言

願爾有幸福

吾有請求言

汝亦應爲果

四六 爾今停此處

至吾伴王來

願爾見汝父

相與爲悅樂

於是摩訶薩云：

四七 汝言語吾者

馭者！吾果汝之言

吾父來此處

吾希相見事

四八 吾友無恙返

可向親族語

吾語之言辭

將傳吾父母

馭者得此教示——

四九 彼握兩足禮

右繞爲三匝

馭者打車乘

指返宮門行

爾時羌達后妃開窗，向馭者歸來之道路方向眺望：「就予之王子之命令行事，彼已如何？」彼見只有馭者一人歸來，后妃哭泣崩潰。

佛爲說明此事而言曰：

五〇 母后見空車 馳者一人歸

彼女眼淚溢 感漢注視彼

五一 殺吾之愛子 馳者今返來

實以土殺之 吾子將增土㉔

五二 今彼仇將悅 今敵將娛樂

殺吾愛子者 眇彼馭者歸

五三 母見空車來 馳者一人歸

后妃眼淚溢 悲嘆詢問彼

五四 彼啞又瞽耶 又嘆彼之時

以土將爲殺

馭者！語吾！

五五 如何啞與躉

彼以手足避

以土將爲殺

問爾語彼事

馭者云：

五六 吾語爾后妃！

無畏吾將與

吾見王子前

吾聞一切語

於是羌達后妃向彼云：

五七 將與吾無畏

勿怖汝語吾

汝見王子前

汝聞一切語

於是馭者語云：

五八 彼不啞不躉

彼語無障礙

彼只怖父王

數多爲不娛

五九 彼憶彼前生

彼處統王國

統御王國故

隨入大地獄

六〇 實僅二十年

彼統此王國

八萬之年月

地獄彼受苦

六一 彼怖爲王事

勿使彼灌頂

如此彼之時

父母前不語

六二 現彼大小諸肢具

長度周圍皆善程

言無障礙智慧具

善趣之道今已立

六三 若汝愛護彼王子

爾將欲爲得見彼

而況提密耶所在

吾將伴汝到彼處

21

王子遣送馭者後，心起願爲出家者。帝釋知此之心，向毘首羯摩命令：「提蜜耶王子思欲出家，汝往爲彼作葉之庵及出家人必要之物。」彼承諾此事，至急前來製作。於三日旬甚深森林之中，建立仙處^{③0}，夜之居處、晝之居處、池水井，使具果樹，乃至出家之人一切必要之物裝作之後，向自己之住居歸來。摩訶薩見此，知爲帝釋所贈之物，於是進入葉庵，脫去衣物，上下皆著赤樹皮之衣，一方之肩上著羚羊之皮，結螺髻^{③1}，肩擔持棒取杖，而由仙處出來。彼運作出家者之光輝，各處經行：

「啊！愉快，愉快！」彼云敍其喜樂。然後再入葉庵之中，坐於以小枝所作之蓆上，修得五種神通。夕方黃昏之時，彼由家中出來，取彼處所生之迦羅樹葉，於入帝釋贈物之容器中，浸入無鹽氣、酪氣之無臭水中，彼如甘露之狀，食後修四梵住，於彼處整頓住居。一方迦尸王聞蘇南達之言，喚來大將軍準備出發云：

六四 馬繫於馬車 爲象善著飾

擊鼓鳴螺貝 或打片小鼓

六五 懸打鳴大鼓 擊鼓發好音

市民隨吾來 語子吾將行

六六 宮女公子等 吠舍婆羅門

可急繫車乘 語子吾將行

六七 象兵騎馬兵 車兵徒步兵

可急繫車乘 語子吾將行

六八 國人亦共集 市人亦共集

可急繫車乘 語子吾將行

如是受王命之馭者等繫馬於車，置於王宮之門，向王告述。

佛爲說明此事而言曰：

六九 信度最疾馬^{③2}

馭者等繫車

來到王宮門

大王！車馬繫

於是王云：

七〇 速故棄暴戾

有力棄瘦瘠

對一般馭者

云勿取此馬

暴戾瘦瘠棄

須繫馴良馬

當王往王子之前行時，集合四種之階級、十八之組合^{③3}，又一切之軍隊。軍隊全部集合須要三日，第四日王持適當出發之日，彼持此日前往仙處。彼受王子之歡迎，自己也顯示歡待之意。

佛爲說明此事而言曰：

七一 於是彼王急

整備諸車乘

其後云後宮

一切隨吾後

七二	拂子與頭巾	寶劍眞白傘
七三	彼乘裝飾車	彼王飾黃金
七四	於是王出發	調馭者在前
七五	實則更疾速	接近王子處
七六	恰如焰之燃	眺望彼王來
七七	圍繞多侍者	王子見此云
七八	如何王身宜	父王！無恙耶
	如何宮女等	吾母無患耶
	吾子！吾身宜	王子！吾無恙
	宮內諸女等	母等皆無患
	父王！飲強酒	不飲弱酒耶
	真理法布施	王心快樂耶
	吾子！吾強酒	弱酒吾不飲
	真理法布施	五心甚快樂

七九

乘車無損傷

騎獸善運耶

如何王無病

身體無患耶

八〇

乘車吾無傷

騎獸善運用

或者吾無病

吾身更無患

八一 國境人富耶

國中人密耶

倉廩與藏庫

防衛堅固耶

八二 大王！實善來

吾父善哉來

王坐於吾處

諸人置椅子

而唱偈：

八三 然爲御身坐

敬展樹葉蓆

彼處取水來

人人浴身足

然王爲尊敬不坐葉蓆，坐於地面之上。摩訶薩入於庵中，取迦羅樹葉招待於王

而唱偈：

八四 吾之菜飯無鹽味

吾王！此爲樹之葉

大王！屈尊請品嗜

吾來客人皆食此

於是王向彼云：

八五 吾不食樹葉

此非吾之食

吾食米之飯

肉隱清淨醬

此時羌達后妃受宮女等圍繞而來，而把握愛子之足爲禮，眼中滿湛淚水坐於一傍。王向后妃云：「后妃！請觀王子之食物。」以少許置后妃手上，對其他婦人等亦與少許。彼女等云：「如此之食物貴君食之耶？」貴君實爲不易爲之事。取此而坐。王曰：「對自己而言，此實未曾有之事。」而唱偈云：

八六 誠吾稀有事^⑮

離住爾一人

爾今食如此

如何爾光輝

於是彼向王說云：

八七 吾王！吾一人

展臥樹葉蓆

一人臥牀上

大王！吾美輝

八八

吾腰中帶劍

不立守護者

安然臥牀上

大王！吾美輝

八九

過去吾不悲

未來吾不冀

只吾現在行

如是吾美輝

九〇

冀見未來事

是故歎過去

癡者慮干乾

如切綠之蘆

王自思惟：「使彼灌頂即位伴歸。」以王位勸彼云：

九一 象庫騎馬兵

步兵甲冑固

諸美之住居

吾子！吾授汝

九二 一切飾莊嚴

可授彼後宮

彼女等引誘

爾爲吾等王

九三 歌舞音曲秀

巧女有四人^⑯

諸愛爾娛樂

爾有森何益

九四 爲爾由敵王

吾領美處女

彼等生王子

然後爾出家

九五 年青又年少

年齡爾尚弱

即位爾幸福

爾於林何益

由此以下爲菩薩之法語：^⑦

九六 年幼應可行梵行

爲梵行者有年幼

幼者實際有出家

此爲諸仙之所讚

九七 年幼應可行梵行

爲梵行者有年幼

吾行梵行應可行

如王位者無意義

九八 實吾得見幼年子

彼之父母善能語

如同老死不來迫

僅愛其子常廝守

九九 實吾得見年少女

眉目生來甚美麗

如同蘆竹嫩芽摧

終究不免命壽壞

一〇〇 雖云年幼人亦死

不論男人或女人

有誰描繪吾年幼

將可置信常生存

一〇一 彼之命壽夜明果

或更成爲命短者

命如喘息少水魚

對彼年幼將何爲

一〇二 如何世界常受襲

每每世界被包圍

勿將此生空逝過

爲吾灌頂將何爲

一〇三 如何世界常受襲

如何世界被包圍

勿空逝過爲何物

王今問我吾爲說

一〇四 世界常爲死所襲

世界爲老所包圍

勿空逝過諸長夜

刹帝利！能知如是

一〇五 人生恰似如展絲

神在機織復機織

餘處僅如絲少許

人之命壽如斯然

一〇六 恰似滿流之河水

如彼逝去不再返

如斯人人之命壽

逝去即不再歸來

一〇七 恰如滿流之河水

如運岸邊之生樹

如斯爲老亦爲死

此生皆如水運樹

王聞摩訶薩法語，嫌厭住家，欲願出家：「自己已不再歸返都城，在此處將欲出家。若吾王子爲歸都之狀，予將與彼白之傘蓋。」彼試圖以王位勸彼：

一〇八 象車騎馬兵 步兵甲冑固

諸美之住居 吾子！吾授爾

一〇九 一切飾莊嚴 可授彼後宮

彼女等引誘 爾爲吾等王

一一〇 歌舞音曲秀 巧女有四人

諸愛爾娛樂 爾森林何益

一一一 爲爾由敵王 吾領美處女

彼等生王子 然後爾出家

一二二 倉廩或藏庫 或又強騎獸

諸美之住居 吾子！吾授汝

一二三 宮女環包圍 受敬僕婢羣

即位爾幸福 爾於林何爲

於是摩訶薩說示王位之無意義：

- | | | |
|-----|--------------------------|----------|
| 一一四 | 行爲有損財何爲 | 死之將至妻何用 |
| | 人生爲老所征服 | 回味幼年將何爲 |
| 一一五 | 如斯有者求歡樂 | 愉悦貪財將何用 |
| | 子女於吾將何爲 | 吾由繫縛成解脫 |
| 一一六 | 如斯此吾吾自知 | 死之於吾勿疏忽 |
| | 死之手中被捕捉 | 愉悅貪財成何用 |
| 一一七 | 恰如諸樹成熟實 <small>⑯</small> | 如斯常常畏怖落 |
| | 人皆如是爲生活 | 如斯常常畏怖死 |
| 一一八 | 夕有幾人許不見 | 次朝又復見數多 |
| | 朝有幾人許不見 | 夕時又復見數多 |
| 一一九 | 今日應爲須努力 | 明日誰死將不知 |
| | 彼之死魔大將軍 | 勿與結約是爲智 |
| 一二〇 | 賊人希冀獲財寶 | 大王！吾脫此繫縛 |

吾王應須速折返

實無意義如王位

29

摩訶薩之結論教示宣告終了，王聞此與羌達后妃開始一萬六千宮女均願出家。王於市中以大鼓巡迴宣告：「凡於我王子之前，願欲希望出家者，均可出家。」於是將黃金寶藏一切之扉開放後：「於如斯如斯之場所，於如斯如斯之場所，有大伏藏之壺，可與取出。」³⁹彼將所云之事，刻於黃金板上，結附於殿上大廣間之柱上³⁹。市中諸人亦恰如公開市場之狀，各自開放自己之家扉，棄家來至王處。王與此衆多人等一同在摩訶薩之前出家，帝釋贈物之仙處，綿經三由旬。摩訶薩善調諸多之葉庵，正中之葉庵，交與諸婦人等，因彼女等怖畏之故，而與男人等以外側之葉庵。於布薩日彼等在毗首羯磨作出之果樹之下，立於地上取樹實而食，行沙門法。其中有觀愛慾觀、瞋恚觀、害惡觀者，摩訶薩知彼等之心中，坐於空中爲之說法，彼等聞此速得神通與等至⁴⁰。

鄰國之某王聞迦尸王出家，欲取波羅奈之國，入來市中。然彼見街市完全裝飾之原狀，眺望宮殿之上有七種優良之財寶，彼思：「此財寶之周圍，必有某種之危險。」彼呼出泥醉漢問王由何門出行，答由東門，彼由其門出沿河岸而行。摩訶薩知彼前

來，往其處坐於空中說法，彼與附隨而來者等一同至摩訶薩之前出家。如此一人之王出家，捨棄三之王國。象成野生之象，馬成野生之馬，馬車於森林中腐朽原狀，寶藏之貨幣，撒布爲仙處之砂。此諸人等皆獲得八等至，死後被約束生於梵天界中。諸獸類——象與馬——亦對仙人之羣保持清淨之心，再生於六欲天中。

³⁰ 結分 佛說此法語後言：「汝等比丘！不只今生，我前生亦有棄國出離之事。」而爲本生今昔之結語：「彼時棲於傘蓋之女神是優鉢羅色（蓮華色），馭者是舍利弗，父母是今大王之一家，從者是佛之弟子等，而啞躰之賢者，實即是我也。」

錫哈拉島^④而來，住於曼伽那之庫茲達迦提薩長老，大般薩迦長老，住於伽塔堪達迦拉之普薩德拔長老，住於烏帕利曼達伽瑪拉之大拉氣陀長老，住巴伽利之大提薩長老，住拔瑪他帕帕拉之大錫拔長老，住伽拉衛啦之大瑪利亞德拔長老——此等長老爲鋤賢人本生譚〔第七〇〕啞躰王子本生譚〔第五三八〕鐵屋本生譚〔第五一〇〕護象本生譚〔第五〇九〕之各會衆^②。又住於瑪茲達之大那伽長老與瑪利亞大德拔長老於涅槃日時云：「吾友！啞躰王子本生譚之隨從者已於今日命盡。何以故？因自己彼時爲泥醉漢，與自己飲酒之其他人等已均不在，而自己乃最後出離出

據之故。」

- 註① 本譜據 Mahānipāta (大乘)
- ② 騰羅本譜據 Temiya-jātaka。Gp.26,Temiya;大藏集經目。(三八)太子墓魄經(大正藏卷11，110a)太子墓魄經(大正藏卷11，110b別譯目110a)。此浮雕圖存在於 Bharhat (Barāhat);譜據 Muga-pakiya (Cunningham,PL.XXV,4)。
- ③ Pāramī (or pāramitā) 譜、譜翻到彼岸、總攝薩埵大行。依此行事，是度脫離之彼岸。
- ④ Uposatga 五戒，戒五欲口及其中體之日(八日、一十三日) 總安息日，印度古來之類似往世齋日。此日休業、持戒、斷食慶祝，以此儀式謂之布薩。在佛教出家者普通四人以上共住，以爲說戒懺悔之儀式，在家者受八齋戒，終日住於清淨。
- ⑤ Saccakiriya 真實之所作，真實事。真實與否據血口衡量而作成誓願。
- ⑥ Nātha 扶護者領主等之德
- ⑦ 依異本譜據 pakkhapāda。
- ⑧ 以須彌山爲中心之一世界人間居住之地，由四個地方形成，在此處爲全世界之意。

⑨ Setachatta 田每輪轉王位之標識，王之上常掛起此一傘蓋。

⑩ 在此有指人主不作幾次之輪迴再生。

⑪ 此一行乃由異本補足。

⑫ Pgana 瞳開龍頭蛇之貌。

⑬ Gūthaniraya 粪尿地獄。

⑭ Avīcīniraya 無間地獄，八熱地獄之一，極苦之地獄。

⑮ Jambudīpa 鑽船系，須彌山極北一洲，說臣我等入閻浮提之處，其形略為三角，人壽
一百歲。此眼鏡山處之事。

⑯ Vissakamma 補膳之大王。

⑰ Gandhabba 體無食慾，極虛無，亦有香神、樂神、執樂天之稱，乃帝釋天之音樂神。

⑱ purindada Sakka 之形如船，狀 Puranārā 城牆破壞者之意。然「在市街布施之故，被
縛鐵 Purindada」(Vimāna Vatthu.A.P.171) 之船，狀 pureśā，同樣之說明亦見於
DgP.-A.I.P.185。

⑲ 五、四吠 Petavatthu P.24。

- ②0 此堅耳 J.V,P.240;Petavatthu.P23。
- ②1 依詎繫此篋據 Sīvalī (主止陀) 尼摩訶羅 Dhp.A.II,P.196; J.VI,P .30F (Mahājanaka) 楞羅。
- ②2 詎繫|K篋 Sankicca-Sāmanera (釋人) 尼摩。Dhp.A.II,P. 240F, 楞羅。
- ②3 在詎繫|K篋 Jotipāla 𩩇 (阿難尼，達尼羅) 。D.II,P.230F (mahāgovinda) ;毗訶
尸 (典轉羅) (大正藏卷1，110b) Jotipāla (婆羅) 楞羅。
- ④4 在詎繫|K篋 Citta-gahapati (主止陀) Dhp.-A.,II.P.74F 楞羅。
- ②5 詎繫據 Anāgapindika 𩩇。S.10.8.戌其樹，難匿111 (大正藏卷11，147c) Vin,
CV.VI,A.P.1;因|K篋○ (大正藏卷11，147c) 楞羅。
- ②6 詎繫|K篋 Cullapaduma-jātaka no.193. (J.II.P.115) (少撻華|K篋)
- ②7 在詎繫 Kuraraggaraya-Sonattgera 尼摩尼羅 (阿難羅家) 有盜賊侵入尼摩。Dhp.-A.IV,
P.101F (Kuraraghara Sonakotikanā 《世間最勝遊說計》 尼摩) 楞羅。
- ②8 ratha 因應譯 罷 rathāe。
- ②9 依哩殺尼波十輪頃。 楞羅。

(30) assama, or assamapada 在一足之區域內為山人度日而燒燒之種種建築物（葉庵）
場所物等設備之住處。

(31) jaṭāmaṇḍala 螺髻之環。螺髻是將頂髮結為螺旋之形。婆羅門稱謂結螺髻祭火之隱者之
輪車 jaṭila, 諸為螺髻梵士。

(32) Sindhu 西方印度之國，種駿馬而有名。

(33) Seni 金體比擬如織莊 (guild) 之一種回教組合。杜卡打羅 (jātak a) 十八種之中，不
顯雖王曰種。即大H，鐵H，鐵皮，織畫。Cambridge History I.P.206 (C.A.F.Rgys.
Davids) 參照。

(34) 底本置於註釋之最後，此應入於本文。又為……pallanke na nisi i P.24 最初之二行，
亦為同様。

(35) 應讀爲 accgerakan man……。

(36) 註釋中有一人之御妃如娘 (Catura nāgaraka itthiyo)。

(37) 底本將此文入於註釋之最後。

(38) 一一七，一一八之偈亦出於 J.IV,P.127。

③⁹ 從異本讀爲 magātale。如此之告示板結附於殿上廣間之柱上云云，例如在 J.IV,P.488 所出者。

④⁰ Samāpati 依定力而心得平等，身心安和。有八種，云八等至。

④¹ Sigaladipa (Sinhala, Simhakalpa) 僧伽羅、師子劫，爲錫蘭島之事。

④² J.IV.P.490 參照。

五三九 摩訶伽那迦本生譚①

〔菩薩王〕

序分 此本生譚是佛在祇園精舍時，對大出離事所作之談話。某日，比丘等於法堂讚嘆如來之大出離事而坐。佛於彼處現身問曰：「汝等比丘！汝等一同坐言何語耶？」「如是如是！」「汝等比丘！此非自今始，曾於昔日，如來敢行大出離。」佛爲說過去之事。

主分 昔日於毘提訶國彌縫羅市有摩訶迦那迦王治國，彼有阿利陀迦那迦與波

羅伽那迦之二王子。王於彼等之中，以兄爲副王之位，弟與將軍之地位。其後摩訶伽那迦王死去，阿利陀伽那迦爲王，另一人則與副王之位。一人之從者於王前進出告曰：「大王！副王對王持有敵意。」王因聞其反復申告，遂生疑心，將波羅伽那迦鎖縛，使住於距王宮不遠之某家，附以看守之人。王子誓言：「自己若對兄如有敵意，則自己之鎖不解，扉亦不開，若非如是，則鎖解扉開。」如是誓言，忽然鎖解扉開，彼即外出至邊境之村住居，邊境住人等知彼之事與以服侍，使王不能捕捉。

王子漸次使邊境之國國入手，隨從者日益增多。以前彼對兄無敵意，然今則懷有敵意矣。彼有多人圍繞，到達彌縫羅，於城外宿營。市人聞波羅伽那迦到來，持象及其他騎獸來至彼前，其他各市之人亦前來歸附。彼送通牒與兄云：「以前自己對貴君無有敵意，然今已有敵意，將傘蓋與我，否則戰爭。」王應對戰爭，當出發時告第一后妃云：「后妃！戰爭之勝敗不可知，自己若有事，汝須注重胎兒。」如此言畢出發而去。而於戰爭中，波羅伽那迦之軍隊，使王至死。

王被殺後，市內大起動搖。后妃知王之死，急將黃金及其他重要之物，藏入籠中，上面擴入檻樓之布，上撒穀皮，自己著檻樓之穢衣，改變姿態，將籠載於頭上

天明出行，任誰一人，無有知彼女者。彼女由此門出，但無所行之處，不明道路，不能固定方位，只聽聞有伽拉瞻波市^②：「有無往伽拉瞻波市之人耶？」彼女詢問而坐。

然彼女之胎並非普通之人，實爲成滿波羅蜜摩訶薩再生而來，依彼之威力使帝釋之住居動搖，帝釋熟惟，知彼之所業。「彼女之胎再生之人，具大福德，自己必須前往。」於是化作馬車其中敷設寢牀，彼爲老人之姿，馭馬車而來，立於彼女所坐房舍之入口。

32

帝釋詢問：「有無往伽拉瞻波市之人？」「老爺爺！予往。」如是，貴婦人請乘車。「老爺爺！予將臨月，不能乘車，予隨後行，然予之籠，請借一車位乘籠而行。」「貴婦人是何言哉！予馭車巧妙，無有能與予相較者，勿怖請乘。」彼於彼女乘時，依自己之威力，車離地面，僅後端觸地。彼女乘車，橫臥於牀上，知此人必是神仙。彼女橫臥神之寢牀，立即入眠，如是帝釋來至三十由旬之處，到達某一河邊，呼彼女醒來：「貴婦人！請由車降下，在河中沐浴。寢牀之頭處有衣著之物，請即著用。車中有果子點心，請即食用。」彼女如所云而爲，然後再事橫臥。日暮黃昏到達瞻波。

彼女見城門、望樓及城壁：「老爺爺！此爲何市？」貴婦人！此即瞻波之市。」「老爺爺！汝言云何？予等由彌縫羅市至瞻波市距離爲六十由旬。」「雖然如此，貴婦人！然予知直接之道路。」如此使彼女於南門之近處卸下。「貴婦人！予等之村，更在對方，貴女可自入市較佳。」語畢向對方而去。於是帝釋之姿消失，歸回自己之住居。

后妃坐於某公堂之處，彼時住於瞻波有一唱誦聖典之婆羅門，由五百之弟子圍繞，前來沐浴。彼由遠方觀望，發現彼女——實爲美貌無雙美麗大方，坐於彼處。

彼女依胎兒之威力，使彼見彼女而發生兄妹之愛情。彼留置弟子，一人入於公堂之中前往詢問：「妹！現住於何處之村？」「予乃彌縫羅阿利陀伽那迦王之第一后妃。」「爲何前來此處？」王爲其弟波羅伽那迦所殺，予畏怖危險，爲護胎兒前來此地。」「然於此市有誰爲貴女之親戚？」「不也，予無親戚，敬告貴君！」「如此，請勿憂心，

予爲北方之婆羅門，多有財寶，四方聞名之阿闍梨。予願以貴女爲妹，與以照顧。」「如爲吾兄，請擗捉予足而泣。」彼女於是大聲張揚，於彼婆羅門足前投身，於是二人互相哭泣悲痛。弟子等疾馳前來詢問：「先生因何哭泣？」「此爲予妹，乃予不在之時，彼時所生。」「先生已與妹相逢，可勿心憂。」彼持來有覆棚之馬車，使彼女坐於

其中。彼向馭者云：「向予家內說明予妹之事，給與一切必要之物。」彼遣馭者送彼女至其家。於是婆羅門之妻以熱水使之沐浴後，敷牀而臥。婆羅門沐浴後歸來，食事之時，呼其妹與彼女一同進食，而於家中善加看顧彼女。彼女不久產子，彼取其祖父之名，命名爲摩訶迦那迦王子。

彼漸長大與兒童等遊玩，兒童等任何人皆云自己等爲純粹刹帝利所生，怒欺於彼。然彼有大力，不負嫌厭，強打彼等，彼等大聲哭泣叫喚，人問：「爲誰所打？」皆云無父之子。王子自思：「奴等云自己之事爲無父之子，一是向母詢問。」某日問曰：「母親！吾父爲誰？」「汝父爲婆羅門！」彼女詐言。

彼翌日打架，被云無父之子時，返謂：「予之父親確爲婆羅門。」「汝爲婆羅門，爲何事者？」彼自思：「奴等問予婆羅門爲何事者，母親未告自己其理由，母親掩飾未對予言，予今必得問明。」彼於吸乳之時，噉母之乳房曰：「請對予言明吾父之事，母如不言，予將咬斷乳房。」彼女不能詐言：「汝乃彌縫羅之阿利陀伽那迦王之王子，汝父爲其弟波羅伽那迦所殺，予爲護汝，始來此市。此婆羅門以予爲妹，與以看顧。」自此以來彼被云爲無父之子亦不發怒，而彼於十六歲前之間，獲得三吠陀及一

切之學問，十六歲時彼爲姿最優美之少年。彼自思惟：「予將取返父王之王國。」彼問母曰：「母親！汝手中尙有幾何？若無，則予經商製作財產，取返吾父之王國。」「子！予非空手而來，眞珠、摩尼珠、金剛石等貴重物品，各各皆有，取國之資足額。可持往取返己國，不可經商。」「母親！請與我財寶，然予只索半分，向蘇般納普密③（金地國）出發，持甚多之財寶來，以取返王國。」彼如是云，只得半分，買入商品，而與往蘇般納普密幾位商人，一同將商品堆積船中後，往其母之處行告別之禮：「母親！予往蘇般納普密（金地國）。」「子！海者成功少而危險多，不可往行。爲收回王國，予有充分之財寶。」然彼云出發，不聽母言，向母作禮出行，乘入船中。恰於其日波羅伽那迦王之身體患病，臥於寢牀不能起立。

船中乘坐七百餘人，七日之間，船行七百由旬。船行過度，不能前進，船板破壞，處處上水，於大海之中，船正開始沈沒，諸人泣喚，向種種之神祈願，但摩訶薩並不泣喚，亦不向諸神祈禱。彼知船沈之事，彼以酥與砂糖混合，食飽滿腹，將兩件著物塗油，緊著於身上，彼近船檣而立，船雖沈而檣直立。諸人成爲魚龜之餌食，水面成血染之彩。摩訶薩在船檣頂上：「此方向可達彌縫羅。」彼固定方向後，

由檣上跳起，越過魚龜之上，以其大力落於隔一烏薩巴^④之處落下——其日正爲波羅伽那迦之死期——由彼處摩訶薩於摩尼珠色之波浪間前進，恰似黃金之塊狀，在海中漂流而行。彼如一日間之狀漂流達七日之久，然彼知其日爲布薩日，彼用鹽水
⑤洗面而行布薩。

爾時四天王使瑪尼昧伽拉神之女立於海中守護：「凡具有尊敬母等之德，陷入大海而不適合之諸人，注意此等之人。」彼女七日間未曾見海，——彼爲陶醉於^⑥神之幸福，彼女之心可謂爲朦朧之狀，又亦可謂諸神施行集會——。彼女思欲巡迴眺望：「今日已第七日，予未曾見海，究竟誰將落海不知。」彼著眼見摩訶薩，彼女自思：「若摩訶伽那迦王子亡於海中，予將不入諸神集合之中。」由摩訶薩不遠之空中，彼女立莊嚴之身體，而語摩訶薩唱最初之偈：

一大海之中有誰人 如此努力不見岸
如何力救知汝耶 如此劇烈汝勉勵

摩訶薩云：「今日漂海已第七日，其他生者皆不見，究竟誰在說話？」彼向上望見空中，發現彼女，於是唱第二之偈：

二 人應爲者已當盡

女神！汝觀有此事

然我在此大海中

吾雖努力不見岸

女神聞彼法語更唱一偈：

三 更深不可測

何方不見岸

徒將盡人力

不到汝死果

於是摩訶薩云：「汝何以所云如是？予努力雖死，自己須免於非難。」唱次之偈：

四 我向親族之諸人

向諸神父無債務

人應爲者我將爲

至後永久無後悔

如是女神唱次之偈：

五 汝業所爲不得遂

無有酬勞只有疲

然汝努力將何益

死之魔神即將至

摩訶薩據其如是所云，知與彼女不容易抗論，於是唱次之偈：

六 絶望之爲遂不得

斷念已終已生命

若予之力不得護

將失命時知其果

七 或有諸人望其果
所望成果有收者 可望業企於此世
八 現前即爲此業果 亦有所望無收獲
然吾渡過此沉果 他人沉果爾不見
吾目四周得見汝
九 力之限內將盡力 吾將努力不吝惜
海之彼方指岸行 力之限內吾將盡
女神聞彼之以強言，讚嘆而唱偈：

一〇 爾今如斯流瀛海 大洋之事難測知
爾盡正當之努力 其業之故爾不沉
爾今可如心之欲 我今助爾到彼處

如斯所云女神問曰：「爲大努力之賢者！予伴貴君往何處耶？」「彌縫羅之市爾聞之耶？」彼女將摩訶薩如持花鬘之束提起，把握兩腕，橫於胸部⑦，完全如持愛子之行，飛上空中。摩訶薩七日間爲鹽水焦泡身體，爲接觸於神，陷入睡夢。女神送彼至彌縫羅，放置菩薩右脇橫臥於菴婆園之吉祥平石台上，向園林諸神取得守護之

承諾後，返回自己之住居。

波羅伽那迦無有王子，然有一女名「婆羅姬」，非常賢慧。王臨死臥於牀時，諸人問曰：「大王！貴君神去之時，我等交付王國於誰人？」「可授與能爲吾女「婆羅姬」所喜之事者，知四角寢牀之頭者，引掣千人力之弓者，可取出十六大伏藏者。」「大王！請教授我等彼等之伏藏之頌文。」

王云：

- | | |
|------------|---------|
| 一一 陽昇之時之伏藏 | 日落之時之伏藏 |
| 內伏藏與外伏藏 | 無內無外之伏藏 |
| 一二 於乘車時大伏藏 | 降落車時之伏藏 |
| 四大娑羅樹之周 | 其周一由旬伏藏 |
| 一三 牙齒之端大伏藏 | 尾端泉中之伏藏 |
| 於樹之端大伏藏 | 此等十六大伏藏 |
| 千人力與寢台頭 | 尸婆羅喜之事者 |

彼與伏藏一同有關其他者之頌文亦與說出。

王死之後，大臣等爲彼完成死者之葬儀，而於第七日一同集議：「王云向使自己之女喜者授國，誰能爲使彼歡喜之事者耶？」於是諸人云：「將軍可以中意。」向彼遣送使書，彼云甚善，可得王位，來至宮門，彼示知王女自己之存在。王女知彼前來之理由而自思：「彼果有光榮維持傘蓋之力耶？」彼女爲試驗於彼云：「可來此處。」彼聞命令，爲使彼女歡喜由階段之入口連續跳躍而上，行至彼女之前而立。於是彼女試驗於彼：「請以急速度行走殿上之大廣間。」彼思爲使王女歡喜，急速跳躍而行，如是彼女云：「降下前來！」彼又再速歸來。王女知彼無有能力，而云：「請揉予之足。」彼爲使彼女歡喜，坐而揉其兩足，彼女以足蹴彼之胸，使彼仰向仆倒。王女指示侍女云：「彼之眼不能見，無何能力之凡庸，撲打而擗其首與以放出。」侍女等依言而作。——「將軍如何？」有人問彼，「不可說！彼女非人間之女。」回答而去。其次司寶藏者往試，同樣爲彼女所恥。如此之狀，有豪商持傘之男，持大力者，彼女皆使抱恥而去。

於是諸人又復相商：「此無彼女所喜之人，現以能掣千人力之弓者授與。」然無任何人能掣引其弓。「其次向能知四角之寢床者授與。」但亦無誰能知者。更云：「向

能取出十六大伏藏者授與。」然無人能以取出。於是諸人相商：「今王不在，不能護國，究應如何爲宜？」時司祭官向彼等云：「汝等勿須憂心，作華車^⑧能行之狀，而發現華車而出者，即是國王，彼能治全閻浮提中之國。」諸人齊云善哉贊同，裝飾市內，於吉祥車上繫四匹白蓮華色之馬，使被上等之被，載五種王之標幟，以四軍之兵圍繞。因若主車之諸種樂器在車前演奏，非主車在車後演奏——，因此司祭官命令樂器在車後奏樂，然後用黃金之水甕向車之革紐及突棒灌水後向車祝告：「若誰有治國福德之人在，則往其人之處行。」

車由右繞王宮觸及大鼓之道進行，由將軍開始諸人自思：「華車必定來至自己之處。」但車通過一切之家，右繞市中後，由東門出向王苑之方向進行，諸人見車之速度行去過速云：「將車拉回。」司祭妨止而云：「不可拉回，依其所欲之處，雖百由旬亦須任其行進。」

車入王苑右繞吉祥平石之台，如乘車預備來此之狀而停止。司祭官見摩訶薩橫臥之狀向大臣等云：「注意！平石台上一人橫臥！然此人適不適於具有就白傘蓋（王位）之力，於自己不知。若爲具福德之人，則不作目不轉瞬迴顧之狀，若爲不吉之

徒，則喫驚坐起，抖顫注視。——汝等全部急鳴樂器！」諸人立即數百之樂器一時齊鳴，完全如海嘯之狀。摩訶薩聞其聲而醒，拂去頭上覆物眺望，見有諸多之人，明了：「此爲授白傘蓋而來。」彼再矇裏頭部，翻身用左脇而橫臥。司祭官取下懸被彼足之覆物，眺望其吉祥之相，彼知：「此人能爲治理一洲乃至四洲諸國之君。」更使⁴⁰諸人鳴奏樂器。摩訶薩取除顏面之覆物，變更方向，右脇而橫臥，巡迴眺望諸多之人，司祭官鎮靜諸人之後，合掌低曲腰而云：「請起，大王！王國乃爲貴君之物。」
〔菩薩問：〕「貴君之王往何處去？」〔已崩故矣！〕「彼王無王子與弟耶？」〔無王子與弟，大王！〕「甚善！予當治國。」言畢起立，彼於平石台上結跏趺坐。如是諸人於其場爲彼灌頂，稱爲摩訶伽那迦王。

王更乘優美莊嚴華麗可觀之車，以示豪華繁榮，入市而行，而登往王宮。彼思而又思：「將軍等衆，仍置於原位。」於是登往殿上之大廣間。

王女仍以最初時之狀試王，命令一男子：「汝往王處行近申告，〔婆羅姬呼喚貴君，請立即前往。〕賢明之王爲完全不入耳之狀而云：「實爲絢麗！」說贊美宮殿之話。彼男因王不能入耳之事，空自回返申告王女：「姬君！予雖向大王申告貴女之

言，彼則只說稱贊宮殿之事，貴女之言只爲如此而不受取。」王女自思：「此乃持大思考之人。」於是二次三次遣人。王亦如自己所欲之狀，以普通之步法然具獅子之狀進登宮殿而行。當彼接近來時，王女爲彼之威光不能止於其席，自動前來貸腕與彼。

王則靠近彼女之手登至殿上之大廣間，於豎白傘蓋之下坐於王座，而向大臣等詢問：

〔究竟先王臨終之際，未有某些教言授與君等耶？〕「有之，大王！」〔請述以觀。〕「向能爲尸婆羅姬爲所喜之事者授國。」「婆羅姬前來，貸腕與予，以此而言，予已爲彼女所喜之事。此外所云之事，言之一觀。」「大王！對能知四角寢牀頭之人授國。」⁴¹ 王思：「此爲難辨之事，然以某種方法能知。」彼由頭上拔下黃金之針，以之交付尸婆羅姬之手。「請與放置。」彼女取之，置於寢牀牀頭之方。——云已與劍（暗示牀頭之意）——王以其狀，判知牀頭之所在，但如未聞，彼問：「汝何語耶？」彼女亦一次如前之狀言之，王言：「知此亦並不難，此方爲牀頭也。」王再詢問：「此外更有何言？」「大王！先王命對能挽引千人力之弓者授與國政。」王云：「如是持來。」持來其弓，王坐於座上挽引，恰如婦人掣彈綿之小弓同樣挽開。王問：「此外尚有何語？」「對能取出十六大伏藏者，授國。」「有何頌文？」「是！有也。」「陽昇時之伏藏」，語

「云云」之頌文。

彼只聞此，彼已恰如天穹之月狀，明瞭其事，於是向彼等云：「今日確已無時間，明日予爲取出伏藏。」翌日彼集合諸大臣等詢問：「汝等之王與辟支佛等以食耶？」答云：「已與。」彼自思惟：「所謂陽者，非是太陽，乃是與太陽相等辟支佛等所謂爲陽；因此與彼等相會之場所，必有伏藏。」於是王詢問：「辟支佛等來時，與之出會往何場所而行？」「如是如是之場所。」「掘彼場所，可取出伏藏。」如王所云而取出。又詢問：「行去之時，就此而行，立於何處而告別耶？」「如是如是之場所。」「由彼處可取出財寶。」如王所言而取出。此時多人大聲叫喊以表喜悅，彼等云：「所謂『陽昇之時』，彼等於太陽昇起之方位掘地而無所見；『日落之時』，彼等於太陽沉沒之方向掘地而無所見。」王云：「此乃爲真正之財寶，實際此中有不可思議存在。」於是彼敍說彼之喜悅。「所謂『內伏藏』，乃是王宮大門口之國（音域門限「門坎」）內之財寶可與取出；『外伏藏』，乃是國外之財寶；『非內非外』，乃是國下面之財寶；『於乘車時』，乃吉祥之王乘象之時延伸黃金之梯子所立場所之財寶，由其所立之處取出；『降落車時』，乃是由象背降落之場所取出財寶；『四大婆羅樹』，乃是吉祥王

之寢牀之四脚由婆羅樹所作，於四脚之下，有四個伏藏之甕，與以取出；「其周一由旬」，由旬乃車之輶，吉利王寢床四周一車輶距離之處，有幾多之甕伏藏可與取出；「牙齒之端大伏藏」，乃吉祥王之象所立居之場所，在其二齒牙所指向之處可取出兩甕之伏藏；「尾端」，是指吉祥王之馬所居之處，由馬之尻尾指向場所取出伏藏；「泉中」，乃爲由吉祥王之蓮池汲水出而露出伏藏；「樹端大伏藏」，乃在王苑大婆羅樹之根元處，恰於正午出來圓形樹蔭之內，可取出幾多伏藏之甕。

如此十六伏藏取出後，彼問：「此外尚有未取出者？」「大王！無有！」諸人回答，皆大歡喜。王云：「將此財物依布施與以撒散。」於是於市之中央及四門之處，共作五布施堂，行大布施。由伽拉瞻波市將母與婆羅門喚來，作無上非常之尊敬。

彼於統治之初期，稱爲阿利陀伽那迦王之子摩訶伽那迦王，統治毘提訶國全體。諸人皆云：「王實賢明，應與參拜。」市內爲拜王而大起騷動，到處人人持諸多之贈物，於市內準備祭拜。王之住居，展飾各各象之覆被^⑨等物，懸掛香紐及花鬘之紐，爲撒散炒穀物、花、香水、薰香等物，使天空發暗，整備各種飲料、食物。爲向王贈送物品，於金皿銀皿中盛滿種種固體食物、柔軟食物、飲物、果物等等，多彩多

姿，圍繞陳列。大臣團體坐於一處，婆羅門羣坐於一處，彼處有豪富商人等，此處有最美姿態歌誦兒等同坐。有歌頌詞婆羅門等——有諸人等以吉祥之口吻唱吉祥之歌，歌種種之歌，奏幾百之樂器。——王之住居恰如在由犍陀羅⑩海中之狀，爲一大音響。在能見限度之處，皆大震動。摩訶薩坐於白傘蓋下之王座，表現出似帝釋之莊嚴，非常莊嚴與美麗。彼思起於大海中自己努力奮鬥：「唯有努力可爲適當之事。若自己在大海中不加努力，則必不能得今日之幸福。」彼如此思考想起其努力之事，心中湧起湧然喜悅。彼於感興之餘，歌敍感興之歌。

一四 人皆望速輝 賢者勿厭倦

實吾見此吾 如望吾有望

一五 人皆望速輝 賢者勿厭倦

實吾見此吾 泥海吾上陸

一六 人望速奮勵 賢者勿厭倦

實吾見此吾 如望吾有望

一七 人望速奮勵 賢者勿厭倦

實吾見此吾

泥海吾上陸

一八 若人有智慧

假今沉苦海

夢斷勿憂死

希望至樂地

感觸實數多

有苦亦有樂

如不加深慮

死魔將來訪

一九 不思仍存在

思考尙滅亡

實爲男女幸

在人思慮外⑪

44

爾來王不擾亂十王法，正確統治王國，更奉事辟支佛等。其後婆羅后妃產一
有富德之相王子，名之爲提伽瓦王子。彼成人時，王與以副王之位。

某日由王苑之園長持來種種之果物與花時，王見之非常歡喜。向彼褒美受取後
云：「喂！園長！予欲觀王苑，汝應置之爲美麗。」園長答稱謹遵王命，彼如命傳達。
王乘優良甚佳象之背上，與數多之家臣等一同來至王苑之入口。彼處有二株紺青色
光輝之菴婆樹，一株無實，一株有實，然實之味甚美。在王未食之前，無人敢食，
王乘象背之上取其一實食之，當果實至於彼舌之際，感覺完全如天國之風味，彼思：

「歸時將多食之。」但諸人已知王食最初之實，由副王開始至馭象者爲止，皆取其實食之，而未能取得實者，以枝毀枝，一葉無存——將樹完全糟蹋；然無實之一株，則如摩尼珠山之狀，美麗光輝而立。王由王苑將出時注視此樹向大臣等問曰：「何以如此？」⁴⁵「大王！因謂王已最初摘實而食，多數之人與以掠取。」「然此樹之葉色何以未毀？」「因其無實，故未被毀，大王！」王非常痛心：「此樹無實而仍爲紺青色豎立光輝，此爲有實則完全被毀。今此王位之事，亦與此有實之樹同樣，出家之事，乃無實樹之狀；具有某種之物者則有恐怖，然無有一物者則無此恐怖。自己不履此有實樹之轍，予望與無實之樹同樣，捨棄地上一切之幸福出家，予將爲出家之事。」彼有堅決之決心。

王入市內立於宮殿之入口，呼喚將軍云：「將軍！今日以後，運來食物者，留置一人侍者爲之以水洗顏，以楊枝磨齒，其他者予一切不見。汝率以前之裁判官等可統治國家，予今後於殿上之大廣間修沙門之法。」彼登殿上，唯一人修沙門之法。如是經過時日，諸人集來於王宮之庭，而不見摩訶薩，皆云：「我王非昔日之王狀。」唱次之二偈：

二〇 最近曾統一切地

彼王曾爲四方王

今對踊心亦不惹

並對歌心亦不傾

二一 或對獸類與王苑

或將鶯鳥亦不顧

彼如啞者沉默坐

彼對政事不處理

於是諸人運送食物者向侍者問：「大王與爾等爲何語耶？」答曰：「無之！王不言語。」是故如此所云，王不執著於愛欲，完全持遠離之心；彼想起其一家之友辟支佛等，彼自獨白：「已具戒等之德而無任何執著者，此人等之住處，究竟誰得向自己言耶？」於是唱次三偈，以敍感興：

二二 索寂樂而好寂處

絕繫縛而有自制

二三 今日任何之園林

皆爲老少聖者住

二四 惺愛捨離賢明人

吾將歸依彼大仙

吾將住此貧欲世

務使彼等無貧欲

二五 彼等斷除死魔網

彼等強斷幻師絲

滅卻執著彼等行

誰能使予至其域

彼在宮殿修沙門法四個月，彼之心愈益向出家方向行進，以家庭視爲如世中之地獄，思三界如火燃之狀。彼心爲向出家之方向，彼思：「予捨棄如帝釋世界之狀美麗整飾之彌縫羅，入雪山爲出家者之時，究竟何時自己始能成就到來？」彼就彌縫羅開始敘述：

一五 某時吾之繁榮市

廣火遍輝彌縫羅

吾將捨去得出家

實我何時將成事

一六 某時吾之繁容市

配置整齊區劃限

吾將捨去得出家

實我何時將成事

一七 某時吾之繁榮市

數多城壁城門具，云云。

一八 某時吾之繁榮市

堅牢樓殿樓門具，云云。

一九 某時吾之繁榮市

配置良善大道通，云云。

三〇 某時吾之繁榮市

配置良好有市場，云云。

三一 某時吾之繁榮市

牛馬車駕等雜鬧，云云。

三二 某時吾之繁榮市

苑林排列彌縫羅，云云。

- 三三 某時吾之繁榮市 王苑排列彌締羅，云云。
- 三四 某時吾之繁榮市 堂閣羅列彌締羅，云云。
- 三五 某時吾之繁榮市 王之親族滿三寨
- 毘提訶王名聲高 蘇瑪那薩所建市
- 三六 某時吾之繁榮民 吾將捨去得出家 實我何時將成事
- 毘提訶民護法人 實我何時將成事
- 三七 某時吾之繁榮民 積財無破護法人，云云。
- 三八 某時快樂此之處 內裏整配區劃限，云云。
- 三九 某時快樂此之處 漆食粘土內裏固，云云。
- 四〇 某時快樂此之處 內裏無雜香恍惚，云云。
- 四一 某時吾之整配置 殿堂整配區劃限，云云。
- 四二 某時吾之整配置 殿堂漆食粘土固，云云。
- 四三 某時吾之無雜香 殿堂配置香恍惚，云云。

- 四四 某時吾之栴檀塗
殿堂散撒栴檀香，云云。
- 四五 某時吾之毛布被
黃金寢牀被美布，云云。
- 四六 某時吾之綿絹衣
亞麻扣頭溫巴羅，云云。
- 四七 某時吾之快樂池
赤鷺鳥之聲滿時^⑫
- 曼陀羅與白蓮華
青蓮華覆彼池上，云云。
- 四八 某時吾之一切象
粧飾華麗象之羣
- 頭上著有黃金飾
黃金裝具著象身^⑬
- 四九 象師手持鎗與鉤
黃金爲梯乘其象
- 吾將捨去得出家
實我何時將成事
- 五〇 某時吾之一切馬
粧飾華麗馬之羣
- 血統優良生信度
彼等皆能善疾馳^⑭
- 五一 馬師手持劍與弓
彼等跨馬甚疾馳
- 吾將捨去得出家
實我何時將成事
- 五二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車之車^⑮

豹虎之皮覆其上

一切威飾著於車

五三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馬乘軍車

吾將捨去得出家

實我何時將成事

五四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黃金車

豹虎之皮覆其上

一切感飾著於車

五五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馬〕乘軍車

吾將捨去得出家

實我何時將成事

五六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白銀車

豹虎之皮覆其上

一切威飾著於車

五七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馬〕乘其車

吾將捨棄得出家

實我何時將成事

五八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彼馬車

豹虎之皮覆其上

一切威飾著於車

五九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馬〕乘其車，云云。

- 六〇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駱駝車，云云。
- 六一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駝〕乘其車，云云。
- 六二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彼牛車，云云。
- 六三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牛〕乘其車，云云。
- 六四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山羊車，云云。
- 六五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羊乘其車，云云。
- 六六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羊之車，云云。
- 六七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羊〕乘其車，云云。
- 六八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鹿之車，云云。
- 六九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鹿乘其車，云云。
- 七〇 某時吾以一切飾
粧飾一切騎象者
- 勇著紺青之甲冑
吾使彼等持鎗鉤
- 吾將捨棄得出家
實我何時將成事
- 七一 某時吾以一切飾
粧飾一切騎馬者

- 勇著紺青之甲冑 吾使彼等持鎗鉤
 吾將捨棄得出家 實我何時將成事
- 七二 某時吾以一切飾 粧飾一切射手者
 勇著紺青之甲冑 吾使彼等持弓箭
- 七三 某時吾以一切飾 粧飾一切將成事
 吾將捨棄得出家 實我何時將成事
- 七四 某時吾以衣著飾 黃金頭飾著彼等，云云。
 勇著美麗之甲冑 粧飾彼等聖者羣
- 七五 某時我以一切飾 使彼等著迦尸衣，云云。
 吾將捨棄得出家 粧飾七百宮女等
- 七六 某時吾觀脣形美 七百宮女身中庸，云云。
 吾語七百宮女等，云云。
- 七七 某時忠良使快樂 以百量重之黃金，云云。
- 七八 時捨赤銅百巴羅

- 七九 某時吾以一切飾 駕飾宮中象之羣
頭上著以黃金飾 黃金裝具著象身
- 八〇 「象師」手持鎗與鉤 象師乘坐彼之象
行時彼應追吾後 實我何時將成事
- 八一 某時吾以一切飾 駕飾吾之馬之羣
血統優良生信度 彼馬更能爲疾馳
- 八二 「馬師」手持劍與弓 馬師跨乘彼之馬
行時彼應追吾後 實我何時將成事
- 八三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軍之車
豹虎之皮覆其上 一切威飾著於車
- 八四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乘彼之車
行時彼應追吾後 實我何時將成事
- 八五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黃金車
豹虎之皮覆其上 一切威飾著於車

八六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乘彼之車
行時彼應追吾彼		實我何時將成事
八七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白銀車
	豹虎之皮覆其上	一切威飾著於車
八八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乘彼之車
行時彼應追吾彼		實我何時將成事
八九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彼馬車，云云。
九〇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乘彼之車，云云。
九一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駱駝車，云云。
九二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乘彼之車，云云。
九三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彼牛車，云云。
九四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乘彼之車，云云。
九五	某時爲吾著裝具	掛立幢幡山羊車，云云。
九六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乘彼之車，云云。

- 九七 某時爲吾著裝具 挂立幢幡羊之車，云云。
- 九八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乘彼之車，云云。
- 九九 某時爲吾著裝具 挂立幢幡鹿之車，云云。
- 一〇〇 車師持弓著甲冑 車師打乘彼之車，云云。
- 一〇一 某時吾以一切飾 粧飾一切騎象者
- 勇著紺青之甲冑 吾使彼等持鎗鉤
- 行時彼應追吾後 實我何時將成事
- 一〇二 某時吾以一切飾 粧飾一切騎馬者
- 勇著紺青之甲冑 彼等手持劍與弓
- 行時彼應追吾後 實我何時將成事
- 一〇三 某時吾以一切飾 粧飾一切射手者
- 勇著紺青之甲冑 彼等持弓及持箭
- 一〇四 某時吾以一切飾 粧飾一切王子等
- 勇著美麗之甲冑 黃金頭飾彼等著，云云。

- 一〇五 某時吾以衣著飾 粧飾一切聖者羣
黃之栴檀塗諸肢 彼等身著迦尸衣，云云。
- 一〇六 某時吾以一切飾 粧飾七百宮女等
行時彼應追吾後 實我何時將成事
- 一〇七 某時吾觀脣形美 七百宮女身中庸
行時彼應追吾後 實我何時將成事
- 一〇八 某時忠良使快樂 吾語七百宮女等，云云。
一〇九 某時吾取鉢 剃髮纏僧衣
- 吾得行乞食 何時將成事
- 一一〇 某時於大道 投棄糞掃衣
得纏僧伽衣 何時將成事
- 一一一 某時經七日 雨雲降衣濡
吾得行乞食 何時將成事
- 一一二 某時吾常在 森林樹多處

得住無欲望

何時將成事

一一三 某時在山中

無怖難行道

得住無從者

何時將成事

一一四 某時心快樂

七弦琵琶彈

得爲一直心

何時將成事

一一五 某時吾作草

如捨彼惡草^⑯

得斷愛繫縛

天地無繫縛

彼於人壽一萬歲之時生來，七千年間統治其國後，其壽命尙餘三千年時出家。當彼出家之際，因見彼之王苑入口之菴婆樹，而於王宮之中四個月之間過生活，彼思：「出家之姿勝過如此之姿。」彼密向侍者言告：「汝勿使任何人知，由市場買來數袈裟及土製之鉢。」侍者依言而爲，王喚理髮人至，刈取鬚髮後，理髮人自去。彼以一袈裟爲下著，其上圍掛一，另一枚包住肩胛，土製之鉢藏入囊中，吊掛在肩上，而後持杖於殿上大廣間，幾次前進回返，多次經行，彼已味得辟支佛之安樂。是日彼雖仍在彼處，次日太陽昇起同時，彼由宮殿開始降下。

時婆羅后妃，呼喚其寵愛之七百宮女云：「我等未見大王，時間甚久，已經過四個月時間。今日我等與王見面，皆應盡其所能美麗粧飾，表現出女人之嬌態美容，努力顯示出爲煩惱繫縛之狀。」於是各以美麗之裝飾，鮮艷之衣物，后妃與彼女等一同登上與王相會之宮殿，在行進途中，與王降來相逢，彼等並未注意，思之以爲：

53 「此爲教王而來之辟支佛。」彼等行禮貌辭儀立於一方，摩訶薩遂由殿上降下而去。

彼女等登上宮殿，接近王之寢牀，見蜜蜂色^⑯之髮毛，及裝身之物品：「彼非辟支佛，乃我等親愛之主人，願即使之回返。」彼等由殿上大廣間降下，來至王宮之庭中，后妃與宮女等全部理解髮毛之事，背中激擾，以手捶胸：「大王！如何爲如此之事耶？」彼等非常憐泣悲哀，隨王之後而行。市中生起動搖，市內諸人：「我等之王現已出家，今後如此正直之大王能由何處得來！」大衆同聲泣喚追隨王之後而行。

佛爲說明王捨棄悲泣之后妃宮女等而行之事，佛言曰：

一一六 而以一切飾 粧飾七百女

伸腕皆泣叫 如何棄吾等

一一七 而觀脣形美 宮女身中庸

- 伸腕皆泣叫 如何棄吾等
一一八 而使忠良樂 語七百宮女
伸腕皆泣叫 如何泣吾等
一一九 而爲一切飾 粧飾七百女
彼王索捨家 捨彼女等去
一一〇 而觀髻形美 宮女身中庸
彼王索捨家 捨彼女等去
一二一 而使忠良樂 語七百宮女
彼王索捨家 捨彼女等去
一二二 百巴羅赤銅 捨百重黃金
以土作持鉢 爲第二灌頂

尸婆羅后妃悲泣，不能勸返大王，彼女思考方便之策，呼喚大將軍命令曰：「汝觀王所行去之方位在於何處，在其前方向破壞舊家及公堂燃火，積聚草葉，施放黑煙。」將軍依言實行。而后妃前往王處，投身於王之足前，告以繭繩羅燃燒之事，而

唱次之二偈：

一二三 可恐大火焰

寶藏皆燃燒

白銀及黃金

眞珠與琉璃

一二四 摩尼真珠母

美衣黃栴檀

獸皮與象牙

赤銅與黑鐵

吾王如回返

此財決不滅

於是摩訶薩云：「后妃，汝何言耶？有某些人等燃燒其物，然予亦一無所有。」

而爲說明，唱次之偈：

一二五 吾已無一物

實更將安存^⑯

彌縫羅燃盡

於吾無燃物

摩訶薩如是云畢，由北門出行，宮女等亦隨之出行。婆羅后妃更又思考一方便之策，命令：「各村施行劫掠，表現出國中遭受掠奪之狀，或將身體敷擦赤色染料以爲受傷之狀，橫臥板上爲死狀運出使王得見。」使人人發出非難之聲：「大王！貴君存命之時，國中即被劫掠，人民即被殺戮。」而后妃爲懇願王之回返而唱偈曰：

二二六 賊匪之亂今已起

此一王國將覆滅

除非吾王速回返

我等此國決不滅

王自思考：「在自己存命之間，決不得有起賊匪之亂毀滅國家之事，此必爲婆羅后妃使之所起之事。」彼對彼女之言，不加信任。

二二七 吾已無一物

實更將安存

國中雖掠盡

吾已無滅物

二二八 吾已無一物

實更得安存

如神光音天

吾等將食喜

王雖如是云，諸人仍隨王之後扈從而行。於是王自思考：「此諸人不返，予將使彼等回歸。」當彼行來至半伽浮他（八分之一由旬）之路程時，以踵環繞，立於街道之上向大臣等云：「此爲誰人統治之處耶？」「大王！此爲貴君。」「如此，有越此橫線者，將與處罰。」如斯所云，以杖畫一橫線。具有威光之王所劃之線，無人敢能橫越，諸人於線之界限大聲哭泣悲哀，后妃亦不能橫越其線。后妃見王背向而行，悲痛難耐，捶胸叩首，橫仆於大道之上，而滾越橫線而行；諸人云：「應守線之人已破線而

行。」於是諸人就后妃之行道而行。摩訶薩向北方雪山之山地而去，后妃亦與一切兵隊及乘物一同從王而行。王不能歸返諸人，如是進行六十由旬之道。

爾時有那羅陀苦行者住雪山黃金窟，有五神通。彼於禪定之安樂中度日，經七日後由禪定中起立，彼以歡聲自敍：「啊！快樂，啊！快樂。」彼思：「究竟在闍浮提中有誰人希冀安樂者不知。」彼以天眼通巡迴眺望，發現可以成佛之人摩訶伽那迦。彼思：「此王爲敢行大出離者，以婆羅后妃爲首之數多人等不能使之回返。然此等諸人實爲王之妨害者，予將往忠告使王具極堅強之決心。」彼以神通力疾行，立於王前方之空中，而向彼云可激勵之言：

一二九 因何而有此喧嘩

此事宛似遊村樂

吾今持向沙門問

因何此等人來集

王答言：

一三〇 捨棄一切吾成行

諸人來集於此處

既越煩惱之界限

成就聖者之智慧

人從且喜吾成行

爾既知之如何問

於是彼爲激勵於王更唱偈：

一三一 此身雖然如斯保

此業汝尙未能遂

不思汝已能斷去

尙有數多諸障礙

於是摩訶薩云：

一三二 某物對吾爲障礙

世有可見不可見

如是彼對王說示其障礙唱偈：

一三三 倦憊怠惰與懈怠

吾對愛欲無希冀

食後假睡或嫌惡⑯

實有數多諸障礙

此等住於身之骨

摩訶薩稱頌於彼唱偈：

一三四 婆羅門！誠解善事

尊者對吾施教言

吾將問汝婆羅門

御身！爾究爲誰人

於是那羅陀向彼云：

一三五 吾名稱爲那羅陀

吾姓迦葉汝須知

虛空馳來尊者前

諸善人會實爲快

一三六 如彼一切歡樂生

爾今出離得永續

如有缺欠須忍耐

以安靜心可滿足

一三七 如今且捨卑下去

如今且捨倨傲去

善業明智修正法

尊敬一切爲行脚

彼如此教示摩訶薩後，回歸自己之住居。彼行去時，又有其他一位苦行者名密迦吉那，同樣由禪定起立，巡迴眺望見到摩訶薩：「予使諸人回返，教王運作，」同樣前來，於空中現姿，彼云：

一三八 數多之象與諸馬

或有市民與國民

爾今出家皆捨去

持鉢之中爾歡喜

於是摩訶薩云：

一四〇 密迦吉那！吾斷然

無論何時不非法

不使親族使受苦

親族對吾亦爲然

彼對此問回答後，更示以成爲出家者之理由云：

一四一 貪食世人之狀態
凡愚之人沉汚濁
密迦吉那！吾準此
彼苦行者思欲詳聞此理由而唱偈：

眺望一切諸穢染
殺戮緊縛遇此世
吾願爲一乞食者
不應人言有沙門

一四二 何人爲汝之尊師

此爲何人之淨語

規範明慧之沙門
調御之主！拒此
如得超苦爲此行
不應人言有沙門

於是摩訶薩答曰：

一四三 密迦吉那！吾斷然
無論何時敬沙門
婆羅門我亦尊敬
但非與此爲接近

彼如斯云，彼由何目的從初即說示出家云：

一四四 以大威光吾前進
數多之歌吾聽聞
威嚴光輝吾前進
美麗樂音交響時

諸樂齊彈於王苑

鐃鉦鼓鑼齊鳴時

一四五 密迦吉那！此吾見

貪果人等之所爲

有果秀實菴婆樹
打壞彼樹爲吾見

一四六 而吾收納王威嚴

密迦吉那！吾降立

吾近菴婆之根元

有果無果爲兩株

一四七 有果菴婆被摧打

吾見摧打被破壞

此方菴婆青且輝

吾見心中甚清爽

一四八 如是吾等實如此

君王具有數多敵

敵對吾等日可殺

如被摧毀之菴羅

一四九 豹因皮故失生命

象因牙故而被殺

有財者因財故亡

家無伴侶誰將殺

有果菴羅與無果

此兩樹爲吾之師

密迦吉那聞此，與王忠告：「勿懈勿怠」後，歸往自己之住居。彼去之時，尸婆

羅后妃投身王之足下云：

一五〇 諸人皆戰慄⁽²⁰⁾

因王欲出家

騎象騎馬兵

車兵徒步兵

一五一 衆人王鎮撫

確立此覆護

王子即位終

然後再出家

於是菩薩答曰：

一五二 國人朋友與大臣

一切親族吾捨去

毘提訶王諸子多

長壽國之增養者

將使彼等統治國

彌縫羅國爾女王！

后妃云：「王出家後予將如何而爲？」王回答曰：「依予之教而工作，依予所云而實行即可。」即說偈曰：

一五三(1)速依吾言辭

應學者有喜

爾王子即位

數多爲不善

身口意三業

其惡陷惡趣

一五三(2)對他多行施

對他作整備

處世以施食

賢者法如是

摩訶薩如是忠告后妃。彼等相互行會話之內，太陽已西沉，后妃於適當場所張幕野營，摩訶薩亦近坐於某一樹之根元，於彼處一夜至天明，次日修飾身後，沿道路進行。后妃亦云：「軍隊後續。」於王之後行進，彼等於行乞行中到達多納市。

恰於此時，一人男子由肉屋買一大片肉來，彼於炭火之上燒烤炙熟之後，思欲使冷，置於板端。然彼因某外事未曾注意之間，一隻犬來奪肉而逃，彼隨後追逐，往南門之外而行，因疲勞而回返。王與后妃各別來至犬前，犬甚恐懼，捨肉而逃。

⁶³ 摩訶薩見此思惟：「此犬吐棄肉不顧而逃去，此外亦未見到任何持主，如此無有非難者施食之物，絕無僅有。此予可食之。」彼出土製之鉢，取肉片善加擦拭，放入鉢中，而往有水心情快樂場所開始食^②之。后妃自思：「若爲值尊治國之人，則不應食此穢賤埃塗犬棄之物，如此等人已對我等爲無價值。」於是問曰：「大王！貴君食用如此可憎之賤物耶？」彼如是云：「后妃！汝爲暗愚，不明此施食之性質。」彼於肉落之處，善爲檢查，完全如食甘露之狀而食，食畢拭口洗浴手足。

彼時后妃對彼非難而云：

一五四 第四食時尚不食

飢餓之故絕食死

然實沾塵穢之食
善良之人亦不用
然爾食用犬之棄
此事非良不相應

摩訶薩答曰：

一五五 家住之人與犬獸
如何能食將如法
遺棄之物非非食
其食一切無非難

如是彼此對話來至市之入口。彼處兒童等遊戲，彼時有一小女用小篩籠篩砂，其一方之手戴一腕環，另一方手戴二腕環，有二環者，互相碰撞，有一環之方，則無音聲。王知此事而思惟：「尸婆羅雖由自己之後而來，然而女人者乃爲穢物，諸人對自己難免非難，謂被人雖然出家而不能捨妻。若此小女爲賢者，予將對彼言說使尸婆羅后妃回返之方法。由小女聞話，使尸婆羅返回。」而向小女云：

一五六 母之膝下被鍾愛
汝之片腕何作音
他之片腕不作音

小女答曰：

一五七 沙門！此吾手腕

二隻腕環互錯制

互相合擊而生音

第二之物將使然

一五八 沙門！此吾手腕

一隻腕環被箝掛

無第二者不立音

恰如聖者獨處然

一五九 有第二者亦有諍^㉒

一人如何將有諍

天界所望於彼者

唯有一人成快樂

王聞小女之言，深持信賴。而向后妃言：

一六〇 尸婆羅！爾聞之耶？

此一小女此之偈

婢女尙能難倒吾

第二之物使然也

一六一 羈旅之人皆能通

兩者之道有幸者

其中一者爾可取

吾取他道將進行

吾之背面勿言吾^㉓

吾亦不呼汝爲妻

后妃聞彼之言，「大王！貴君請取最佳之右道，予則選取左道。」如此云畢，稍向前行，悲痛不能忍耐，再又歸來。而彼女與王一同進入市內。

爲說明此事，佛唱半偈：

一六二 實則繼續語此事

彼等到達多納市

⁶⁶ 而於入市之後，摩訶薩繼續行乞來至作箭家之入口處，尸婆羅亦立於其傍。彼時作箭者於土鍋炭火之中熱箭，而以粥濕之，彼閉一隻眼目，只有一隻眼目見物，爲筆直之一直線觀察。摩訶薩見此自思：「若此男爲一賢人，則必能對自己說其理由。」於是近前而行。

爲說明此事，佛言：

一六三 食事之時現已成

彼立作箭之門口

作箭之人一眼閉 只以一眼調曲否

摩訶薩向彼云：

一六四 一眼閉而以一眼

汝調曲否一直線

如斯正邪爾見耶 箭作者！請聞吾言

於是作箭者向彼言曰：

一六五 吾以兩眼觀物時

所見之物如擴展
不適告箭之直性

曲否之處不能知

一六六 一眼閉而以一眼

彼時吾能調曲否

彎曲之處能得知

適合造箭之直性

一六七 有第二者亦有諍

一人如何將有諍

天界所望於彼者

唯有二人成快樂

中出坐於有水心情快樂場所，而爲應爲之事終了²⁴，取鉢收入囊中，告尸婆羅云：

一六八 尸婆羅！爾聞之耶

作箭所宣此之偈

奴僕尙能難倒吾

第二之物使然也

一六九 羈旅之人皆能通

兩者之道有幸者

其中一者爾可取

吾取他道將進行

吾之背面勿言吾

吾亦不呼汝爲妻

后妃：「貴君不呼予爲妻²⁵。」彼女雖云，仍隨摩訶薩之後而行。王不能回返於彼，諸人亦隨後追來，但距甚深森林不遠。摩訶薩見紺青色之林緣，思欲進行回返彼女，而在道傍見有猛佳之蘆葦，彼拔此蘆葦云：「尸婆羅請觀！此已不能如原狀

矣，與此同樣，予與汝亦不能如元來之同棲矣。」彼唱次之半偈：

一七〇 拔莖取蘆如猛佳
尸婆羅！汝一人住

68 彼女聞此：「自今以後，予已不能與人王摩訶伽那迦同住。」悲痛不堪，兩手捶打胸膛，失去意識，仆倒於大道之上。摩訶薩知彼女失去意識之事，彼消失足跡，入於森林之中。大臣等趕來，以水潑洒彼女之身體，摩擦手足，恢復意識。后妃詢

問：「王往何處耶？」「不得而知。」「遠行搜索！」雖然各處巡迴奔走，終未發現。彼女激情悲嘆至日暮，而於王所立居之場所，建造紀念塔²⁶，用香及華鬘供養後返回彌縫羅都市。

摩訶薩進入雪山山地，七日之中修得五神通及八等至，再已不來至人里。又后妃於與造箭者談話之處，與小女談話之處，食肉之處，與密迦吉那談話之處，與那羅陀談話之處——在此等一切場所營造紀念塔，供養香及華鬘。而彼女爲軍隊圍繞歸彌縫羅後，於菴婆園爲王子灌頂，使即王位，由軍隊圍繞，遣送新王入市後，彼女自己出家，成爲仙人，住於王苑之中，爲偏處定之修業，修得禪定，成爲再生梵天界之人。

結分 佛說此法語後曰。「汝等比丘。此非由今日始，我昔日嘗有敢行大出離
之事。」然爲本生今世之經語。[爾時]海神優鉢羅色哩（蓮華色），那羅陀是舍利弗，
密迦古那是目犍連，小女是差摩比丘尼^①，箭作者是阿難，且婆是羅羅睺羅之母，第
迦烏王是羅睺羅，父母是今大王一家，而摩訶伽那迦大王，實即是我也。」

註① Mahājanaka-jātaka 參照賢愚經八（大正卷四，四〇四一）六度集經一（大正卷三，四
〇），S.B.E.L.P.300²。極出於龍圖 Barāhat (Bharhat)。³ 錄中在各人物之上有“usukār-
a, janako rāja, sivali devī”。(Cunningham,PL.XI.IV,2.)。

② Kāla campā Āṅga 跡（藏傳）國⁴之迦 Campā ⁵。

③ Suvarṇabhūmi (Suvarṇabhūmi) ⁶此處以此德今之 Burma 然可懷疑。（參照 Geiger:
Mahāvamsa,英譯 P.86）。

④ Usabha (ṛśabha) ⁷此處之譯文，或作yastī (yasti) ⁸。

⑤ 署城 Lonodaka。

- ⑥ 譚祇 dibba-sampattim (蹠杖) 或 text,P83。
- ⑦ 磨礪 Nipajjapetvā。
- ⑧ Phussa-ratha (Puṣpa. ratha) 花車。或車 (rathatthara) 車之轂 (rathatthara) 轎。參 D.I.P.7;A.I,P.181)。車以被裝飾。
- ⑨ hatthatthara (assatthara) 車之轂 (rathatthara) 轎。參
- ⑩ Yugandhara 色界天主。或圓輪天王 (金輪王)。或諸天 (Nīśadhara (惠念陀羅) 三十二天)。或諸天 (Yugandhara-sāgara (由那迦羅)。
- ⑪ 云上大堅牙車 J.IV,P.369。
- ⑫ 四方天王車 J.IV,P.359
- ⑬ CF.J.V,P. 258。
- ⑭ ⑮ CF.J.V,P. 259。
- ⑯ CF.J.IV,P.172。
- ⑰ 譚祇 bhamaravaṇṇa (蹠杖)。
- ⑲ 四方天王車 DhP. V.200; mahābhārata,XII,917,529,6641。

⑯ 𩫱 | नृपत्ति S.I.P.7。

⑰ 此後之 | नृपत्ति J.VI,P.15。

⑲ 護鵝 Paribhunjitum arabhi (跋木)。

⑳ Dutjiya 摩|那物。係伴𩫱，友之意。王家著「原義體」 Purāna-dutiyā (跋11)。

㉑ 護鵝 mā vaca (跋木)。

㉒ 飲食事語口洗手及鉢等事終了之意。

㉓ 護鵝 mā vaca (跋木)。

㉔ Cetiya (caitya) 柍體|提，制底等。縱|廣大禮拜|觀象，一切塔 (stūpa,thūpa)、

聖樹，聖處，聖物等皆是支提。然在狹義則係指特定建造之物，即亦可得謂|提堂。但在
此銀 thūpo (Stūpa) 残回場合，可看作|提 Cetiya。Cetiya 由|代以來即存在於印度
民俗傳習之中，所謂神語被信為夜叉之住處。於佛教內與佛相雜合之處，一切物皆作為
cetiya 以供養。就此後者|提，見 J.IV,P.228。



中文索引

一劃		兀鷹山	105
一切智者	179		
二劃		四劃	
十力尊	173,178,179,183	王舍	3,25
八等至	245,250,296	五戒	6,39,56,72,160,
三劃		五手	195
三界	270	五神通	105,285,296
三十三天	60,73,90,91,150, 209	五大河	97,144
三天	50,60,73,85,86, 88,90,91,150,209	天界	50,142,179,195, 204,209,245,293
尸婆羅	259,262,263,267, 281,282,283,284, 285,289,292,293	天眼通	285
小鶩本生譚	1,58	天食	60,75,76,78,79, 80,81,82,85,86
大鶩本生譚	27	天食本生譚	60
大出離	208,250,285,297	天上	72,202
大聖	75,76,78,85	天耳	61,151
大神王	76	天耳通	61
大須陀須摩本生譚	150	不死	6,8,142,170,178
大仙	75,76,88,269	六欲天	105,188,245
大悲定	3	五劃	
		四惡趣	38
		四天王	169,256
		四攝事	23,59

四大洲	96,210		217,221,233,244,
四天王	169,256		252,253, 255,
四梵住	234		259,261,265,284,
外道	3,6		285
司祭官	120,121,122,123, 261,262	——六劃——	

司財官	61,62,63,64	伊泥延	84,86,99
司廚	155,156,199,200	因陀羅	87,88,89,199
出家者	73,96,170,233, 244,246,270,287	有情	22,184,206
尼拘律	83,166,168,169, 174,204,225	行者	38,61,73,75,82, 89,100,101,105, 106,110,111,160,
皮禪延多	86		171,240,285,287
布薩	152,153,209,244, 246,256	光音天	284
布薩日	153,244,256	色界	142
布施	6,21,54,60,61,62, 65,66,67,68,69, 71,72,75,77,81, 88,89,124,172, 187,204,236,247	守護神	113,114
布施堂	62,66,265	自制	54,59,139,141
末度迦	83	多伽羅	101
目犍連	89,297	多羅	83,214
由犍陀羅	266,298	竹林	1,3,6,27,102
由旬	7,58,65,95,97,98, 104,122,157,158, 170,172,174,179,	地獄	36,49,59,66,71, 72,111,112,141, 150,171,185,195,
		地神	202,209,211,212, 213,214,215,217, 227,228,232,233
		如來	195
			1,3,4,5,6,25,250

——七劃——

戒行	36	阿說他	83
伽浮他	29,284	阿那律	89,205
伽耶	68	阿難	1,3,4,6,24,27,58, 89,105,133,136,
劫火	4,35	阿耨達	142,143,157,158 25,73,97
沙門	1,2,3,71,101,170, 185,187,244,268, 270,285,288,292	阿鼻	195,217
沙門之法	268	阿輸迦	101
豆那	68	阿羅漢位	143,150
弟子	4,152,163,179, 245,248,253	拘耆羅	98,100,101,102, 103,104,105,142
那伽	83,84,99,101,245	拘利	92,93,94,95,96, 143,144
那羅陀	73,74,75,89,105, 136,138,142,143, 285,286,296,297	拘樓	151,170,174,175
那利薦羅	103	拘牢婆	151,170
忍辱	54	姑尸	79,85,208
佛法僧之德	2	金翅鳥	105,113
佛之威光	5	舍衛	61,94
佛之力	4	舍利弗	4,24,58,89,143, 204,245,297
吠陀	137,160,171,254	刹帝利	6,47,95,96,143,
吠舍	226,234	陀那婆	152,168,170,176, 184,206,241,254
阿闍梨	93,108,151,152, 173,178,180,218	波吒釐	73,101,140,149 83
		波羅奈	27,30,31,39,44, 61,64,65,66,108, 110,112,113,115,

——八劃——

	120,123,124,125, 151,152, 153, 159,198,199,201, 204	迦葉	89,172,173,178, 179,183,205,286 99
波羅蜜	208,209,252	迦陵頻迦	
法堂	6,61,65,151,208, 250	香殿	6,61,94,151
法語	5,13,15,18,21,22, 24,27,28,40,47, 55,56,58,61,72, 89,97,105,116, 143,151,164,177, 178,182,183,203, 204,240,242,245	恆伽	72,75,135,144
明行	78	斫迦羅婆迦	84
夜叉	99,101,126,145, 153,154,164,168, 169,218,229,299	信度	83,235,272,276
——九劃——		持戒	54,71,198,246
迦維羅	92,93,94,96,97	神足	97,105
迦維羅衛	92,93,94,97	神通	4,97,105,234, 244,285,296
迦尸	45,47,50,51,52, 55,56,57,108, 151,185,208,209, 211,215,220,221, 223,234,244,275	神通力	4,97,285
迦尸衣	51,185,275,279	星宿	171,185
		帝釋	60,62,65,66,67,
			68,71,72,73,74,
			75,85,88,89,90,
			91,164,170,205,
			209,221,222,223
		犧牲祭	169,170,176,177
		毘首羯摩	221,233
		毘提訶	250,265,271,290
		毘琉璃	86
——十劃——			
		威神力	97,143
		害惡觀	244
		鬼宿	172,173,206
		耆闍崛	1

耆婆	1,84,99	得叉尸羅	108,151,172
耆婆耆婆迦	84,99	貪慾	77,180,203
俱胝	61,62,65	婆迦	84,99,124,128
俱毘陀羅	101	婆娑婆	72,74,76,85
差摩	27,28,47,56,58	婆羅門	28,29,49,66,67,
娑羅	83,98,101,104, 259,265		69,70,71,73,74, 85,87,115,123,
栴檀	101,185,272,275, 279,283		136,137,138,142, 160,161,162,167,
耽浮樓	68		168,172,173,175,
涅槃	142,178,245,246		176,177,178,179

—十一劃—

啞覽本生譚	208	副司財官	63,64
菴婆	83,100,102,160, 258,267,280,289	菩薩	1,13,14,19,27,30, 32,35,36,38,56, 176,178,179,185, 189,190,192,193,
華車	261		196,221,223,240,
乾闥婆	101,223		246,250,258,262,
捨心	81		290
奢婆羅	139	梵音	5
執杖經	94,96	梵行	61,138,171,227,
淨心	47,55,61,124		229,240
淨信	16,20,52,89,96	梵行者	61,171,240
逝瑟吒	92,143	梵天	88,179,245,296
雪山	29,69,72,75,90, 95,97,98,101, 104,105,110,142, 144,159,160,270	梵天界	179,245,296
		梵與	61,106,108,113, 129,130,151,152
		梵與童子	151,152

曼陀婆	111,112	提婆達多	1,2
欲界	142	等至	244,245,250,296
——十二劃——			
惡鬼	107,138	富蘭陀羅	74,87,223
惡趣	5,38,80,138,141, 171,176,200,290	無畏	25,39,154,232
黃金窟	7,30,57,165,285	無害	6,20,49,54
棄捨	55,62,112,130, 196,229	無價相	169
黑分	200	無對	54
須彌	91,107,246,247	——十三劃——	
衆生	22,42,81,88	鳩那羅本生譚	92
須陀須摩	150,151,152,170, 171,172,174,175, 176,177,179,180, 181,182,183,184, 185,187,188,189, 191,192,193,195, 196,199,200,202	愚癡	79,141,155,203, 217
善趣	5,71,201,233	犍陀摩羅	75
善法	54,65	業處	143
善法堂	65	極熱之地獄	112
提頭賴吒	7,12,13,14,15,16, 17,23,26,28,29, 30,34,36,40,41, 42,44,45,46,47, 50,51,54,58,166	禁戒	81
		聖者	10,35,48,77,83, 88,112,138,159,
			160,164,190,269,
			275,279,285,293
		聖知	137,151,173,181
		聖人	46,179,181,188, 189
		慈心	5,13,18,38,61
		慈力	38,184

辟支佛	124,264,267,269, 280,281	摩睺羅伽	101
煩惱	31,40,41,59,64, 89,100,102,108, 150,200,218,281	摩多梨	62,68,69,71,75, 76,77,86,88,89
預流果	97	摩達	209
		摩尼	55,97,139,255, 256,268,283

——十四劃——

竭地羅	69,168
緊那羅	99,101,142
甄叔迦	83,101
精舍	1,2,3,6,27,61, 150,208,250

——十五劃——

餓鬼	59,121,141
瞋恚	76,203,244
瞋恚觀	244
憍薩羅	106,108,113,114, 115
摩呵槃那	96
摩訶薩	8,11,13,14,18,21, 23,24,31,32,33, 35,36,38,43,52, 262,266,268,281, 283,285,286,287, 288,291,292,294
摩竭	139

摩睺羅伽	101
摩多梨	62,68,69,71,75, 76,77,86,88,89
摩達	209
摩尼	55,97,139,255, 256,268,283
摩利迦	101

——十六劃——

叡智	78
閻浮	83,86,92,100, 102,120,121,123, 124,128,152,158, 159,160,163,167, 168,169,170,172,
閻浮提	123,128,152,158, 167,168,169,170, 172,188,202,203
閻浮檀金	86
閻魔	107
鳩掘摩	150,151,204,205
鳩掘摩經	150,205
樹神	95,145,168,169, 170,171,177,183
戰達羅	62,65,66,67,68
禪定	285,287,296
獨食	67,68,69,77

頻婆	139
盧奚多	92,143

——十七劃——

優尸羅	101
優陀夷	143
優婆塞	2,3
糞掃衣	279
彌繩羅	250,251,253,254, 255,258,270,271, 282,283,290,296

——二十劃——

闡陀羅	114,136
闡那	24,58

——二十一劃——

釋迦	92,93,143,144
攝根	81
鐵圍山	179

——十八劃——

瞿曇	1,2,3
瞻波	252,253,265
轉輪王	141,142
離欲	142

——十九劃——

蘇利耶	62,65,68,69,71
難陀	73,105,133,136, 141,142,143,149, 157,158,172,188
難陀苑	73
羅睺	140,149,177,297
羅睺羅	297
羅刹	99,101,205